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于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资金结算风险

公司属于农业企业，主要客户为农民，农民习惯于现金结算，且农村金融体系尚不完善，导致产品销售存在现金结算情形。同时受周末、节假日银行暂停对公业务的影响，农户的货款转到公司账户不能及时到账，为方便客户付款后能立即提货，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李乃家个人银行卡代收货款和以现金收取货款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现金结算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3.42%、43.01%、34.41%，通过员工个人账户结算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7.91%、37.54%、32.09%，比例呈下降趋势。目前公司已办理单位银行结算卡，待银行系统试调稳定后使用，未来公司计划采用 POS 收款方式等进行收款，以降低现金结算及使用员工卡结算的比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若因管理不善，仍存在现金结算可能导致账实不符、收入成本不实等内控制度失效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爱武，刘爱武通过其控制的誉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87.75% 股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雨泽为刘爱武儿子，直接持有公司 3.47% 股权，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91.22% 的股权。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但控股股东仍可凭借其控股地位，能够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管理、投资方针、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予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三、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

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建立了更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规范化意识。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故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四、业务地域集中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化肥、农药、蔬菜，寿光为“中国蔬菜之乡”，该地区对农药、化肥的需求量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寿光地区，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公司寿光市内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为73.23%、85.84%、65.72%。虽公司已通过有机蔬菜业务逐步向寿光以外地域拓展，但农药和化肥的销售收入仍主要集中在寿光，若寿光地区的农业发生自然灾害、或因社会、政治、经济、政策等因素导致经营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500万元，该笔担保为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为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5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占2014年6月末公司净资产的9.11%，占公司总资产的8.41%。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规模较大，注册资本为6,350万元人民币，银行资信状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和信用关系，尽管被担保方资信状况良好且担保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比例较小，但如果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不能及时归还相应银行借款，则公司有可能需要承担担保责任，从而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导致将面临较大的或有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担保对象经营状况，及时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可能发生的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资金结算风险	3
二、实际控制人风险	3
三、公司治理风险	3
四、业务地域集中风险	4
五、对外担保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简介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2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业务情况	28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3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业务经营情况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2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5
五、同业竞争情况.....	76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7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5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85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5
三、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5
四、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106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7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6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3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3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74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175
十二、风险因素.....	176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1
一、公司声明.....	18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5
第六节 附件	186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东方誉源、公司	指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誉源有限	指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审查通过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行为
公开转让	指	挂牌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行为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誉源集团	指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物工程	指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爱家农业	指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丰源贸易	指	寿光市丰源农业生产资料贸易中心、寿光市供销社丰源农资经贸中心
农圣庄园	指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永益贸易	指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渤海物流园	指	寿光市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
富邦房地产	指	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农圣	指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高密农资	指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

利丰农业	指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脊化工	指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销售分公司
辉隆股份	指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农资	指	农业生产资料的简称，是农户或农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各业生产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总称
化肥	指	化学肥料的简称，是指用化学和（或）物理方法制成的含有一种或几种农作物生长需要的营养元素的肥料
农药	指	用于预防、消灭或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和其他有害生物以及有目的地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化学合成或者来源于生物、其他天然物质的一种物质或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
连锁经营	指	一种商业组织形式和经营制度，是指经营同类商品或服务的若干个企业以一定的形式组成一个联合体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导致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dongfang yuyuan agricultural materials chain co.,ltd.
注册资本:	5,1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雨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年3月2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6月25日
组织机构代码:	70631836-0
注册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古城街道安顺街北、兴源路东
邮编:	262700
电话:	0536-5201618
传真:	0536-223622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uyuannongzi.com
电子邮箱:	dfyynz@163.com
董事会秘书:	魏娜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零售业，行业代码为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批发和零售行业中的其他综合零售行业，行业代码为F5219
主要业务:	农资连锁经营，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的生产销售以及绿色蔬菜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化肥、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五金、建筑材料、土产杂品；销售：微量元素叶面肥料、二氧化碳气肥棒、冲施肥；销售：饲料、农机具；病虫害统防统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	5,180.00万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股票转让遵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股份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符合转让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公开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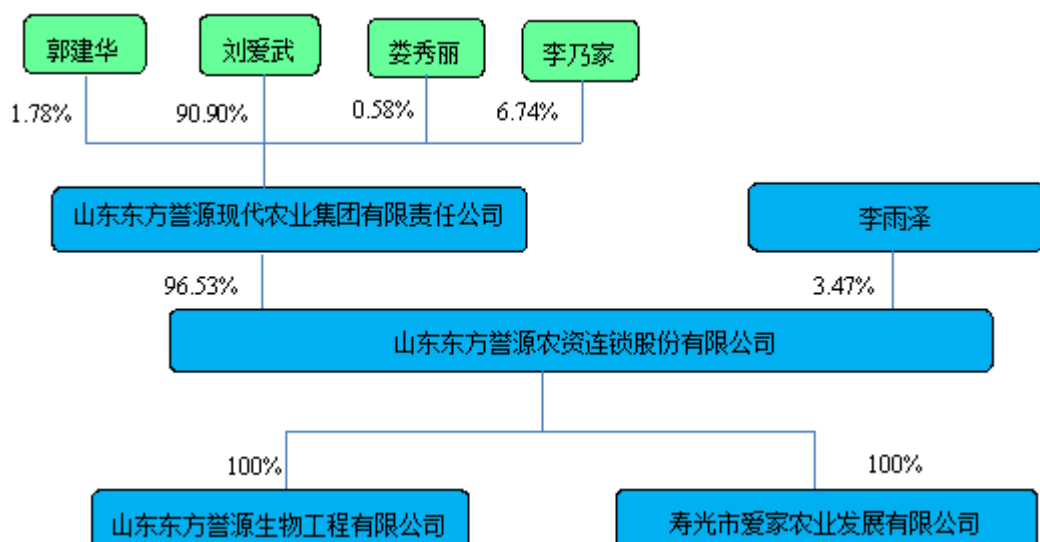
3、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和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寿光市开发区工业园
法人代表	李乃家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 年 9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生物菌肥、生物菌种、水溶肥、掺混肥、微量元素水溶肥、复混肥、叶面肥、冲施肥、液体肥、有机肥（凭许可证或批准审定的范围与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	寿光市古城街道办事处安顺街北兴源路东（渤海物流园北仓储区 2 号）
法人代表	李雨泽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蔬菜种植；蔬菜购销；开展农业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新技术、新成果的研制、开发、引进、推广、转让；蔬菜购销；零售：化肥、农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誉源集团	5,000.00	96.53%	法人股	否
2	李雨泽	180.00	3.47%	自然人股	否
合计		5,180.00	100.00%	—	—

1、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誉源集团，2003 年 6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爱武，公司经营场所为寿光市文庙东街东环路西，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非主要农作物蔬菜种子；零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化肥、农膜、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建材、土产杂品、有色金属、矿产品；种植、收购、储存、销售：蔬菜；销售：饲料、农机具；代办手机卡业务；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地源热

泵推广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誉源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刘爱武	货币资金	9,090.00	90.90%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674.00	6.74%
3	郭建华	货币资金	178.00	1.78%
4	娄秀丽	货币资金	58.00	0.58%
合计			10,000.00	100.00%

李雨泽，男，1988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10年在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学习，获金融工程学士学位；2010年至2012年在美国东北大学学习，获领导力硕士学位；2012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份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2、公司主要股东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公司主要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公司股东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誉源集团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刘爱武与公司股东李雨泽系母子关系。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誉源集团持有公司96.53%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成员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经营战略。根据《公司法》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以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因此，誉源集团符合《公司法》对控股股东的规定，为公司控股股东。誉源集团基本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

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刘爱武通过誉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87.75%股份，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方针和战略及董事会成员产生重大影响，实现对公司的控制。根据《公司法》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刘爱武符合《公司法》对实际控制人的规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刘爱武，女，1965年5月1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并获得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取得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项目“结业证书”。1992年至2003年，任山东寿光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3年至今任誉源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持有誉源集团90.90%的股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公司成立

东方誉源前身为寿光市丰源化肥有限公司，由丰源贸易、李乃家等9位自然人于2000年3月25日共同出资设立，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26.00万元、10.00万元、5.00万元、3.5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0.5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次出资经寿光圣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寿圣诚会师验字（2000）第5号”《验资报告》。

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丰源贸易（注）	货币资金	26.00	52.00%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10.00	20.00%
3	刘玲	货币资金	5.00	10.00%
4	邱秀玲	货币资金	3.50	7.00%
5	李爱玲	货币资金	1.00	2.00%
6	黄秀文	货币资金	1.00	2.00%
7	娄秀丽	货币资金	1.00	2.00%
8	张文明	货币资金	1.00	2.00%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9	郝其然	货币资金	1.00	2.00%
10	王启忠	货币资金	0.50	1.00%
合计			50.00	100.00%

注：丰源贸易现全称为寿光市供销社丰源经贸中心，成立于1999年5月19日，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法人代表为李乃家，经营范围为：销售：五金交电、土产杂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办公设备、文体用品、日用百货、通讯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第一次名称变更、第一次法定代表人变更、第一次经营期限变更、第一次增资、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变更企业名称为“寿光市烟农丰源农资有限公司”；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杨艳春；变更公司经营期限为2000年2月21日至2004年2月20日；增加注册资本至112.00万元，分别由丰源贸易增资35.00万元、李乃家增资13.80万元、张文明增资2.40万元、吴洪荣增资2.00万元、娄秀丽增资1.85万元、王启忠增资1.85万元、韩少杰增资1.30万元、杨晓燕增资1.20万元、邱秀玲增资1.00万元、李奎志0.90万元、李爱玲增资0.7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为现金增资；变更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化肥、农药、农膜、五金建筑材料、土产杂品、化工原料（不含危禁品），生产、销售：微量元素叶面肥料、二氧化碳肥棒、冲施肥料；郝其然将其所持公司股权1.00万元按出资额转让给黄秀文、刘玲将其所持公司股权5.00万元按出资额转让给李乃家。郝其然与黄秀文、刘玲与李乃家分别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1年4月26日，寿光圣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寿圣诚会师验字（2001）第45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

2001年4月29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丰源贸易	货币资金	61.00	54.46%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28.80	25.71%
3	邱秀玲	货币资金	4.50	4.02%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4	张文明	货币资金	3.40	3.04%
5	娄秀丽	货币资金	2.85	2.54%
6	王启忠	货币资金	2.35	2.10%
7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00	1.79%
8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1.79%
9	李爱玲	货币资金	1.70	1.52%
10	韩少杰	货币资金	1.30	1.16%
11	杨晓燕	货币资金	1.20	1.07%
12	李奎志	货币资金	0.90	0.80%
合计			112.00	100.00%

（三）第二次法定代表人变更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2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决定：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乃家；李爱玲将其所持公司股权5,000元、5,000元、5,000元、2,000元分别按出资额转让给郑晓明、贾美芳、左海亮、李乃家，韩少杰将其所持公司股权13,000元按出资额转让给孙爱梅，张文明将其所持公司股权23,000元、11,000元分别按出资额转让给李乃家、娄秀丽，邱秀玲将其所持公司股权26,750元、18,250元分别按出资额转让给王启忠、娄秀丽，上述人员签订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2年11月15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丰源贸易	货币资金	61.00	54.46%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31.30	27.94%
3	娄秀丽	货币资金	5.78	5.16%
4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4.48%
5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00	1.79%
6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1.79%
7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30	1.16%
8	杨晓燕	货币资金	1.20	1.07%
9	李奎志	货币资金	0.90	0.80%
10	贾美芳	货币资金	0.50	0.45%
11	郑晓明	货币资金	0.50	0.45%
12	左海亮	货币资金	0.50	0.45%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合计			112.00	100.00%

（四）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丰源贸易将其持有公司49.80万元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刘爱武；杨晓燕将其持有公司12,000元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贾美芳。丰源贸易与刘爱武、杨晓燕与贾美芳分别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刘爱武	货币资金	49.80	44.46%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31.30	27.94%
3	丰源贸易	货币资金	11.20	10.00%
4	娄秀丽	货币资金	5.78	5.16%
5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4.48%
6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00	1.79%
7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1.79%
8	贾美芳	货币资金	1.70	1.52%
9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30	1.16%
10	李奎志	货币资金	0.90	0.80%
11	郑晓明	货币资金	0.50	0.45%
12	左海亮	货币资金	0.50	0.45%
合计			112.00	100.00%

（五）第二次增资

2003年6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568.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0万元。本次增资由刘爱武分别以货币资金和实物资产全部认购。2003年6月10日，寿光鲁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寿鲁会评报字[2003]第1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刘爱武自购的尿素、复合肥、钾肥等流动资产采取现行市价法进行评估，评估值为4,690,550.00元。2003年6月11日，寿光鲁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寿鲁会变验字[2003]第1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6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刘爱武缴纳的新增注册资

本合计人民币伍佰陆拾玖万元整，该股东以货币出资 98.9450 万元，实物出资 469.0550 万元。

2003 年 6 月 13 日，公司颁发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刘爱武	货币资金、实物	617.80	90.85%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31.30	4.60%
3	丰源贸易	货币资金	11.20	1.65%
4	娄秀丽	货币资金	5.78	0.85%
5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0.74%
6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00	0.29%
7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0.29%
8	贾美芳	货币资金	1.70	0.25%
9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30	0.19%
10	李奎志	货币资金	0.90	0.13%
11	郑晓明	货币资金	0.50	0.07%
12	左海亮	货币资金	0.50	0.07%
合计			680.00	100.00%

（六）第二次经营期限变更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变更公司的经营期限为 2004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0 日；丰源贸易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 30,000 元、20,000 元、19,500 元、10,000 元、9,500 元、5,000 元、5,000 元、5,000 元、3,000 元、2,500 元、2,500 元分别转让给郑晓明、朱安然、徐效亮、张霞云、刘爱武、杨晓琳、桑玉宏、黄秀文、贾美芳、孙爱梅、李奎志，左海亮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权 5,000 元转让给郑晓明。上述相关方分别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刘爱武	货币资金、实物	618.75	90.99%
2	李乃家	货币资金	31.30	4.61%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3	娄秀丽	货币资金	5.78	0.85%
4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0.74%
5	郑晓明	货币资金	4.00	0.59%
6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50	0.37%
7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0.29%
8	贾美芳	货币资金	2.00	0.29%
9	朱安然	货币资金	2.00	0.29%
10	徐效亮	货币资金	1.95	0.29%
11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55	0.23%
12	李奎志	货币资金	1.15	0.17%
13	张霞云	货币资金	1.00	0.15%
14	桑玉宏	货币资金	0.50	0.07%
15	杨晓琳	货币资金	0.50	0.07%
合计			680.00	100.00%

（七）第二次名称变更

200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寿光市丰源农资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005年5月20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八）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刘爱武将其所持公司股权5,307,000元、652,500元、218,000元、10,000元分别转让给寿光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刘爱民、杨晓琳、娄秀丽，李乃家将其所持公司股权85,000元转让给寿光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桑玉宏将其所持公司股权5,000元转让给杨晓琳，郑晓明将其所持公司股权40,000元转让给王爱荣，上述人员分别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寿光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注）	货币资金、实物	539.20	79.29%
2	刘爱民	货币资金	65.25	9.60%
3	杨晓琳	货币资金	22.80	3.35%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4	李乃家	货币资金	22.80	3.35%
5	娄秀丽	货币资金	6.78	1.00%
6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0.74%
7	王爱荣	货币资金	4.00	0.59%
8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50	0.37%
9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0.29%
10	贾美芳	货币资金	2.00	0.29%
11	朱安然	货币资金	2.00	0.29%
12	徐效亮	货币资金	1.95	0.29%
13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55	0.23%
14	李奎志	货币资金	1.15	0.17%
15	张霞云	货币资金	1.00	0.15%
合计			680.00	100.00%

注：寿光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为誉源集团前身。2007年9月20日，寿光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寿光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0月30日，寿光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第三次增资

2011年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由誉源集团分别以货币资金1,296万元、实物资产（化肥、农药）3,024万元认缴。上述实物资产已经潍坊世纪鸢飞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潍鸢评报字[2010]第M02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对誉源集团委托的化肥、农药等资产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最终确定委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3,0240,00元，并附详细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具体包括二胺、复合肥、复混肥、有机肥、生物菌肥、控释肥、冲施肥、农药等649类细分化肥、农药产品。

2010年12月31日，山东世纪鸢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鸢会验资[2010]第2013-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东方誉源已收到誉源集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320万元。其中：誉源集团以货币出资1,296万元，以实物出资3,024万元。

2011年1月18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誉源集团	货币资金、实物	4,859.20	97.18%
2	刘爱民	货币资金	65.25	1.30%
3	杨晓琳	货币资金	22.80	0.46%
4	李乃家	货币资金	22.80	0.46%
5	娄秀丽	货币资金	6.78	0.14%
6	王启忠	货币资金	5.03	0.10%
7	王爱荣	货币资金	4.00	0.08%
8	黄秀文	货币资金	2.50	0.05%
9	吴洪荣	货币资金	2.00	0.04%
10	贾美芳	货币资金	2.00	0.04%
11	朱安然	货币资金	2.00	0.04%
12	徐效亮	货币资金	1.95	0.04%
13	孙爱梅	货币资金	1.55	0.03%
14	李奎志	货币资金	1.15	0.02%
15	张霞云	货币资金	1.00	0.02%
合计			5,000.00	100.00%

(十) 第一次公司类型变更及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刘爱民、杨晓琳、李乃家、娄秀丽、王启忠、王爱荣、黄秀文、吴洪荣、贾美芳、朱安然、徐效亮、孙爱梅、李奎志、张霞云将其所持公司股权652,500元、228,000元、228,000元、67,750元、50,250元、40,000元、25,000元、20,000元、20,000元、20,000元、19,500元、15,500元、11,500元、10,000元分别按出资额转让给誉源集团，上述各方就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12月5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金额	占比
1	誉源集团	货币资金、实物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十一）第三次名称变更

2012年3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名称为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5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二）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2年7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化肥、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五金、建筑材料、土产杂品，生产、销售：微量元素叶面肥料、二氧化碳气肥棒、冲施肥，销售：饲料、农机具（以上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2012年7月24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三）第三次法定代表人变更及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3年12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雨泽，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化肥、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五金、建筑材料、土产杂品，销售：微量元素叶面肥料、二氧化碳气肥棒、冲施肥，销售：饲料、农机具，病虫害统防统治（以上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2013年12月4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四）第二次公司类型变更及第四次增资

201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并由李雨泽增加注册资本180万元。

2014年3月27日，公司领取寿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五）整体变更

2014年6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对变更事宜做出相关决定。

2014年5月29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京永审字[2014]第14627号”《审计报告》：截止2014年3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

产值为 5,370.71 万元。

2014 年 6 月 3 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38 号”《评估报告书》：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5,947.15 万元。

基于前述审计及评估结果，公司全体股东制定改制方案如下：以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370.71 万元按 1:0.96449 的比例折合股份 5,1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原股东按比例折算变更后的持股比例，剩余 190.7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6 月 20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京永验字（2014）第 2101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折股，共折合股份 5,1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5,18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份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领取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83228069933），载明公司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化肥、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五金、建筑材料、土产杂品，销售：微量元素叶面肥料、二氧化碳气肥棒、冲施肥，销售：饲料、农机具，病虫统防统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誉源集团	5,000.00	96.53%	法人股	否
2	李雨泽	180.00	3.47%	自然人股	否
合计		5,180.00	100.00%	—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

李雨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1、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娄秀丽，女，197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历。1992年至1999年任寿光市金属材料公司财务会计，1999年至2003年任寿光市供销社农资贸易中心业务经理，2003年至2011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魏娜，女，198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2年任中国银行天津分行客户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3月任山东金润投资担保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谷颜，197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2003年任寿光市田马粮食管理所主管会计，2004年至2009年任山东华麟面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至今任生物工程销售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牟晓娟，女，198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年至2003年在潍坊海化百货有限公司业务部任职，2003年至今任生物工程销售部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李乃家，男，1962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至1982年系寿光市羊口盐场工人，1982年至2003年任寿光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行政主任，2003年至今任誉源集团副董事长，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效顺，男，1972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学历。1991年至2006年任寿光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会计，2006年至今任生物工程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张霞云，女，197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6年至2001年系齐民思酒厂员工，2001年至今任公司商务中心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李雨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1、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娄秀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魏娜，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高贤，女，公司财务总监，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1998年任寿光市新型防水材料厂财务会计，1998年至2003年任山东建设集团财务会计、经理，2003年至2009年任寿光市三洋木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6月/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元）	30,572,601.96	59,129,482.80	82,401,549.77
净利润（元）	931,655.22	333,476.57	933,514.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1,655.22	333,476.57	933,51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7,299.49	166,934.57	1,502,48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7,299.49	166,934.57	1,502,481.06
毛利率	18.40%	11.14%	11.63%
净资产收益率	1.74%	0.56%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45%	0.31%	2.85%
应收账款周转率	8.05	10.59	36.16
存货周转率	1.40	2.97	3.15
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0.0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4,823,281.54	-5,000,932.17	29,854,811.4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0.09	-0.10	0.60
总资产（元）	59,437,023.94	105,260,625.92	114,339,552.21
股东权益合计（元）	54,866,780.94	52,135,125.72	59,801,649.15

项目	2014年1-6月/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元)	54,866,780.94	52,135,125.72	59,801,649.1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6	1.04	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 资产(元/股)	1.06	1.04	1.20
资产负债率	7.25%	15.68%	19.90%
流动比率	9.98	1.81	2.01
速动比率	3.20	1.33	1.40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5、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6、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9、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陈永健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5号7号楼401

联系电话：0755-82707888

传 真：0755-82707700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冬

项目小组成员：洪吉通、周思原、谢琳、禹明旺、朴实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联系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经办律师：陈鹤岚、任远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江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 13 层）

联系电话：010-65950511

传真：010-65955570

经办注册会计师：荆秀梅、张文荣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刘俊永

住所：北京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联系电话：010-51921181

传真：010-519212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牛从然、孙珍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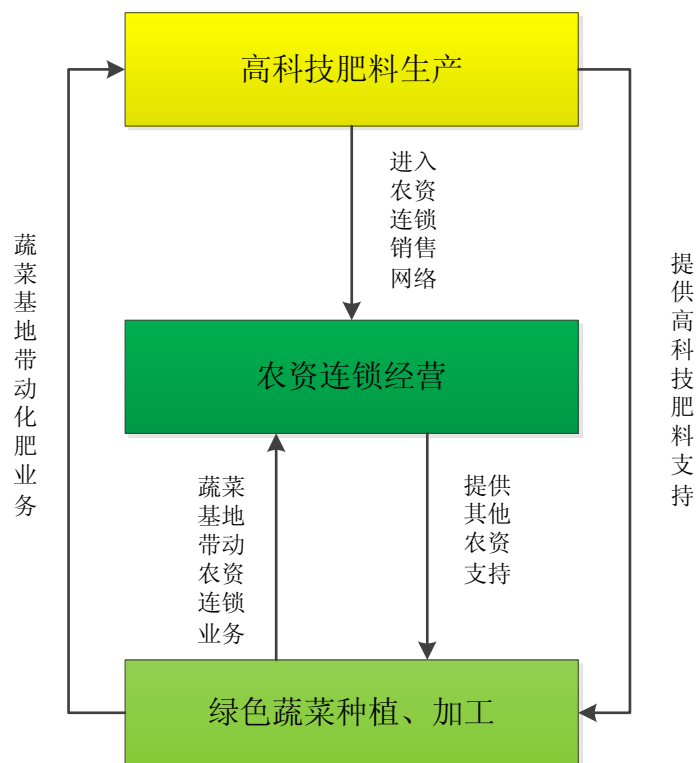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主营化肥、农药等重要农资产品连锁经营业务及相关农资技术服务的农资综合服务提供商，并将产业链上移至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下移至绿色蔬菜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业务，形成了以农资连锁经营及技术服务为基础，三大业务相互支持、协同发展的全产业链现代农业集团。

公司农资连锁经营业务采取“直营店+加盟店”的业务模式，用分散、连锁的销售店铺直接深入到农村内部，并充分利用自身在农业技术方面的优势，对客户 提供农资销售与技术指导的综合性服务，销售与服务结合，并以服务带动销售。

公司绿色蔬菜种植采用“基地+农户”的业务模式，通过自建绿色蔬菜种植基地的标杆示范作用，对当地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并定期向农户进行产品收购，形成了与农户可靠的利益连结机制。公司主要产品均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绿色食品认证，通过科学的检测、加工工艺，生产出包装精美、优质健康的绿色蔬菜，并在大型综合性超市设立专柜进行销售。

公司肥料生产业务主要生产高科技、高附加值的有机肥、水溶肥、微量元素肥等肥料，目的是为农资连锁业务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技术支持，为绿色蔬菜业务提供高质量的高科技肥料支持。公司所产肥料产品有利于改善土壤质量、促进作物生长，适应大棚种植和节水灌溉等现代农业生产方式。

作为经营全产业链的综合型现代农业集团，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如下：



（二）公司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农资连锁经营业务代理经销的化肥、农药等农资产品，公司自产的有机肥、掺混肥、大量元素水溶肥等高科技、高附加值的肥料产品，以及公司种植并加工的绿色蔬菜产品。

1、代理农药、化肥类农资产品

（1）化肥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形态	产品特点
1	复合肥	颗粒	养分含量高，肥效长； 理化性状好，养分释放均匀； 应用于大田、温室
2	氮肥、磷肥、钾肥	颗粒、粉状	能够促进作物的光合作用，促进作物结果和提高作物的抗寒、抗病能力，从而提高农业产量； 可用作基肥，也可用作追肥，部分品种还可以作为叶面肥
3	水溶肥	可溶粉末	全水溶，吸收快，营养全，可促进作物增产； 在抗病，抗逆，改善作物品质方面具有非常显著的作用； 应用于大田，温室
4	有机肥	颗粒	改良土壤、培肥地力； 增加产量、提高品质，提高肥料的利用率； 应用于大田，温室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形态	产品特点
5	掺混肥	颗粒	养分全面、浓度高、增产节本显著，针对性强； 加工简便，配方灵活，生产成本低，无污染； 应用于大田、温室

(2) 农药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产品特点
1	威百亩	杀虫剂	处理土壤，清除土壤中的根结线虫，有害菌以及杂草； 主要应用于温室闷棚
2	噻尊	杀虫剂	治疗作物根结线虫，冲施
3	凯泽	杀菌剂	治疗作物灰霉病，叶面喷施
4	韧自	杀菌剂	治疗作物病毒病

2、自产肥料产品

序号	名称	产品形态	产品特点
1	有机肥	颗粒	由鸡粪、豆粕等原料科学配比混合而成，含有多种作物需要的养分，除含有大量的有机质外，还含有一定数量的氮、磷、钾、蛋白等养分； 可明显增加土壤肥力和土壤的理化性质，提高作物的逆抗性，促进根系生长，提高光合作用，改善作物品质
2	掺混肥	颗粒	由氯化钾、硫酸钾、磷酸二铵、磷酸一铵、尿素、硫酸铵等科学配比混合而成，含有作物需要的氮、磷、钾等养分； 可明显增加土壤肥力，提高作物的抗逆性，促进根系生长，提高光合作用，改善作物品质，明显提高产量
3	大量元素水溶肥	可溶粉末	营养齐全、全水溶，针对作物不同生长阶段的需肥特性，科学提供专用配方，可满足作物健康生长和对各种营养元素的需求； 可明显增强作物的抗逆性，提高产量，改善作物品质，该产品所用的微量元素均为螯合态，吸收率高，可明显减轻作物缺乏维生素和因营养失调引起的各种生理病害，增强作物的抵抗能力

3、绿色蔬菜产品

公司绿色蔬菜产品种类包括根菜类、白菜类、葱蒜类、茄果类、瓜类、豆类、薯芋类、水生蔬菜类、菌类等多种产品，其包装美观时尚、方便食用和存放、无农药残留，能够实现绿色蔬菜的冷链保鲜，长时间保持蔬菜的质量、色泽、营养含量，并同时能够控制微生物水平，具体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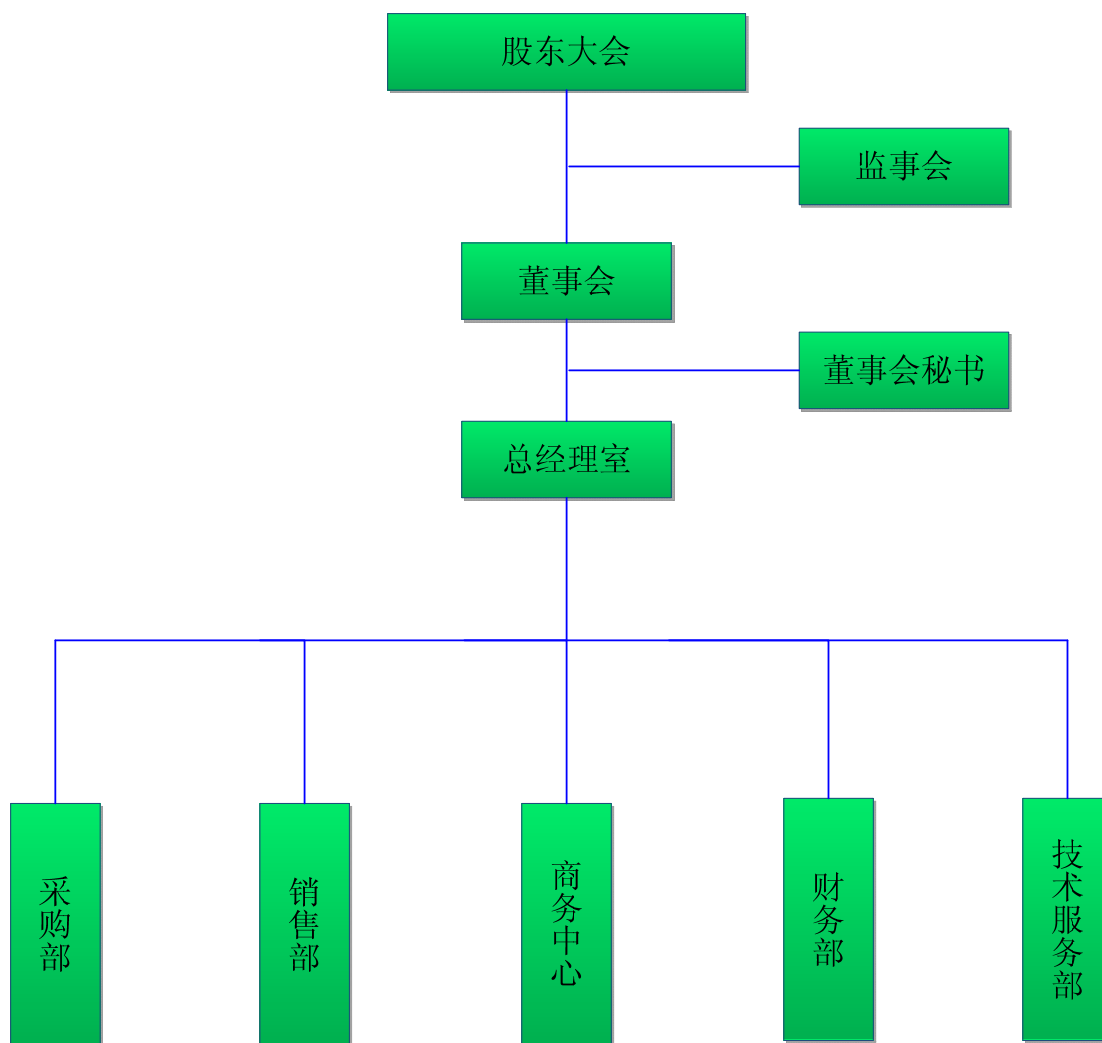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种类）	产品图例
1	根菜类	

序号	产品名称（种类）	产品图例
2	白菜类	
3	葱蒜类	
4	茄果类	
5	瓜果类	
6	豆类	
7	薯芋类	
8	水生蔬菜	
9	菌类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农资连锁经营业务

1、公司组织结构图



2、公司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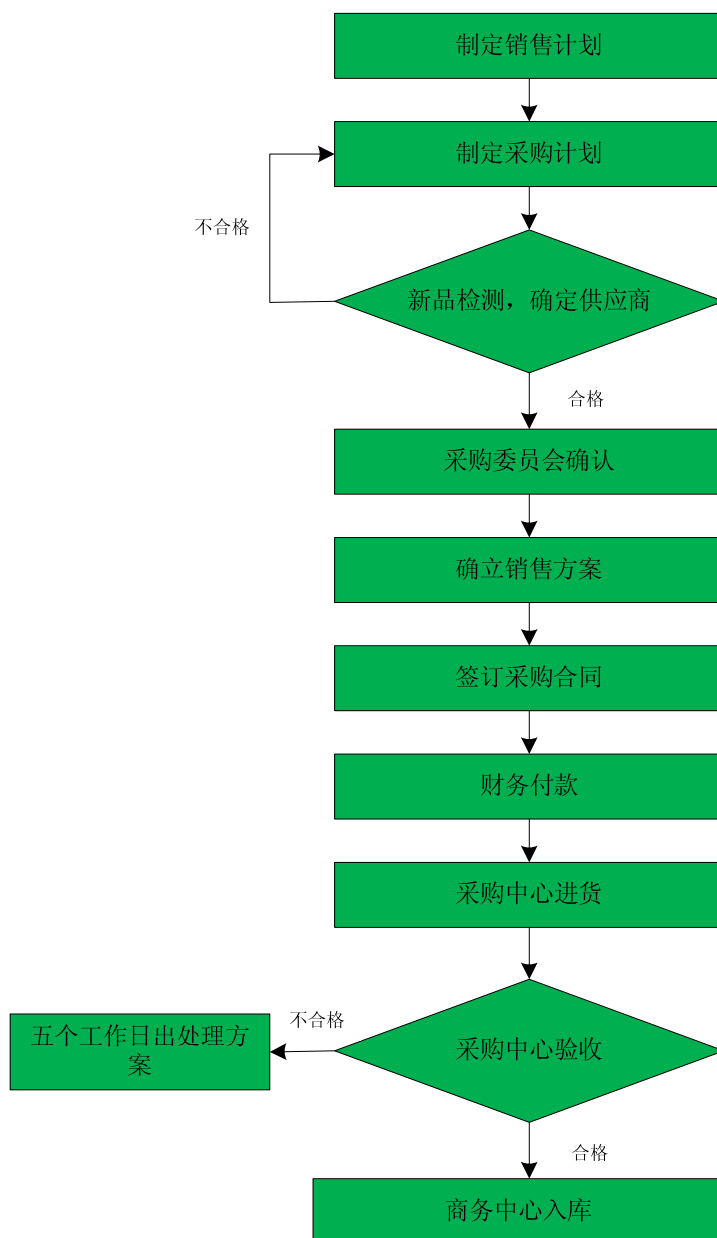
作为农资经销商，公司农资连锁经营业务直接向上游化肥、农药生产企业采购农资产品，通过自己的连锁经营网络进行销售。

公司采购计划主要根据现有仓库库存，结合销售计划及上游客户的供货情况制定，分为月度采购计划、三月采购计划和全年采购计划。

公司采购新产品前须进行相应的调查程序，包括市场调查、新产品发展前景分析、同类产品至少三家对比分析，并要求提供供方信用记录、样品检测报告等资料，市场部认可后方可确定新产品的供货商家。

采购计划经采购委员会确认并确立产品销售方案后签订采购合同，货物由采购中心检测验收，检验合格后入库。

公司农资连锁经营采购流程如下：



(2) 销售流程

为适应我国的农户数量庞大、农资消费空间分散的小农经济特点，公司销售采取直营和加盟相结合的农资连锁经营模式，通过在重点地区自建直营店和发展加盟店的方式，形成了“直营店+加盟店”的连锁经营业务模式。

公司直营店由公司所拥有。直营店对接的客户主要为所在区域内的中小农户。公司从生产厂商进货后归集至配送中心，由配送中心根据直营店的销售计划和公司规划向直营店配送产品，后由直营店直接销售给农户。

公司加盟店为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营实体。公司根据《东方誉源加盟店加盟标准》的规定，选择在配送中心覆盖范围内实力较强、信誉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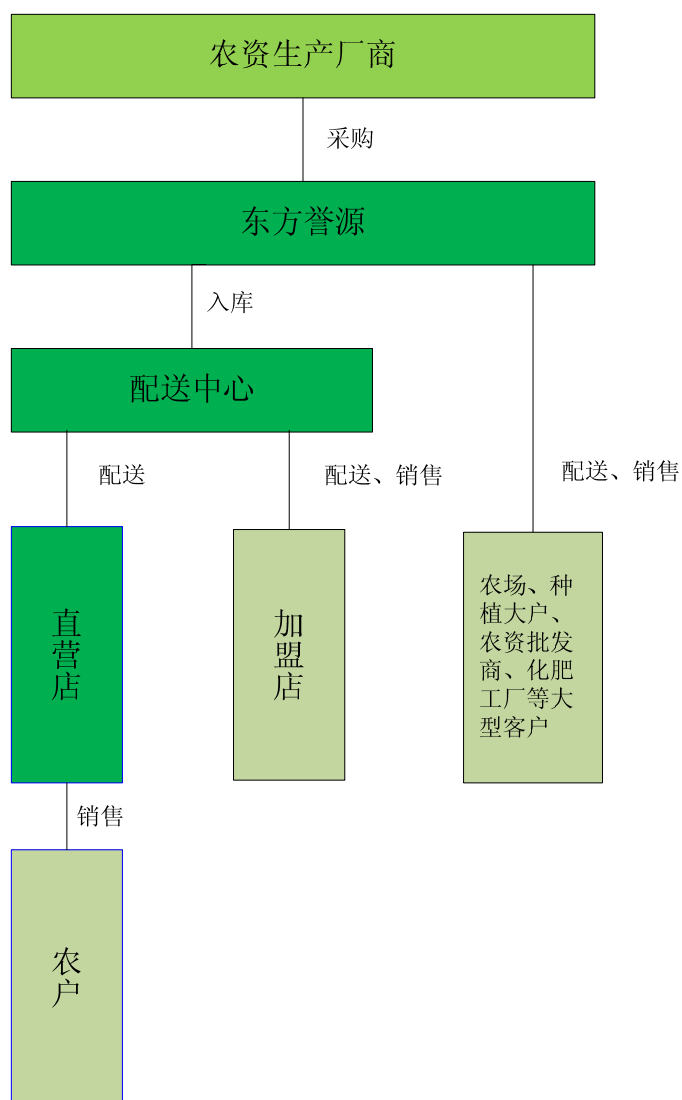
的销售商，通过签订《农资销售门店经营协议》的方式吸引其加入公司的连锁经营体系。加盟店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向公司提供进货计划，公司根据自身销售计划和加盟店需求，通过配送中心向加盟店配送货物，在发出货物并收到加盟店货款和签字确认的销货单后确认收入。

除直营店和加盟店外，公司还有农场、种植大户以及农资批发商和化肥加工厂的客户，因该类客户交易规模较大，由公司由供应商采购后直接配送至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与加盟方式下的个体工商户签订了《农资销售门店经营协议》，与加盟店之外的其他主要散户签订了《销售协议》，个体工商户根据自身销售计划向公司进行采购，与个人客户款项结算一般于将货物交予个人时收取货款，基本不采取赊销方式。公司开具发票的对象一般为单位，会及时根据单位客户的要求开具相应发票。

公司严格遵守制定的销售流程，首先会根据市场需求和对未来的预期判断，制定销售计划，并与重要客户签订相关销售合同，根据合同及客户的需求，生成销售订单及提货单，相关人员核对产品数量和规格，确保无误后发货并收款。对于销售和收款的过程，公司基本做到了适当的职责分离和恰当的授权审批，及时记录应收账款、确认相应收入，并做到收款及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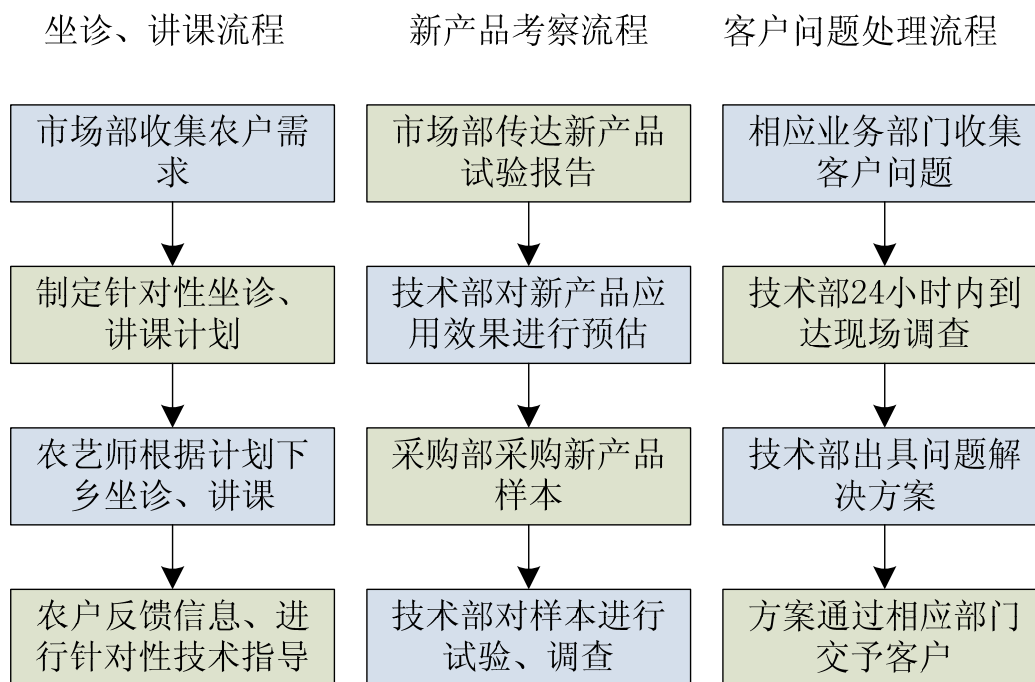
公司农资连锁经营销售流程如下：



(3) 技术服务流程

为给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农资服务，公司下设技术服务部，用技术服务带动产品销售。公司技术服务部的核心技术人员常年活跃于田间大棚，为农户提供坐诊讲课、技术指导、检验检测、测土配肥等技术服务，增强了农户对公司的依赖性和信任度，实现了以技术服务带动产品销售的目标。

公司相关技术服务项目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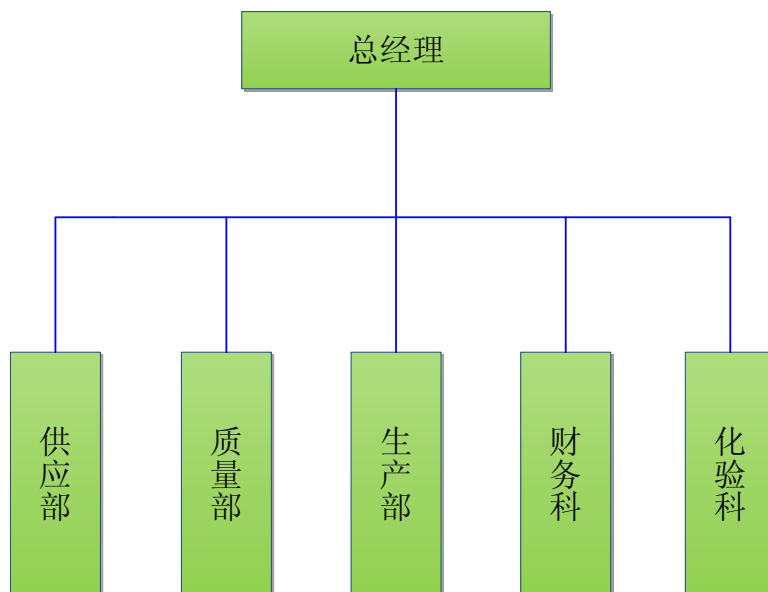


公司技术服务部通过专家网络坐诊的方式对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公司总部设置视频室，每天安排农业专家网上坐诊，现场解决农户提出的蔬菜问题；各直营店设终端，配置摄像头、麦克风，农户有问题时可以到店内直接咨询，与坐诊专家现场交流。

公司技术服务部还充分利用微信网络平台开展技术服务工作，用户可直接添加公司微信公共服务号接受公司技术指导。公司微信技术服务主要包括系统诊断和农艺师诊断两种方式，系统诊断是用户根据选项，选择自己作物信息及所犯病虫害，与系统中原有的信息库对应，让用户自己进行判断；农艺师诊断是用户将病虫害农作物的照片，发到公司微信网络平台上，由公司农艺师进行诊断后，对用户进行回复。

（二）化肥生产加工业务

1、生物工程组织结构图



2、化肥生产加工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生物工程肥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生产掺混肥、水溶肥的尿素、氮肥、磷肥、钾肥等各类原料化肥及生产有机肥的鸡粪、豆粕等有机质。其中原料化肥主要向化肥厂商采购，有机质原料主要向部分生物科技公司采购。生物工程供应部根据采购物资技术标准和生产的需要，通过对物资的质量、价格、供货期等进行比较，选择合格的供货方，加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从合格供应商名单进行采购。采购具体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①制定采购计划

供应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过总经理批准后实施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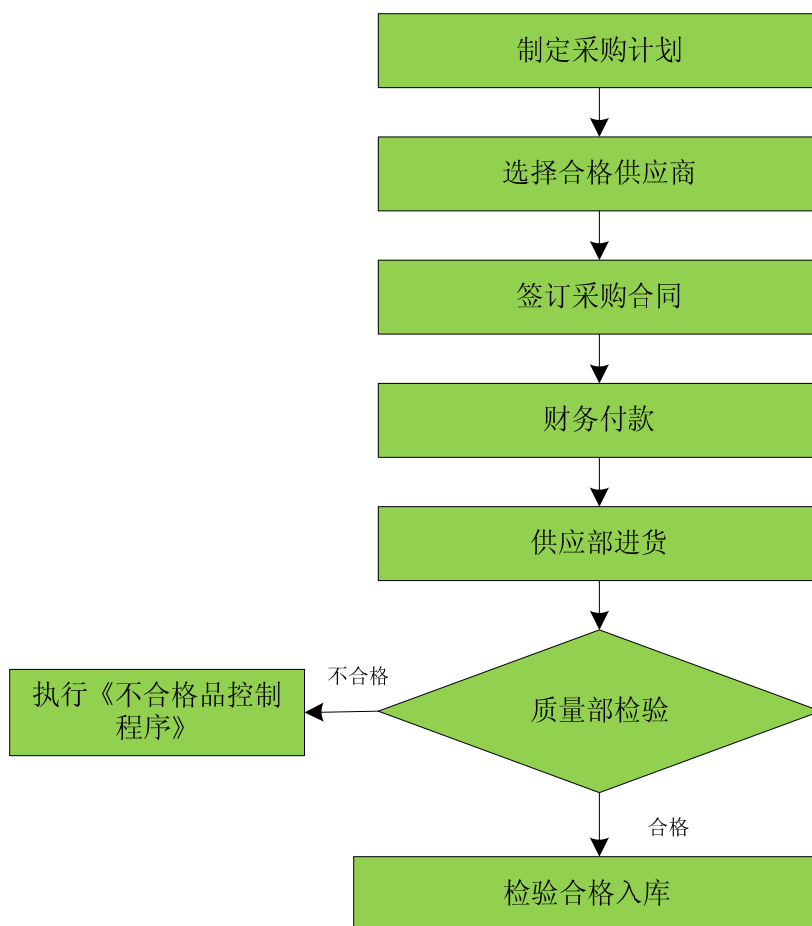
②实施采购

供应部根据批准的《采购计划》，按照采购物资的技术标准，在选用的供应商名单中选择供方进行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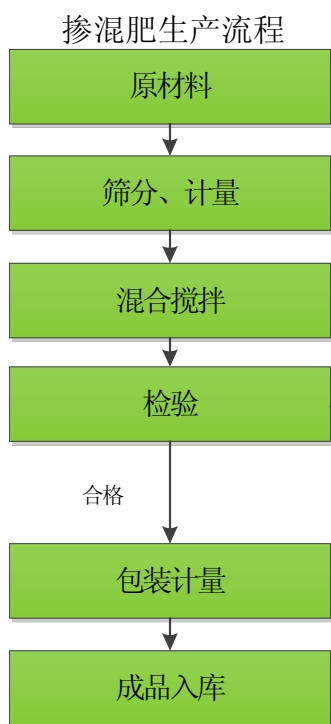
③采购产品的验证和入库

由质量部负责采购产品的验证，检验合格后入库。进货检验不合格的原材料不得进厂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执行《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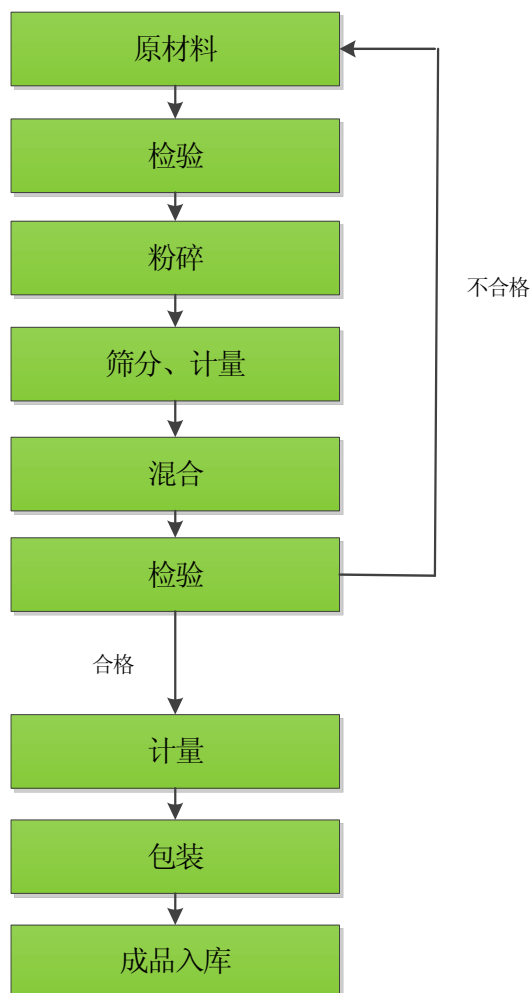
生物工程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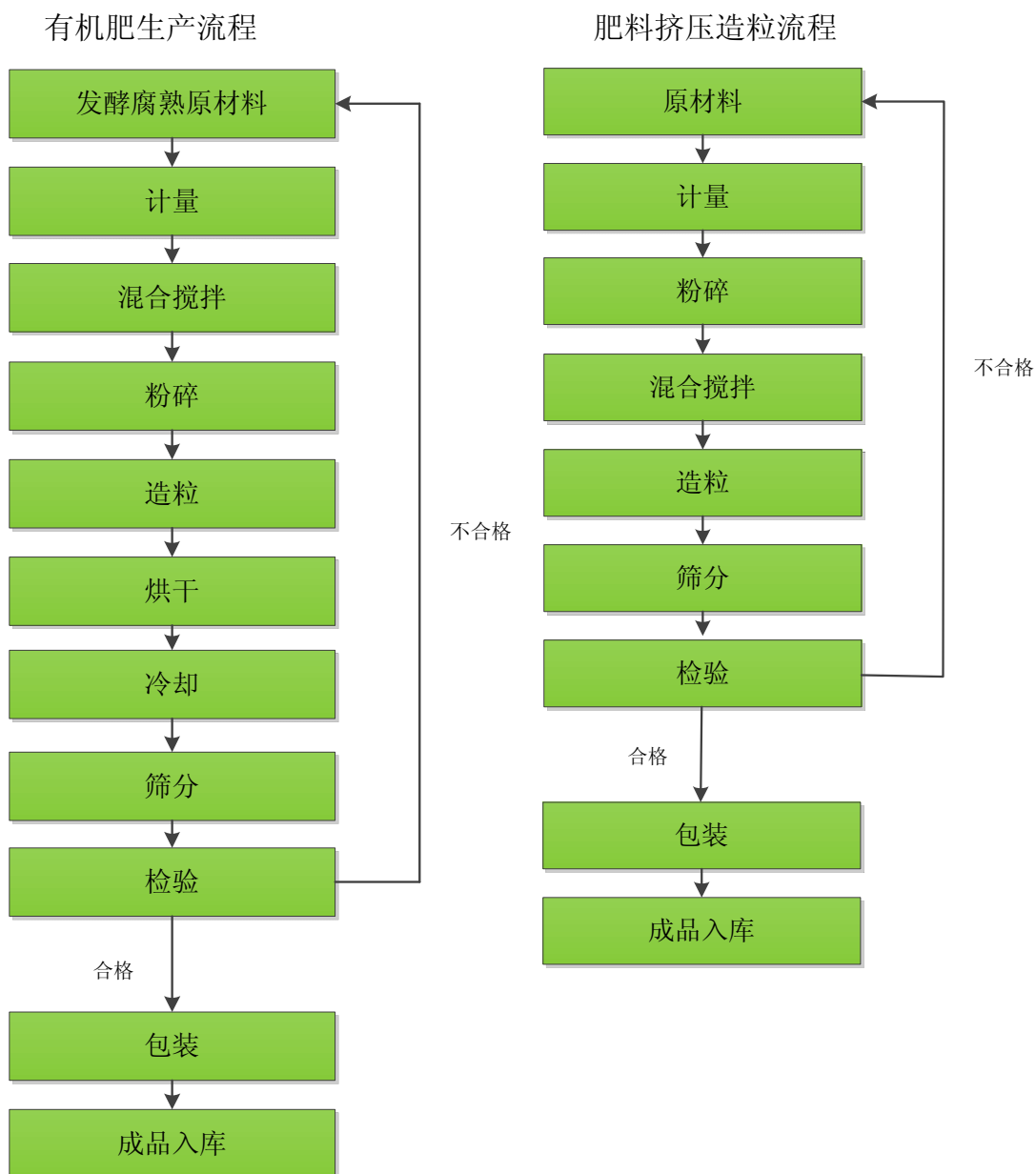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



大量元素水溶肥生产流程





(3) 公司产品研发过程

公司农资连锁业务与绿色蔬菜业务主要利用公司现有技术进行生产经营，而公司肥料产品研发过程包括以下四个阶段：

①概念开发、规划、调研阶段：公司在此阶段将产品有关市场机会、技术可行性、生产需求、对上一代产品优缺点的反馈信息综合起来，确定新产品的框架。

②新产品设计阶段：公司在此阶段进行产品配比及产品配方的设计，制定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计划。

③小规模生产、检验、小区实验阶段：公司在此阶段先小批量生产部分产品样品，进行产品检验和小区种植效果实验，检验合格后进入下一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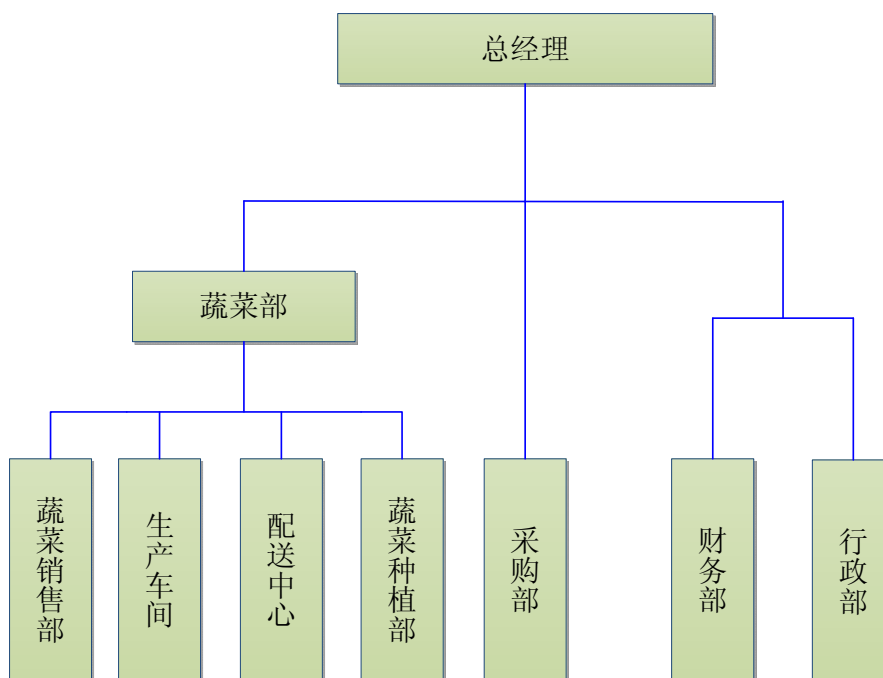
④市场推广和运营阶段：公司在该阶段大量生产和推广使用新产品，在公司网点正常销售。

(4) 销售流程

生物工程所产化肥产品主要通过东方誉源营销体系进行销售，以充分发挥东方誉源的网络优势。生物工程主要将产成品售予东方誉源，再由通过东方誉源自身的销售网络进行销售。部分产品直接销售给当地农户，由当地农户向生物工程提出采购要求，生物工程在收取农户货款后发货，并于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销货单后确认收入。

(三) 绿色蔬菜业务

1、爱家农业组织结构图



2、绿色蔬菜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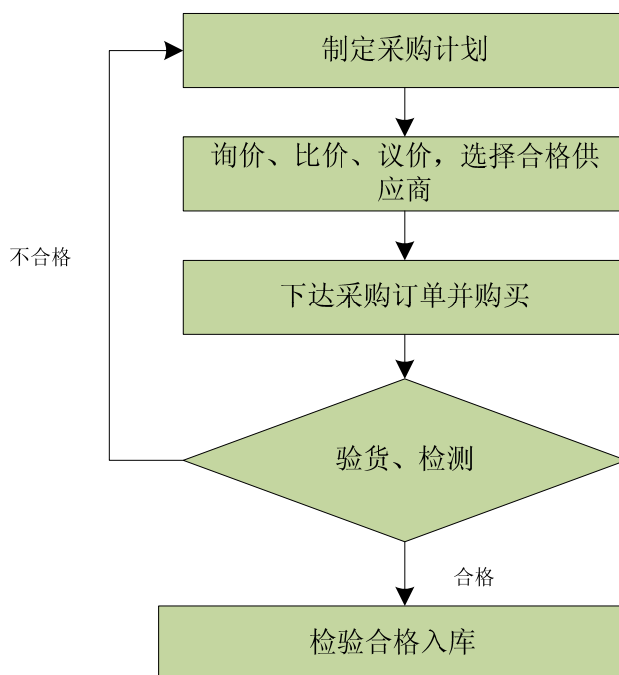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

爱家农业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蔬菜、种苗等原材料以及塑料薄膜、托盘等辅材。其中蔬菜采购主要从爱家农业“基地+农户”体系的农户处收购；种苗主要向当地种苗生产商进行采购，相关辅料则主要根据价格和质量向不特定供应商进行采购。

采购部根据车间需求首先制定采购计划，对供应商进行选择确认并签发采购订单，跟踪订单，进行进货控制。接收货物后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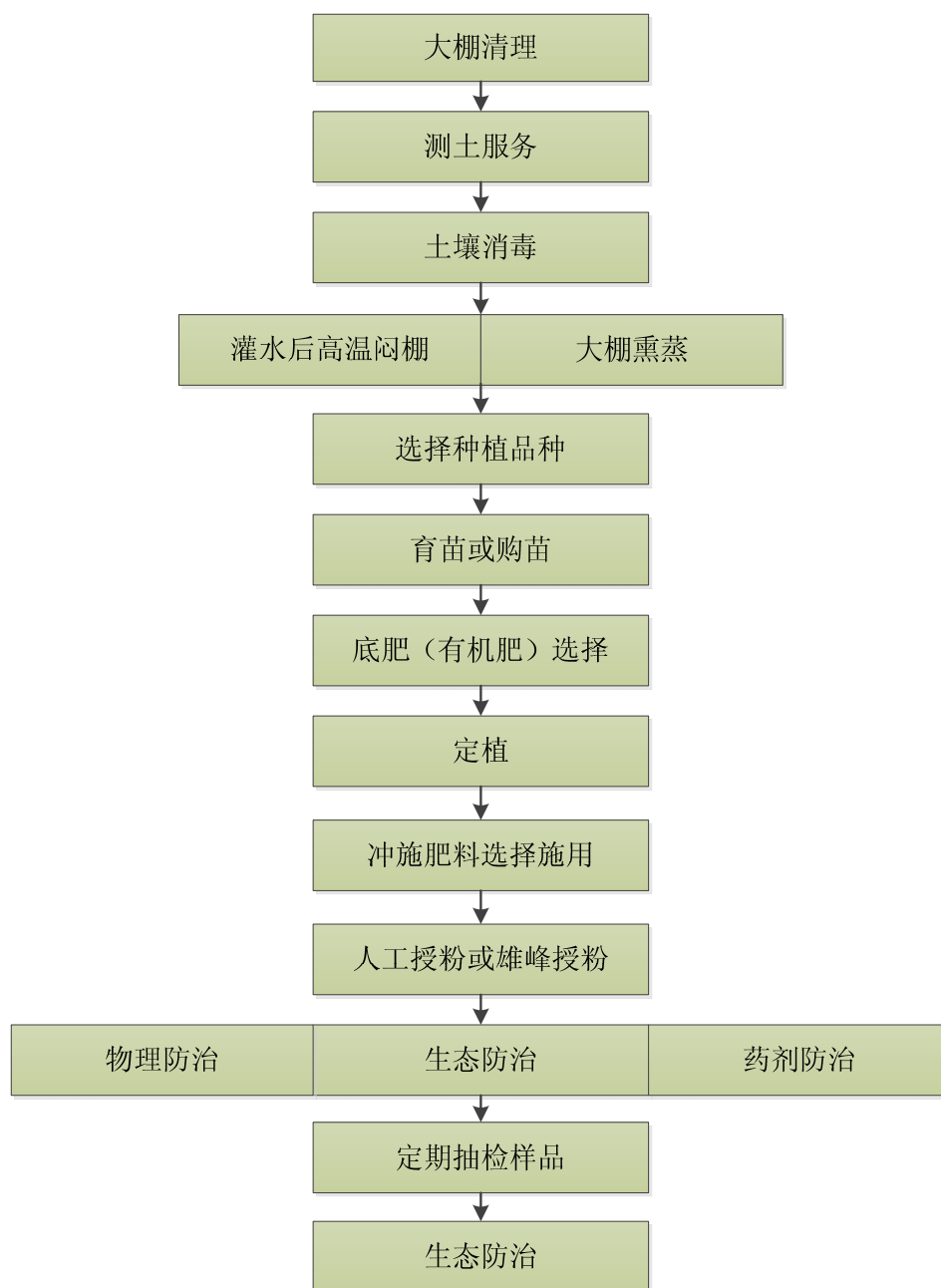
爱家蔬菜、种苗向合作农户采购后，货款每月9日、19日、29日集中支付。对于生产所需辅料的采购则在收到货物时当面结清。

爱家农业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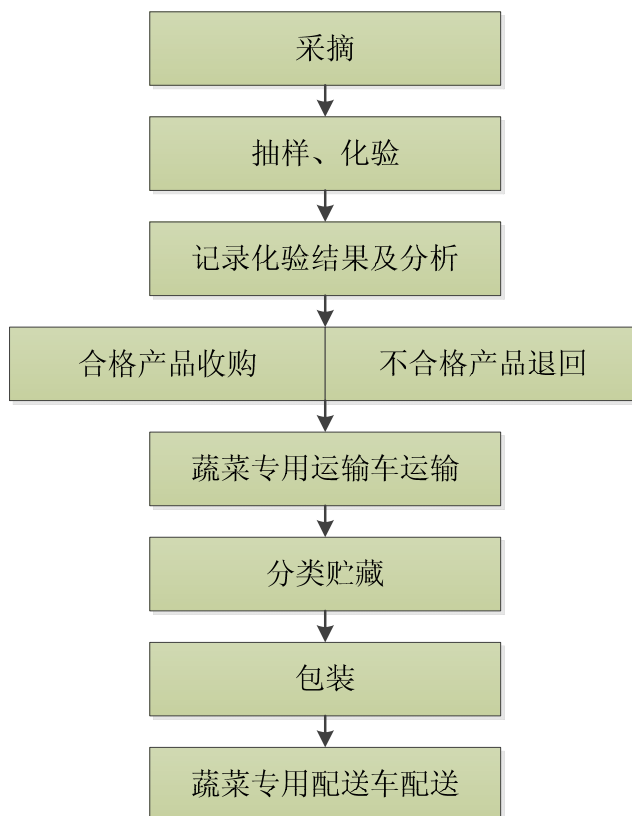


(2) 种植、加工流程

爱家农业蔬菜种植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统一技术，分块管理。蔬菜种植部负责蔬菜种植业务的统筹管理。每个种植基地设负责人1名，负责基地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设生产技术员1名，负责生产技术的指导和实施。基地按照区域和种植品种进行管理，将生产区域按机耕道分块，每块区域安排专人组织生产。爱家农业绿色蔬菜种植流程如下：



蔬菜部下设蔬菜生产车间，负责绿色蔬菜的加工业务。车间将基地自产和从农户收购的优质蔬菜进行检测，加工，包装，制成品相优良、包装精美的绿色蔬菜。爱家农业蔬菜加工流程如下：



(3) 销售流程

爱家农业主要以大型综合性超市为平台进行蔬菜销售，在大型综合性超市开设绿色蔬菜区，雇佣导购人员协调产品的销售与推广活动。超市通过导购以电话方式向爱家农业下达订单，销售内勤记录并上报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订单进行加工，加工完成后配送至超市。发出货物后根据超市月底提供的结算信息统一确认收入，当月货款 1-2 月内开具销售发票并收回货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1、测土配方施肥技术

公司技术人员熟练掌握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充分了解当地经济作物对养分的需求状况以及不同肥料的利用率等参数，从而能够合理调配出适合当地经济作物生长的肥料配方并较为精确测算出所需肥料成本，方便农户提高化肥使用效果。

2、化肥产品生产技术

(1) 有机肥发酵技术

公司有机肥发酵技术是将饼肥、鸡粪等原材料根据配比充分粉碎混合后，加

好氧菌发酵、定期翻堆和通风加氧装置加氧，使所加微生物自行分离。发酵过程一般经过主发酵期和后发酵期。主发酵在发酵池内进行，原料中存在的微生物通过作用而开始发酵，易分解物质分解，产生 CO_2 和 H_2O ，同时产生热量。后发酵期将主发酵期工序尚未分解的易分解有机物和较难分解的有机物进一步分解，使之变成腐殖酸、氨基酸等比较稳定的有机物，得到完全成熟的产品。

（2）掺混肥配比技术

掺混肥料通过不同成分配比实现不同的施肥效果，公司掺混肥配比技术可在特定地域和土壤的基础上，针对一种或一类特定的作物，根据其需肥规律、土壤供肥性能、气候条件和肥料效应，确定配料中需配入的氮、磷、钾以及中、微量元素的量和形态，使该种肥料养分比例、形态、供给量均趋合理，养分利用率显著提高。

（3）大量元素水溶肥生产工艺技术

公司大量元素水溶肥生产工艺主要采用如下核心技术：①氮肥采用缓释氮技术，可以提高氮肥的利用率，减少氮肥的损失；②磷肥采用热法反应技术，产出的磷酸水溶性毫无残留，有一定聚合度，能够螯合灌溉水中的钙镁离子，提高磷肥的利用率；③微量元素采用螯合技术，使作物更容易吸收，避免缺素症发生。

3、土壤改良技术

土壤改良是指对土壤进行杀菌、杀虫、调节土壤酸碱度、改良土壤团粒结构等。公司土壤改良技术（如威百亩闷棚、微生物菌剂修复土壤等）可对各种线虫、地下害虫、病原菌、杂草进行熏蒸、诱杀和灭活，修复土壤污染，达到彻底清洁土壤、改善土壤质量的效果。

4、滴灌技术

公司绿色蔬菜的灌溉采用滴灌技术。滴灌技术使蔬菜的灌溉工作达到高效可控、节约用水的目的，可根据不同时期蔬菜的需水量合理供水，节约劳动用工，并可降低棚中湿度，减少病虫害发生。

5、农药残留检测技术

绿色蔬菜必须符合规定的农药残留标准，公司农药残留检测技术主要使用酶抑制分光光度法。酶抑制分光光度法主要有速测仪法和色谱检测法两类：速测仪法可作农残定性分析，具有短时间能够检测大量样本、检测成本低的优点，是控制高毒农药残留的一种有效方法，公司每批次蔬菜入库前均用速测仪法严格进行

检测；色谱检测法可作农残定量分析，检测较为精确，公司对基地各类蔬菜的每个种植周期运用色谱检测法定期检测，以精确判断蔬菜的农药残留情况。

6、冷链物流技术

公司绿色蔬菜产品主要销往大型综合性超市，对蔬菜的保鲜要求极高。公司开发的冷链物流技术使蔬菜从采收、分级、包装、配送加工、贮藏、运输、销售的整个过程中，始终保持在规定低温状态下，形成采后预冷→产地冷藏→冷藏运输→销地冷藏→销售冷柜→家庭冰箱的一条物流冷链，最大程度地保证蔬菜产品的质量。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宗地位置	面积(m 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使用人
1	寿国用(2014)第00364号	工业用地	寿光市元丰街以北、兴安路以西	9,530.00	2064年6月2日	生物工程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所有权人	注册证号	国际分类号	有效期/申请日期
1		东方誉源	11522591	1	2014年2月21日至2024年2月20日
2		生物工程	4456558	1	2008年4月14日至2018年4月13日
3		生物工程	4396241	1	2008年2月14日至2018年2月13日
4		生物工程	45737171	1	2008年7月21日至2018年7月20日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申请注册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所有权人	注册证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期	办理进度
1		爱家农业	14066174	31	2014.2.25	正在办理
2		爱家农业	14103877	44	2014.3.03	正在办理
3		爱家农业	12151948	31	2014.2.04	正在办理

3、生产许可证及肥料登记证

序号	证件名称	商品名称	发证机构	登记证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复混肥料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鲁) XK13-001-00426	2011.10.26	2016.10.25
2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580号	2012.2.23	2017.2
3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581号	2012.2.23	2017.2
4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582号	2012.2.23	2017.2
5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3号	2012.3.23	2017.3
6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4号	2012.3.23	2017.3
7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5号	2012.3.23	2017.3
8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6号	2012.3.23	2017.3
9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7号	2012.3.23	2017.3
10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8号	2012.3.23	2017.3
11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1739号	2012.3.23	2017.3
12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3号	2012.7.23	2017.7
13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4号	2012.7.23	2017.7
14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5号	2012.7.23	2017.7
15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6号	2012.7.23	2017.7
16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7号	2012.7.23	2017.7
17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8号	2012.7.23	2017.7
18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59号	2012.7.23	2017.7
19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0号	2012.7.23	2017.7
20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1号	2012.7.23	2017.7
21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2号	2012.7.23	2017.7
22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3号	2012.7.23	2017.7
23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4号	2012.7.23	2017.7
24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5号	2012.7.23	2017.7
25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6号	2012.7.23	2017.7
26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7号	2012.7.23	2017.7
27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2368号	2012.7.23	2017.7

序号	证件名称	商品名称	发证机构	登记证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式登记证	肥料				
28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有机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2）准字 2881 号	2012.10.23	2017.10
29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47 号	2013.8.23	2018.8
30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48 号	2013.8.23	2018.8
31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49 号	2013.8.23	2018.8
32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50 号	2013.8.23	2018.8
33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51 号	2013.8.23	2018.8
34	山东省肥料正式登记证	掺混肥料	山东省农业厅	鲁农肥（2013）准字 4052 号	2013.8.23	2018.8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肥料临时登记证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农业部	农肥（2012）临字 6134 号	2014.7.8	2015.5

4、绿色蔬菜登记证书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名称	产品级别	产品编号	核准产量	许可期限
1	土豆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1A	55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2	黄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2A	1,45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3	苦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3A	22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4	丝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4A	20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5	西兰花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5A	10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6	茄子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6A	26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7	辣椒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7A	22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8	五彩椒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8A	15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9	芸豆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49A	6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0	西红柿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0A	1,20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1	萝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1A	22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2	西葫芦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2A	72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3	山药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3A	7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4	大葱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4A	38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5	胡萝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5A	48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6	南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6A	38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7	甘蓝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7A	25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8	大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8A	15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19	生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59A	45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20	白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60A	120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21	花菜	圣德利	A 级	LB-15-1212154361A	45 吨	2012.12.17 至 2015.12.16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名称	产品级别	产品编号	核准产量	许可期限
22	洋葱	圣德利	A级	LB-15-1212154362A	360吨	2012.12.17至2015.12.16

（三）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1、公司无形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4年6月25日，经山东省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誉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公司必要的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关联方商标转让情况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部分关联方已将公司业务经营所需商标无偿转让予公司名下，正在办理权属转移手续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标识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进程
1	誉源		1712840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2	东方誉源		14103974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3	东方誉源		14104009	5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4	DFY 及图		3921723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5	DFY 及图		14104150	5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6	圣德利		5491654	1	刘爱武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7	家乐佳		4355559	1	誉源集团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8	田园采风		6558006	1	誉源集团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标识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进程
9	尚真一品		6804479	17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10	科瑞福		5899727	1	李乃家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注：表中所述商标东方誉源（14103974、14104009）、DFY 及图（14104150）正在办理商标注册申请手续。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46,565.15	402,492.02	8,144,073.13	95.29%
机器设备	1,772,875.84	490,738.11	1,282,137.73	72.32%
运输设备	1,573,543.98	752,289.60	821,254.38	52.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8,349.00	60,408.38	67,940.62	52.93%

主要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房屋	2	4,648,289.00	4,537,892.13	97.62%
2	建筑物	71	3,898,276.15	3,606,181.00	92.51%
3	车辆	16	1,573,543.98	752,289.57	47.81%
4	北厂水溶肥设备	1	323,115.37	199,566.70	61.76%
5	北厂掺混肥设备	1	371,709.67	283,447.20	76.25%
6	水溶肥生产设备	1	98,000.00	95,677.40	97.63%
7	搅拌罐	4	59,500.00	59,029.94	99.21%
8	电脑	28	56,149.00	33,439.44	59.55%
9	打印机	16	19,189.00	11,237.62	58.5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房产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房权证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m ² ）
1	东方誉源	潍房权证高新字第 00291435 号	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 518 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 2301 室	552.46
2	东方誉源	潍房权证高新字第 00291480 号	高新技术开发区玉泉路 518 号清馨园第三孵化器玉清大厦 2302 室	319.10

公司房屋建筑物除上述两套房产外，主要还有北厂仓库、大棚等。

生物工程拥有坐落于寿光市元丰街以北、兴安路以西的北厂仓库，总面积约

为 2,900 平方米。该等房屋系生物工程购买所得，目前出租给山东永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使用，每年租金 11 万元。由于历史原因，该等房屋建设时未及时办理房屋所有权证，201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取得该处房屋所占土地的使用权证，目前正在积极办理该房屋产权证。由于该等房屋出租予第三方使用，不会对东方誉源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拥有寿光市稻田镇驻地以北、昌大路以东宋家稻庄三村和昌大路以西杨家营村等土地以大棚为主的构筑物。2014 年 1 月 25 日，爱家农业与农圣庄园签订资产转让合同，农圣庄园将坐落于上述土地上的构筑物及部分生产设备转让给爱家农业，根据潍德评报字（2014）第 7 号资产评估报告作价 271.59 万元，最后资产入账价值为 271.45 万元，公司已支付全部款项。该大棚改变所有权人需要当地村委会向镇经管站提出申请，并经相关部门评估盖章后方可重新换发新的大棚基本情况登记表，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的产权登记手续。

目前公司享有北厂仓库、大棚的实际使用权，相关权属登记文件正在办理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主要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
1	东方誉源	物流园	寿光市安顺街以北兴源东路以东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00.00 m ²	88,000.00 元/年
2	东方誉源	物流园	寿光市安顺街以北兴源东路以东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0.12 元/吨/天
3	东方誉源	誉源集团	文庙街 111 号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100.00 m ²	12,000.00 元/年
4	生物工程	物流园	寿光市安顺街以北兴源东路以东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65.00 m ²	101,200.00 元/年
5	爱家农业	物流园	寿光市安顺街以北兴源东路以东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 m ²	160,000.00 元/年
6	爱家农业	寿光市稻田镇宋家稻庄三村村民委员会	寿光市稻田镇驻地以北、昌大路以东	2014 年 2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52.00 亩	2014 年 2 月 25 日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的月租金为 6,508.33 元，其后至 2018 年 9 月 25 日每亩土地的年租金为 1,050 元，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起的后 10 年内，若粮价上涨，年租金可最高按 1,200 斤小麦当年的市场价格折算，具体价格届时由双方另行协商
7	爱家农业	寿光市稻田镇杨家营村村民委员会	寿光市稻田镇驻地以北、昌大路以东	2014 年 2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48.56 亩	2014 年 2 月 25 日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的月租金为 6,863.08 元，其后至 2018 年 9 月 25 日每亩土地的年租金为 1,050 元，自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租赁价格
						2018年9月25日起的后10年内,若粮价上涨,年租金可最高按1,200斤小麦当年的市场价格折算,具体价格届时由双方另行协商
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巨家店(直营店)	李栋	寿光市巨家村北袁路以北	2013年6月21日-2015年6月21日	150.00 m ²	10,000.00 元/年
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陈家店(直营店)	陈广涛	寿光市留吕东陈家村	2012年11月1日-2015年10月31日	120.00 m ²	12,500.00 元/年
1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寒桥店(直营店)	寿光市洛城镇寒西村民委员会	寿光市洛城镇寒西村	2006年10月8日-2021年10月8日	330.00 m ²	2,600.00 元/年
1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化龙钦西店(直营店)	寿光市化龙镇钦西村民委员会	寿光市化龙镇钦西村	2002年11月4日-2022年11月3日	2.31 亩	800.00/元/亩/年
1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马家齐村店(直营店)	朱宜文	寿光市洛城街道马家齐村	2012年10月14日-2015年10月13日	150.00 m ²	15,000.00 元/年
1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尚家店(直营店)	徐松茂	北洛尚家村怡尚苑社区	2012年11月1日-2015年10月31日	200.00 m ²	20,000.00 元/年

(六) 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62名,具体情况如下:

(1) 按岗位结构划分

员工分布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2	19.35%
财务人员	8	12.91%
技术人员	5	8.06%
销售人员	37	59.68%
合计	62	100.00%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3	4.84%
本科	5	8.06%
专科及以下	54	87.10%
合计	62	100.00%

(3) 按员工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33	53.23%
31—40岁	24	38.71%
40岁以上	5	8.06%
合计	62	100.00%

(4) 母公司及子公司员工分布

公司名称	员工人数	占比
东方誉源	39	62.90%
生物工程	10	16.13%
爱家农业	13	20.97%
合计	62	100.00%

公司技术人员有 5 人，全部为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且均为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农学专业，可以保证公司农资技术服务及研发活动的有效运行。公司销售人员 37 人，占员工总数的 59.68%，此类岗位对教育程度要求不高，因此公司专科以下学历员工占有较大的比例。

(5) 公司的核心业务人员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为娄秀丽，主要负责农资连锁经营的采购销售、市场开发等工作。女，197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历。1992 年至 1999 年任寿光市金属材料公司财务会计，1999 年至 2003 年任寿光市供销社农资贸易中心业务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 1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公司监事，201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此外，公司还有部分技术人员从事农资技术服务、绿色蔬菜种植指导、肥料产品研发等工作。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化肥	15,652,879.15	51.33%	49,334,346.55	83.86%	72,648,612.04	88.29%
农药	6,457,793.35	21.18%	9,497,388.85	16.14%	9,638,198.08	11.71%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绿色蔬菜	8,384,872.56	27.50%	-	-	-	-
合计	30,495,545.06	100.00%	58,831,735.40	100.00%	82,286,810.12	100.00%

(二) 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4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渠道类型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渠道类型	销售额(元)	占比(%)
1	李志平	加盟方式	2,046,940.40	6.70
2	寿光市银丰棉花专业合作社	直营方式	2,032,000.00	6.64
3	林君风	加盟方式	1,261,689.61	4.13
4	山东赛维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方式(蔬菜)	1,020,753.55	3.34
5	青岛天之字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方式(蔬菜)	955,531.15	3.12
合计			7,316,914.71	23.93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渠道类型	销售额(元)	占比(%)
1	寿光市农业局	直营方式	5,233,260.60	8.85
2	贾建芹	加盟方式	1,406,171.04	2.38
3	李祥川	加盟方式	1,140,947.86	1.93
4	王尚飞	直营方式	942,255.00	1.59
5	李志和	加盟方式	869,806.67	1.47
合计			9,592,441.17	16.22

2012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渠道类型	销售额(元)	占比(%)
1	寿光市农业局	直营方式	4,207,445.06	5.11
2	山东亿嘉农资连锁销售有限公司	直营方式	2,413,800.00	2.93
3	孙国其	直营方式	1,667,840.00	2.02
4	戴忠	直营方式	1,342,744.00	1.63
5	郑美华	加盟方式	969,792.35	1.18
合计			10,601,621.41	12.87

其中，2014年1-6月公司第三大客户林君风为公司董事牟晓娟的配偶。上述公司与林君风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方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之“(2)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4年1-6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182,500.00	14.18
2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销售分公司	3,205,662.95	10.87
3	北京中科友吉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2,211,250.00	7.50
4	寿光市联盟磷复肥有限公司	808,480.00	2.74
5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9,782.50	2.61
合计		11,177,675.45	37.90

2013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48,597.00	28.21
2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销售分公司	2,893,438.68	5.18
3	聊城鲁西化工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410,139.86	4.32
4	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71,007.90	4.07
5	世多乐（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775,900.00	3.18
合计		25,099,083.44	44.95

2012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444,747.50	21.68
2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706,774.32	17.84
3	寿光市联盟磷复肥有限公司	3,935,349.00	5.52
4	聊城鲁西化工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3,417,239.20	4.80
5	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04,375.00	2.95
合计		37,608,485.02	52.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控股股东誉源集团均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与誉源集团上述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采购商品”。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采购合同是指对公司目前及未来一段时间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100 万元的正在履行及已履行完毕的购销合同。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销售合同是指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1、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	合同类型	签订单位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合同期间)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20140313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塔 CL 复合肥	2014 年 3 月 13 日	1,195.00	正在履行
2	经销合同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寿光市联盟磷复合肥有限公司	复合肥 (13-17-15(S) ≥45%、12-18-15(S) ≥45%、硫磷酸铵 16-20-0+(25) ≥36%、硫酸一铵 11-44-0 ≥55%)	2014 年 4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0 日	580.30	期后履行完毕
3	20140628000046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绿叶金刚叶面肥、澳冲一号水冲肥	2014 年 6 月 28 日至 2014 年 9 月 28 日	390.00	正在履行
4	LMNPK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寿光市联盟磷复合肥有限公司	联盟 3×15(5)超市自备包	201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5 日	352.00	期后履行完毕
5	销售代理协议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世多乐(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根肥得、脉素特、根多乐、花多乐、果多乐、养多乐、抗多乐、韧自、纽萃系列	201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	310.00	正在履行
6	销售代理协议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青岛明月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藻叶面肥、海藻冲施肥、海藻菌肥、海藻掺混肥、海藻有机-无机复混肥、海藻有机肥、生物有机肥	201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	300.00	正在履行
7	DFYY1408	采购合同	东方誉源	北京亿阳益农科贸有限公司	水溶肥系列 (20-10-30%)、水溶肥系列 (20-20-20%)、水溶肥系列 (13-9-39%)	2013 年 11 月 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8.00	正在履行

2、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	合同类型	签订单位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合同期间)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N6018640	销售合同	爱家农业	山东银座商城服务有限公司	610101 类蔬菜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	正在履行
2	20140102	销售合同	爱家农业	青岛天之宇贸易有限公司	爱家农业所有蔬菜产品	2014 年 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期后履行完毕
3	20140101	销售合同	爱家农业	山东赛维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爱家农业所有蔬菜产品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期后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 类型	签订 单位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合同期 间）	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4	20140616	销售 合同	东方 誉源	寿光市银丰棉花专业合作社	高塔 CL 复合肥	2014 年 6 月 16 日	203.20	期后履行 完毕

3、担保合同

合同类型	合同编号	保证 人	被保证人	保证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担保情况
担保合同	（寿光农商行） 保字（2013）年 第 2-214 号	生 物 工 程	利丰农业发 展股份有限 公司	1,840.00	2013 年 9 月 17 日	合同约定担保期限为债务人履约期 间届满后两年，目前利丰农业已全 额偿付本担保合同对应的短期借款 本金。
担保合同	（寿光农商行） 保字（2013）年 第 2-282 号	生 物 工 程	利丰农业发 展股份有限 公司	500.00	2013 年 12 月 24 日	合同约定担保期限为债务人履约期 间届满后两年。目前利丰农业如期 支付利息，不存在违约风险。

上述担保合同为生物工程对利丰农业发股份有限公司向寿光农商行申请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寿光农商行）保字（2013）年第 2-214 号担保合同所对应的短期借款合同已经全额归还本息。（寿光农商行）保字（2013）年第 2-282 号保证合同所对应的短期借款合同尚未到期，该短期借款合同在借款期内如期偿付利息，不存在违约风险。生物工程目前不存在因违约导致的担保责任，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公司商业模式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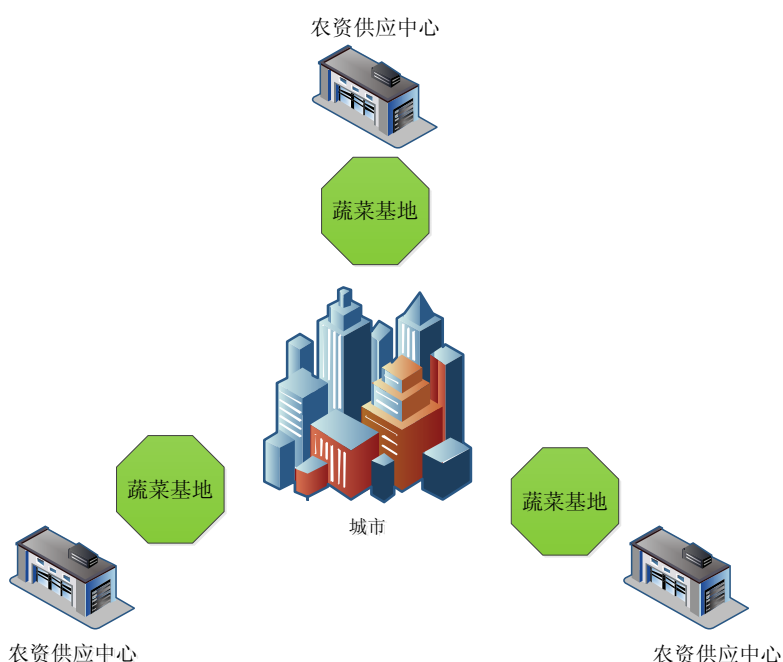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主营化肥、农药等重要农资产品连锁经营业务及相关农资技术服务的农资综合服务提供商，并将产业链上移至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下移至绿色蔬菜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业务。

公司农资连锁经营业务通过“直营店+加盟店”的业务模式向下游农户及其他客户销售农资产品并提供相关农资技术服务；绿色蔬菜业务通过“基地+农户”的业务模式生产并加工绿色蔬菜产品，向大型综合性超市进行销售；肥料生产业务生产的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产品通过农资连锁销售网络对外销售，丰富并加强了农资连锁业务的产品线和服务质量，同时为公司绿色蔬菜业务提供高质量的高科技肥料支持。公司三大业务相互支持，协同发展，形成了以农资连锁经营及技术服务为基础的全产业链现代农业集团。

（二）公司规划商业模式介绍

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食品安全问题重视程度的加强，有机、绿色、无公害食品的市场需求量将逐渐增加，多地政府亦出台政策鼓励相关安全食品生产基地的建立，这将为公司绿色蔬菜业务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计划未来在稳步发展农资连锁经营业务的基础上，通过绿色蔬菜业务大力开拓全国市场，将绿色蔬菜“基地+农户”的业务模式扩展至全国各大城市周边，并通过蔬菜基地衍生的农资需求向当地输入农资连锁业务和肥料生产业务，形成以绿色蔬菜业务为先导，农资连锁与肥料生产业务相随并行的商业模式。

公司规划商业模式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F52）；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和零售业中的其他综合零售行业（F5219）。

公司所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农业部、商务部，主要针对本行业拟订国内贸易发展规划，研究提出流通体制改革意见，培育发展城乡市场，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

公司所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农资流通协会和中国连锁经营协会。中国农资流通协会是经民政部批准，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的国家一级行业协会，成立于1992年10月18日，由全国供销总社主管、全国从事农业生产资料流通的企事业单位和相关部门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农资行业社团组织。中国连锁经营协会于1997年在民政部注册成立，是连锁经营领域唯一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政策文件	发布部门	具体内容
2000年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	农业部	规定了肥料产品登记管理制度的具体执行措施。
2003年	《关于发展农资连锁经营的意见》	农业部	为了适应我国加入WTO后日趋激烈的农产品和农资市场竞争，提高流通的现代化水平和效率，必须积极引导、大力发展农资连锁经营。
2008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继续推进农业生产资料连锁经营，重点培育大型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企业，降低流通成本，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2009年	《关于完善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系的意见》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农业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全国供销总社	培育若干家销售额超100亿元的大型农资流通企业，建设改造一批农资连锁门店和区域性配送中心，通过三到五年的努力，初步形成以乡、村两级经营网络为基础，以农资交易市场为平台，以大型农资龙头企业为重点，区域性连锁配送中心为骨干，布局合理、经营规范、运作高效、协调发展的多元化、连锁化农资流通体系。
2009年	《关于共同推进农村流通网络建设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通知》	商务部、全国供销总社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大力培育大型农资流通企业；促进农资连锁经营跨区域发展；鼓励农资流通企业扩大连锁门店覆盖面；支持农资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和改造，完善配送、信息功能；供销合作社农资企业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农业生产资料连锁经营。
2010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大力发展物流配送、连锁超市、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支持商贸、邮政等企业向农村延伸服务，建设日用消费品、农产品、生产资料等经营网点，继续支持供销合作社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建设，提升“万村千乡”超市和农家店服务功能质量。
2012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统筹规划全国农产品流通设施布局，加快完善覆盖城乡的农产品流通网络；加快发展鲜活农产品连锁配送物流中心，支持建立一体化冷链物流体系；支持拥有全国性经营网络的供销合作社和邮政物流、粮食流通、大型商贸企业等参与农产品批发市场、仓储物流体系的建设经营。
2012年	《绿色食品标志管理办法》	农业部	规定了绿色食品标志的使用管理办法。
2013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统筹规划农产品市场流通网络布局，加快推进以城市标准化菜市场、生鲜超市、城乡集贸市场为主体的农产品零售市场建设。加强粮油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发展农产品冷冻贮藏、分级包装、电子结算。健全覆盖农产品收集、加工、运输、销售各环节的冷链物流体系。大力培育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连锁分销和农民网店。
2014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	中共中央、国务院	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发挥供销合作社扎根农村、联系农民、点多面广的优势，积极稳妥开展供销合作社综合

时间	政策文件	发布部门	具体内容
	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改革试点。按照改造自我、服务农民的要求，创新组织体系和服务机制，努力把供销合作社打造成为农民生产生活服务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支持供销合作社加强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和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

（二）行业概况

1、农资、农资连锁经营、绿色蔬菜概述

（1）农资

农资是农业生产资料的简称，是农户或农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各业生产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总称，是农业生产发展的物质基础。农业生产资料主要包括化肥、农药、种子、农膜、农用能源、农机具、饲料、兽药等。

化肥是化学肥料的简称，是指用化学和（或）物理方法制成的含有一种或几种农作物生长需要的营养元素的肥料，包括：①单元肥料：只含有一种可标明含量的营养元素的化肥，主要包括氮肥、磷肥和钾肥。氮肥即以氮素营养元素为主要成分的化肥，包括碳酸氢铵、尿素、硝铵、氨水、氯化铵、硫酸铵等；磷肥即以磷素营养元素为主要成分的化肥，包括普通过磷酸钙、钙镁磷肥等；钾肥即以钾素营养元素为主要成分的化肥，包括氯化钾、硫酸钾、硝酸钾等。②复合肥料：由氮、磷、钾三种营养元素中的两种或三种组成的且可表明其含量的化肥。

农药是指用于预防、消灭或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和其他有害生物以及有目的地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化学合成或者来源于生物、其他天然物质的一种物质或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根据原料来源分类，农药可分为无机农药、植物性农药、微生物农药、有机合成农药；根据作用对象分为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杀螨剂、杀鼠剂、杀线虫剂、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软体动物剂等。

（2）农资连锁经营

连锁经营是一种商业组织形式和经营制度，是指经营同类商品或服务的若干个企业以一定的形式组成一个联合体，在整体规划下进行专业化分工，并在分工基础上实施集中化管理，把独立的经营活动组合成整体的规模经营，从而实现规模效益。连锁经营有三种模式：直营连锁、特许加盟连锁和自由连锁。

农资连锁经营，指农业生产资料采取连锁经营的方式销售，主要方式是在农业主产区建立连锁销售网点，用分散、连锁的店铺直接深入到农村内部，送货上门甚至服务到田间地头，使流通的主体多样化、多元化。随着农业经济的发展，

农资市场竞争的加剧，农资市场整合资源共同发展，走农资连锁经营之路是农资经营模式的最好选择。农业部为了推动农资连锁经营模式，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专门下发了《关于发展农资连锁经营的意见》。

（3）绿色蔬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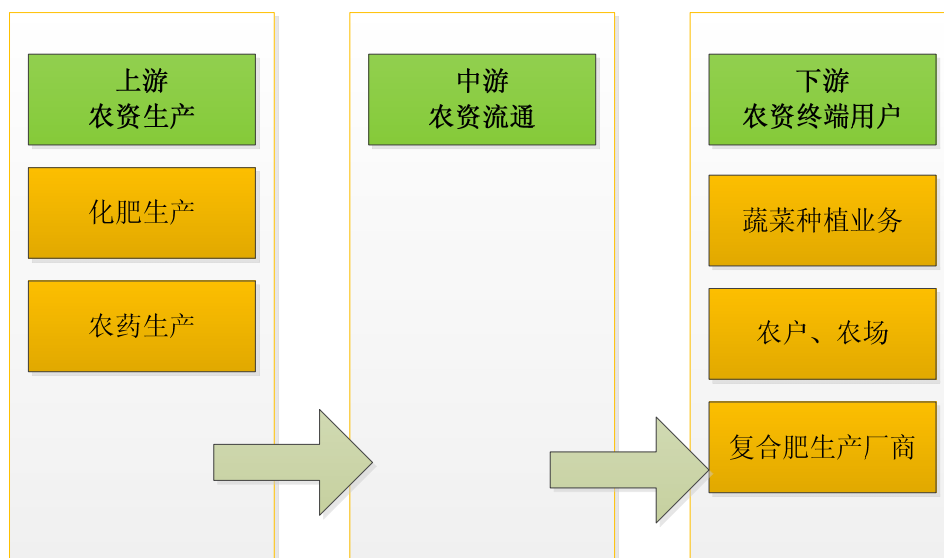
绿色食品，是指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特定生产方式生产，经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定，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无污染的安全、优质、营养类食品。“按照特定生产方式生产”指在生产、加工过程中按照绿色食品标准，禁用或限制使用化学合成的农药、化肥、添加剂等生产资料及其他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产生危害的物质，并实施“从土地到餐桌”的全程质量控制。绿色蔬菜即是按照绿色食品质量标准体系生产并获得绿色食品认证，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的蔬菜。

2、公司主营业务的行业价值链

农资流通行业处在公司主营业务价值链的中游，对整条价值链起到维护与衔接的作用。农资流通业务的上游是化肥、农药等农资产品生产业务；下游为农资产品终端用户即经营蔬菜业务及其他农业种植的农户和农场，以及部分复合肥生产企业。

目前，化肥出厂价格已实行市场化调节，主要受生产成本和市场需求状况影响。石油、煤炭和天然气等原材料价格的涨跌以及电价的调整会对化肥的生产成本造成直接影响。需求方面，在农资销售淡季，为了尽快收回流动资金，降低储存费用，上游农资生产企业不断缩小利润空间，出厂价格相对较低；在农资销售旺季，由于农民消费需求上升，出厂价格相应上涨。

我国政府对“三农”问题和粮食安全问题一直高度重视，下游农业化肥需求持续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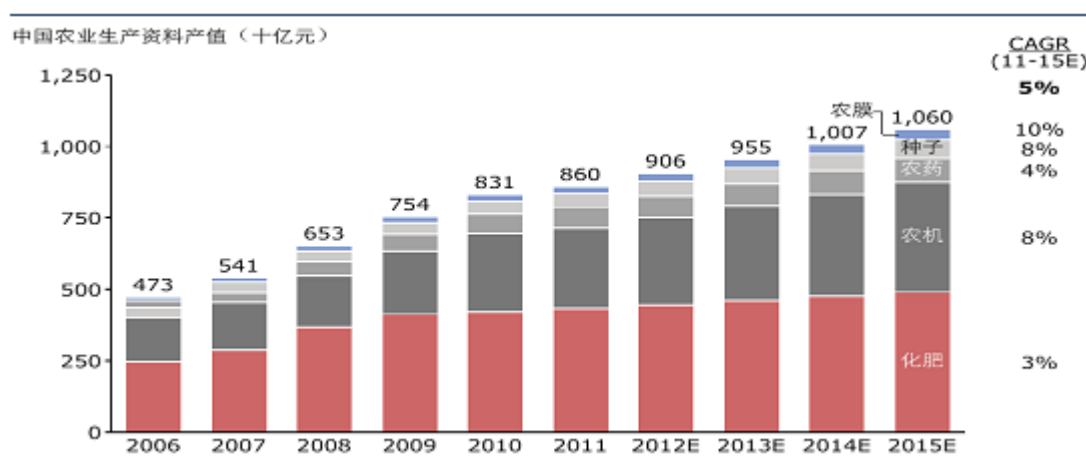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行业价值链

3、行业市场规模及市场前景

(1) 农资流通及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生产业务

目前，我国农业生产仍处于比较粗放的状态，农业产出对农资投入的依赖性非常高，农资投入仍是维持农业增产的核心因素。据统计，2011 年我国农资市场整体规模约为 8,600 亿元左右，我国农资产业总体呈现规模巨大，稳步增长的态势。

中国农资行业市场规模及结构图



数据来源：中信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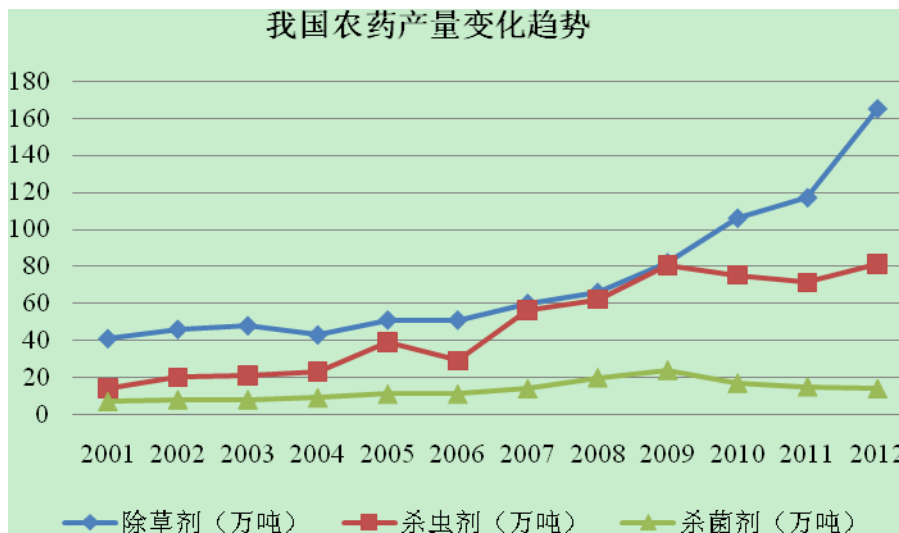
2011 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十二五”期间要实施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实现粮食综合生产力 5.4 亿吨的目标，同时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4,000 万亩，平均每年新增 533.50 公顷。随着政策的大力支持和金融资本的逐渐介入，农村土地流转将继续加速推进，土地流转将使农村土地利用效率显著提高。

这些因素都将促进对化肥、农药等农资产品的需求量增加。预计到 2016 年，我国年化肥施用量将达 7,213 万吨。



数据来源：中安顾问

为应对病虫害的影响，增加粮食作物产量，我国农业作业者逐渐增加农药的使用量。2001 年至 2012 年，我国主要农药产品产量逐年增加，其中除草剂年复合增长率达 13.94%，农药市场保持较好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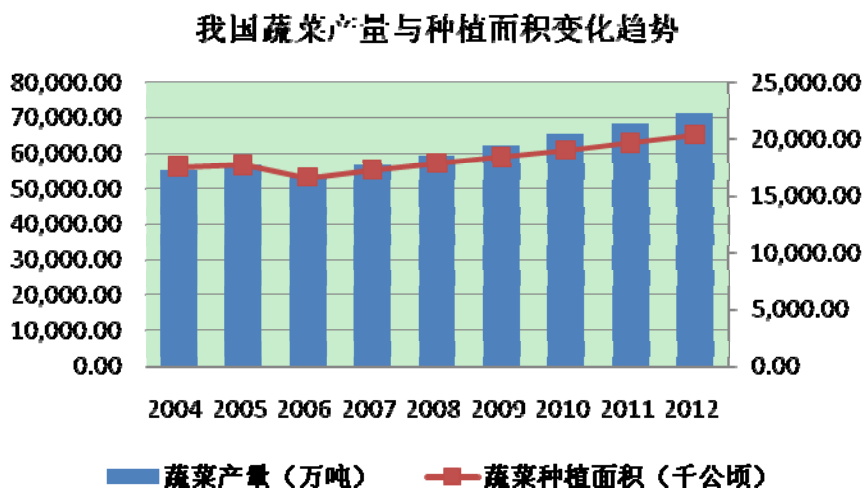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

公司位于有“中国蔬菜之乡”之称的山东寿光市。寿光蔬菜产业驰名中外，是我国日光温室蔬菜最大的产区。目前，寿光市日光温室蔬菜达到 3 万公顷，大拱棚 8 万个，小拱棚 12 万个，蔬菜种植面积已发展到 5.6 万公顷，蔬菜总产量达到 55 亿公斤，总收入 48 亿元。寿光蔬菜产业巨大的农资需求量为公司农资流

通和肥料生产业务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 绿色蔬菜业务

我国蔬菜产量自 2004 年至今稳步增长，蔬菜种植面积持续增加。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食品安全问题的重视，有机、绿色、无公害蔬菜的需求将持续快速增长，我国蔬菜种植业将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三) 所处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目前，农资流通行业受多个行政主体的监管，多监管主体易造成交叉执法的情况，对行业内企业带来政策风险。同时，受分税制体系的影响，我国农资流通企业在区域扩张方面会受到当地政府的监管限制，从而对企业产生政策壁垒。

近年来，政府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并制定相关政策积极鼓励支持农资流通行业发展，但是随着农业经济的不断发展，未来不排除国家相关政策特别是财政补助政策调整的可能，如此将会对行业产生一定的政策风险。

2、季节性风险

农业生产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农业种植集中在春秋两季，冬夏为农业种植的淡季。在种植旺季，市场对农资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农资流通企业迎来业绩提升期。在种植淡季，市场对农资产品的需求急速下降，农资流通企业步入寒冬期，企业现金流入减少，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肥料产品与农业发展情况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农业生产的季节性特点会引起

肥料产品供求关系的变化和市场价格的波动。在销售旺季中，肥料产品销售量较大，销售价格也较淡季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农业生产季节性会给肥料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因公司农资流通、肥料生产主要市场为寿光市，寿光市农业生产方式以大棚生产为主，受季节影响较小，故公司农资流通与肥料生产业务不存在季节性风险。

3、客户流失风险

农资流通行业承接上游化肥、农药等农资产品制造业，下游对接农户等农资产品需求者。目前，我国农资流通行业下游客户呈现出“散、弱、小”的特点，客户分散且体量较小。在市场竞争激烈的农资流通领域，客户转换成本较低，农资流通行业面临着客户流失的风险。

4、蔬菜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在农产品经营业务中，蔬菜产品较其他农产品具有较高的附加值，且蔬菜种植周期短、见效快，故越来越多的农业产区调整自身产品结构，扩大蔬菜产品种植的比重，使蔬菜产量呈现总量性或结构性增长。如各农业产区蔬菜产量不加节制地膨胀，则会造成蔬菜产品的区域性、季节性滞销风险。

因公司蔬菜产品为绿色蔬菜，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和经营资质壁垒，且主要面向大型综合性超市等中高端市场进行销售，故公司绿色蔬菜业务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较小。

（四）行业壁垒

1、资金壁垒

农资流通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是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农资流通企业既需要应对相对强势的农资产品生产企业，又需要为产品销售提供资金铺垫。农资流通企业在产品采购环节通常需要预付产品采购款；同时还要投入大量资金以建立经销渠道和仓储体系，现金流压力较大。因此，进入本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2、品牌壁垒

在传统的供销社体系下，基层农资产品销售市场往往存在鱼龙混杂的不良情况，假冒劣质产品充斥农资流通市场，农民权益得不到保障。由于一般农户不具备产品质量识别能力，品牌信誉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农民的有效购买需求。良好

的品牌信誉有助于农资流通企业建立一定的竞争优势，而品牌信誉是企业长期经营过程中不断积累的结果，故本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

3、管理能力壁垒

农资流通行业处于农资产业链的中端，贯穿上游农药、化肥生产行业和下游农资需求终端行业，涉及大宗采购、仓储、配送销售及庞大销售渠道维护管理等诸多方面，对企业管理能力具有较高要求。因此，本行业有较高的管理能力壁垒。

4、肥料经营资质壁垒

肥料作为最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其生产和使用直接关系到国计民生，国家对该类产品的生产实行严格的管理，未经审批，不得生产销售。肥料初次生产需送产品样品到农业部肥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进行检验，取得临时登记证。在获得临时登记证后，产品质量跟踪三年检验合格方可取得正式登记证。取得经营资质需耗费较长的时间，肥料生产行业具有一定的经营资质壁垒。

5、绿色蔬菜种植技术与经营资质壁垒

绿色食品认证要求在种植与加工过程中严格按照绿色食品标准，禁用或限制使用化学合成农药、化肥、添加剂等生产资料和其他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产生危害的物质，并实施产品全程质量控制，这要求绿色蔬菜生产企业在蔬菜选种、种植、检测、配送等各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才可获得绿色食品认证并经营绿色蔬菜业务。绿色蔬菜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与经营资质壁垒。

（五）所处行业竞争状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状况及主要企业

中国的农资消费主要分布于县、乡、镇等三四线城市，具有空间极为分散、农户数量庞大的特点；中国的农户单位农资消费额很低，具有明显的层次性，兼之全国各地不同的气候环境、土壤条件和种植习惯，农资服务需要彻底的本土化才能实现真正对接，这就导致国内农资流通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程度较低，且区域性较为明显。据中国农资流通协会统计，除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和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两家中央大型企业外，目前尚无一家企业市场占有率超过5%。目前中国农资流通企业按销售规模可分为三个层次：全国性农资流通企业，如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区域性的大型企业，如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区域性中小

型企业。由于中国农资消费市场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全国性农资流通企业与区域性企业一般不存在直接的竞争关系，而多是通过分销的方式进行合作。相同区域内的农资流通行业则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目前，部分大型农资流通企业为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开始向产业链上游即农资产品生产业务扩展，以增强自身的竞争优势并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如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开展复混肥生产业务。公司将产业链上移至高科技、高附加值的有机肥、掺混肥、大量元素水溶肥产品生产，丰富了公司的农资产品线，提升了公司的服务质量，使公司较一般农资流通行业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

因蔬菜产品较其他农产品具有较高的附加值，且蔬菜种植周期短，见效快，故越来越多的农业产区调整自身产品结构，扩大蔬菜产品种植的比重，使低端蔬菜市场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因公司蔬菜业务主营绿色蔬菜产品，主要面向大型综合性超市等中高端市场进行销售，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和经营资质壁垒，且公司采用“基地+农户”的蔬菜生产模式，保证了蔬菜的产品质量和供应渠道，因此公司绿色蔬菜业务较其他蔬菜生产厂商具有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在潍坊区域内，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竞争优势	主要竞争劣势
山东亿嘉农化有限公司	农药、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	以农药厂为依托，建立了独立的农药生产线，具有成本低的竞争优势	在产品销售方面投入较少，营销力度不够
山东大地宏琳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销	经销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经销渠道较广	只经销农药产品，尚未涉及化肥等其他农资产品的经销，主营产品单一
寿光市瑞胜农资超市有限公司	农药、化肥经销	农药产品大部分为进口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主要经销农药，化肥产品种类较少，主营产品单一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农药、化肥经销	主营总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和成本优势	产品为全国性的产品，受区位因素影响较大，不利于公司与当地企业竞争
寿光市田苑果菜生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绿色蔬菜种植销售	市场覆盖面广，基本覆盖整个山东，内部管控较好，基地自产品种多，货源多渠道	由于销售覆盖面广，销售终端管控有待提高

2、公司竞争优势

(1) 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在农资产品连锁经营业务及相关农资技术服务业务的基础上，将产业链上移至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下移至绿色蔬菜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业务，并形成了三大业务相互支持，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其中肥料生

产业业务的产品可通过农资连锁经营业务的销售网络进行销售；农资连锁经营业务和肥料生产业务可为绿色蔬菜业务提供更加优质的农资及农技服务；绿色蔬菜业务则通过自身较强的市场输出能力带动了农资连锁和肥料生产业务的发展。公司全产业链协同运作的业务模式促进了各项业务的共同发展，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较竞争对手具有更强的产业链协同优势。

（2）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以技术服务带动产品销售的理念，在农技服务、肥料生产和绿色蔬菜种植、检测等领域都具有一系列核心技术，如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土壤改良技术、高科技肥料生产技术、滴灌技术、检测技术、冷链物流技术等，提高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较竞争对手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3）市场及品牌优势

公司位于有“中国蔬菜之乡”之称的山东寿光市。寿光蔬菜产业驰名中外，是我国日光温室蔬菜最大的产区。目前，寿光市日光温室蔬菜达到3万公顷，大拱棚8万个，小拱棚12万个，蔬菜种植面积已发展到5.6万公顷，蔬菜总产量达到55亿公斤，总收入48亿元。寿光蔬菜产业巨大的农资需求量为公司农资流通业务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品牌建设，注重诚信经营，始终以“让农民朋友快乐致富、让农民朋友用上放心农资、让城市居民吃上放心菜”为宗旨，在寿光当地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东方誉源”商标曾获山东省著名商标的荣誉，公司具备一定的市场及品牌优势。

（4）农资连锁销售网络优势

公司农资流通采用“直营店+加盟店”的连锁经营模式，可实现低成本低投入下的快速扩张，从而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农资连锁销售网络体系，并通过农资连锁网络扩展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目前，公司已成功发展93家直营店和加盟店，初步完成了寿光市内销售网络的空间布局，为公司进一步向外开拓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93家直营店和加盟店**及商品超市客户**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巨家店（直营店）
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陈家店（直营店）
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寒桥店（直营店）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序号	名称
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化龙钦西店（直营店）
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马家齐村店（直营店）
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尚家店（直营店）
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贾庄店（加盟店）
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韩家店（加盟店）
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纪台吴庙店（加盟店）
1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董家屯店（加盟店）
1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贾家村店（加盟店）
1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郝家店（加盟店）
1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镇武店（加盟店）
1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西毕店（加盟店）
1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北仇店（加盟店）
1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贺家西店（加盟店）
1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桥子店（加盟店）
1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纪台店（加盟店）
1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杨庄店（加盟店）
2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田柳崔家店（加盟店）
2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赵尧店（加盟店）
2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张僧疃店（加盟店）
2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纪台桃园店（加盟店）
2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马疃店（加盟店）
2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道口店（加盟店）
2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毕家店（加盟店）
2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西屯店（加盟店）
2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官庄店（加盟店）
2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南河崖店（加盟店）
3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古城后王店（加盟店）
3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南胡店（加盟店）
3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赵家店（加盟店）
3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褚庄店（加盟店）
3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周家店（加盟店）
3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远水店（加盟店）
3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阁黎院店（加盟店）
3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孙家集一甲店（加盟店）
3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孙集胡二店（加盟店）
3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埠村店（加盟店）
4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孙家集石门董店（加盟店）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序号	名称
4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夏店店（加盟店）
4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泽科店（加盟店）
4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庵头店（加盟店）
4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北台头店（加盟店）
4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岗宋台店（加盟店）
4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谷家齐村店（加盟店）
4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刘店（加盟店）
4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丰城店（加盟店）
4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黄家尧水店（加盟店）
5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王家尧水店（加盟店）
5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苏家店（加盟店）
5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稻田常流店（加盟店）
5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宋家店（加盟店）
5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南马范店（加盟店）
5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吕一村店（加盟店）
5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方店（加盟店）
5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后尹店（加盟店）
5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董家营子店（加盟店）
5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于家尧河店（加盟店）
6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赵庙店（加盟店）
6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西稻田店（加盟店）
6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杨家尧河店（加盟店）
6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刘家庄子店（加盟店）
6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庆家店（加盟店）
6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化龙后王店（加盟店）
6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丁家楼店（加盟店）
6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牟西店（加盟店）
6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李家营店（加盟店）
6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后牟邵村店（加盟店）
7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临泽店（加盟店）
7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金旺店（加盟店）
7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斟灌店（加盟店）
7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朱家店（加盟店）
7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河东里店（加盟店）
7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李家庄店（加盟店）
7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张家店（加盟店）
7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刘家茅坨店（加盟店）

序号	名称
7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桑营店（加盟店）
7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齐家店（加盟店）
8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洛西店（加盟店）
8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王望店（加盟店）
8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化龙南柴店（加盟店）
8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东罗桥店（加盟店）
84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北柴店（加盟店）
85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五台店（加盟店）
86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五合店（加盟店）
87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曹家店（加盟店）
88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王里店（加盟店）
89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杨营店（加盟店）
90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王家庄店（加盟店）
91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浮桥店（加盟店）
92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第一销售中心（加盟店）
93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刘家庄子店（加盟店）
94	青岛永旺东泰商业有限公司烟台购物广场（商超）
9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超）
96	麦凯乐（青岛）百货总店有限公司（商超）
97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玉函分公司（商超）
98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商超）
99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振兴街购物广场（商超）
100	特易购商业（山东）有限公司济南经四万达分公司（商超）
10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超）
102	泰安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商超）
103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商超）
10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商超）
10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银座岱宗分公司（商超）
106	日照日百商业有限公司新玛特购物广场（商超）
107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商超）
108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和谐广场分公司（商超）
109	烟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商超）
11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商超）
111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洪楼分公司（商超）
112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分公司（商超）
113	泰安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商超）
114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商超）
115	临沂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商超）

序号	名称
116	枣庄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商超）
117	日照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商超）
118	滨州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商超）
119	烟台振华量贩超市有限公司台湾村店（商超）
120	青岛索丰农业有限公司（商超）

3、公司竞争劣势

（1）资金约束

农资流通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是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仅依靠企业利润滚动积累和银行贷款，无法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制约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盈利能力提升。

（2）信息化水平有待提高

随着农资流通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势必要求流通企业在产品采购、物流配送和销售等各方面必须具备高度自动化、实时的数据反馈、快速的业务调整和资源调配能力，并能对市场动态作出快速反应。虽然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信息化建设，建立了日常的业务运作信息化操作平台，达到对业务信息的传递与共享，但仍无法全面实现对多家独立核算单位的集中化管理，难以适应未来公司快速发展的战略需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6月12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股东大会正式设立。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所持股份比例进行表决。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现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选举了一届董事会，召开了三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运行规范并切实履行了相应职责。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成员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

组成，其中设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主席1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召开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职工监事按时参加监事会会议并对相关决议进行合理表决，有效地保证了职工合法权益。整体而言，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并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整体而言，公司已建立“三会一层”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了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合法合规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地保证了公司治理机制的良好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

1、《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2、《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产生纠纷的解决机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

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公司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4、《公司章程》规定了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5、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

6、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并得到了贯彻实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建立了良好的治理层及相关治理文件并得到有效执行。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与财务、风险管理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有效地保证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

表决权等权利，保证了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决策的合法有效，保证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了公司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的有效性。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公司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日常经营、营销服务所需有形和无形资产的合法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和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专业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与公司签订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税务核算体系，独立缴纳税款。公司具有独立的现金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现金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形成有效的独立运营主体。各机构的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誉源集团存在承接国家和山东省淡季化肥储备业务的情况。

为解决化肥常年生产、季节使用的矛盾，促进化肥企业均衡生产，满足用肥旺季农业生产需要，国家建立了淡季化肥储备制度。化肥淡储承储企业申请化肥淡季商业储备任务并被确认后，与化肥淡储委托单位签订承储协议，遵循企业储

备、银行贷款、政府贴息、市场运作、自负盈亏的原则进行淡储业务。报告期内，誉源集团分别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贸易司、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和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山东省财政厅签署协议，承接了国家和山东省的淡季化肥储备业务。

誉源集团经营的淡季化肥储备业务与公司的农资连锁经营业务有显著区别：

1、经营品种上不同。公司主要经营的农资品种为化肥、农药，化肥种类主要为复合肥、水溶肥、有机肥、掺混肥等产品；而根据《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补充规定，淡储化肥以尿素为主，各承储企业淡储化肥总量中尿素应占70%以上，誉源集团经营淡储业务的主要品种为尿素和其他相关肥料，与公司产品存在差异。

2、客户结构不同。公司客户主要为农户、加盟店及部分农资批发商，每笔农资交易规模较小，金额较低；誉源集团淡储业务客户均为大型农资贸易商及农业企业，交易规模较大，金额较高。经核查公司与誉源集团各自的销售合同，两者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况。

3、销售渠道不同。公司主要通过直营店和加盟店进行产品销售，采用“直营店+加盟店”的农资连锁经营模式；誉源集团淡储业务的销售采取向客户直销的方式，销售流程为供应商-仓库-客户，而不运用连锁经营的模式进行销售。

4、业务定位和发展目标不同。东方誉源的业务定位是成为从事农资连锁经营、化肥生产、优质果蔬种植的综合性农业企业；而誉源集团的业务发展目标是成为一家专业的农业控股型公司，而不经营其他农资或农业类业务。因誉源集团规模较大，影响力较强，近年来均承担着国家淡储业务，随着国家淡储支持政策逐步减弱，誉源集团将适时取消淡储业务，并逐步转型为投资管理的控股型公司。

综上，誉源集团的淡储业务与公司的农资连锁经营业务在各个方面均有显著差异，两者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从事相竞争的业务而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方誉源及其

子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

二、本企业/本人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且不以其他方式从事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亦不对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的经济实体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三、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企业/本人所拥有的资产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若本企业/本人将来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企业/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东方誉源及其子公司。

若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本人向东方誉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作为东方誉源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控股股东关联企业、关联自然人的其他应收款项已全部收回。为防止公司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二）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发生对外关联担保事项，其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关联担保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比例
1	李雨泽	董事长、总经理	180.00	3.47%	—	—	180.00	3.47%
2	娄秀丽	董事、副总经理	—	—	29.01	0.56%	29.01	0.56%
3	魏娜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	—	—
4	谷颜	董事	—	—	—	—	—	—
5	牟晓娟	董事	—	—	—	—	—	—
6	李乃家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	—	325.31	6.51%	325.31	6.51%
7	张效顺	股东代表监事	—	—	—	—	—	—
8	张霞云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9	高贤	财务总监	—	—	—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李雨泽与魏娜系夫妻关系，李乃家与李雨泽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

1、签订的重要协议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其他重要协议。

2、作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同业竞争情况”之“(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承诺：本人作为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不存在可能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造成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与东方誉源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以及其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与东方誉源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履行作为东方誉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担任的职务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东方誉源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将来东方誉源或其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东方誉源或其子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东方誉源或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担任东方誉源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已向公司全面披露其近亲属姓名以及对外投资情况；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东方誉源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方誉源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单位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李雨泽	董事长、总经理	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潍坊市华祺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	娄秀丽	董事、副总经理	寿光市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寿光金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3	魏娜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4	谷颜	董事	—	—
5	牟晓娟	董事	—	—
6	李乃家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寿光金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寿光金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寿光清恒渤海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寿光市供销社丰源经贸中心	经理
7	张效顺	股东代表监事	—	—
8	张霞云	职工代表监事	—	—
9	高贤	财务总监	—	—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职务的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业务不存在相同或者类似的情形。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做出声明，没有在其他任何企业任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

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东方誉源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李雨泽	董事长、总经理	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00.00	55.00%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零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农业技术的开发、推广；办公用品、塑料制品、非专控农副产品、生肉、蛋类、蔬菜、水果、日用杂品的销售；以自有资产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50.00	95.00%
		青岛锦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运营管理；房地产开发及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00.00	80.00%
		潍坊市华祺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天然气能源技术开发服务；承揽管道工程（不含压力管道）；销售、维修：天然气设备（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	100.00%
娄秀丽	董事、副总经理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零售：非主要农作物蔬菜种子；零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化肥、农膜、农药、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建材、土产杂品、有色金属、矿产品；种植、收购、储存、销售：蔬菜；销售：饲料、农机具；代办手机卡业务；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地源热泵推广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8.00	0.58%
李乃家	监事会主席	寿光金源物业服务公司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20.00%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均不存在与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形。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声明，没有其他任何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但设一名执行董事，在此期间，执行董事分别为李乃家、李雨泽。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26日成立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雨泽、魏娜、娄秀丽。2014年6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分别为李雨泽、魏娜、娄秀丽、谷颜、牟晓娟组成，其中李雨泽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董事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情况
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	由李乃家任执行董事
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	由李雨泽任执行董事
2014年4月至2014年6月	董事会成员为李雨泽、魏娜、娄秀丽，李雨泽任董事长
2014年6月至今	董事会成员为李雨泽、魏娜、娄秀丽、谷颜、牟晓娟，李雨泽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为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但设监事一名，由娄秀丽担任。2014年3月26日，有限公司选举并成立监事会，由李乃家、张效顺、张霞云组成，其中李乃家担任监事会主席。2014年6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由李乃家、张效顺、张霞云组成，其中李乃家为监事会主席兼股东代表监事、张霞云为职工代表监事。

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情况
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	有限公司设一名监事，为娄秀丽
2014年4月至今	公司设监事会，由李乃家、张效顺、张霞云组成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为正常人事变动。为了加强公司治理，公司于2014年3月成立监事会，有效提高了公司治理规范性。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原因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高管情况
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	由李乃家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	由李雨泽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3月至2014年6月	由张玲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6月至今	由李雨泽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娄秀丽任副总经理，魏娜任董事会秘书，高贤任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化，其中2014年3月之前的变化因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根据公司法规定，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考虑到有限公司原总经理李雨泽在外有其他兼职情况，公司决定选举张玲为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张玲为有限公司销售部负责人，对公司有足够的了解，能够准确把握管理层经营方针，有利于公司发展。在股份公司成立阶段，鉴于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的战略意义及李雨泽的股东身份，公司决定选举李雨泽担任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为更好地服务公司发展，公司经营方针没有发生变化，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不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56,676.63	16,857,692.24	30,036,769.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7,222.31	6,728,002.46	4,436,799.38
预付款项	10,935,079.04	9,551,218.98	13,438,386.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3,882.11	47,184,035.30	42,101,947.98
存货	20,067,283.60	15,603,661.55	19,721,59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610,143.69	95,924,610.53	109,735,494.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720,000.00	7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15,405.86	7,221,175.47	3,021,761.64
在建工程	111,000.00	518,750.00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3,359,020.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454.39	161,289.92	147,49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4,800.00	714,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26,880.25	9,336,015.39	4,604,057.65
资产总计	59,437,023.94	105,260,625.92	114,339,552.21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00,000.00	32,000,000.00
应付账款	2,357,499.81	3,111,505.44	1,077,277.01
预收款项	924,536.01	993,652.97	684,919.04
应付职工薪酬	593,742.40	361,897.11	247,067.35
应交税费	485,561.74	435,301.85	343,381.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8,903.04	16,223,142.83	20,185,258.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70,243.00	53,125,500.20	54,537,90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570,243.00	53,125,500.20	54,537,903.06
所有者（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8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07,100.96		8,000,000.00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701,733.18	617,827.54
未分配利润	1,159,679.98	1,433,392.54	1,183,82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66,780.94	52,135,125.72	59,801,64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437,023.94	105,260,625.92	114,339,552.2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一、营业收入	30,572,601.96	59,129,482.80	82,401,549.77
减：营业成本	24,948,415.55	52,541,857.57	72,816,814.37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29.75		2,034.00
销售费用	3,649,457.82	4,549,671.18	5,598,429.14
管理费用	1,292,494.93	1,242,021.29	1,274,039.72
财务费用	-246,328.06	-291,139.57	621,059.73
资产减值损失	-99,262.28	541,079.52	582,510.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018,894.25	545,992.81	1,506,662.77
加：营业外收入	209,959.31	11,590.17	46,354.70
减：营业外支出	4,151.67	365.83	3,226.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51.67		
三、利润总额	1,224,701.89	557,217.15	1,549,791.00
减：所得税费用	293,046.67	223,740.58	616,276.03
四、净利润	931,655.22	333,476.57	933,514.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1	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1,655.22	333,476.57	933,514.9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85,763.98	52,262,728.27	78,336,565.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78,824.31	62,018,841.07	112,225,33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64,588.29	114,281,569.34	190,561,90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43,452.22	41,716,973.92	74,555,83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3,177.45	3,318,626.71	3,696,73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516.56	263,395.89	251,52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27,160.52	73,983,504.99	82,202,98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41,306.75	119,282,501.51	160,707,0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281.54	-5,000,932.17	29,854,81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5,497.15	5,178,145.00	402,14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5,497.15	8,178,145.00	402,1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297.15	-8,178,145.00	-402,14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100.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6,10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		-10,266,10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1,015.61	-13,179,077.17	19,186,56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57,692.24	30,036,769.41	10,850,201.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6,676.63	16,857,692.24	30,036,769.41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701,733.18	1,433,392.54	52,135,125.7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701,733.18	1,433,392.54	52,135,125.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1,907,100.96	-701,733.18	-273,712.56	2,731,655.22
(一) 净利润				931,655.22	931,655.22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1,655.22	931,655.2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1,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800,000.00				1,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07,100.96	-701,733.18	-1,205,367.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07,100.96	-701,733.18	-1,205,367.78	
(六) 其他					
四、2014年6月30日余额	51,800,000.00	1,907,100.96		1,159,679.98	54,866,780.94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8,000,000.00	617,827.54	1,183,821.61	59,801,649.15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8,000,000.00	617,827.54	1,183,821.61	59,801,649.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83,905.64	249,570.93	-7,666,523.43
(一) 净利润				175,352.83	175,352.8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项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5,352.83	175,352.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8,000,000.00			-8,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83,905.64	-83,90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3,905.64	-83,905.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其他				158,123.74	158,123.74
四、2014年6月30日余额	50,000,000.00		701,733.18	1,433,392.54	52,135,125.72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8,000,000.00	416,612.25	451,521.93	58,868,134.18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8,000,000.00	416,612.25	451,521.93	58,868,134.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215.29	732,299.68	933,514.97
(一) 净利润				1,534,827.23	1,534,827.2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34,827.23	1,534,827.2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1,215.29	-201,215.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215.29	-201,215.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其他				-601,312.26	-601,312.26
四、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0,000,000.00	8,000,000.00	617,827.54	1,183,821.61	59,801,649.1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6,487.98	624,651.84	12,955,64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721.70	6,921,124.99	4,423,464.79
预付款项	10,884,504.75	9,547,218.98	13,438,762.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3,358.95	12,849,001.54	18,985,570.57
存货	17,602,740.26	13,225,555.18	15,684,12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287,813.64	43,167,552.53	65,487,570.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25,426.20	13,525,426.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64,074.89	5,519,656.01	1,154,300.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95.50	161,118.53	147,494.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28,796.59	19,206,200.74	1,301,794.52
资产总计	59,116,610.23	62,373,753.27	66,789,364.68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38,265.54	3,488,783.94	1,050,237.51
预收款项	924,396.01	993,306.97	683,381.04
应付职工薪酬	313,976.96	309,297.62	209,608.30
应交税费	327,830.65	295,631.34	274,951.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0,950.32	4,695,038.54	11,075,52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85,419.48	9,782,058.41	13,293,707.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85,419.48	9,782,058.41	13,293,707.19
所有者（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8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89,273.42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3,905.64	617,827.54
未分配利润	1,741,917.33	2,507,789.22	2,877,829.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31,190.75	52,591,694.86	53,495,65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116,610.23	62,373,753.27	66,789,364.6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一、营业收入	23,395,500.50	65,118,485.48	85,944,250.59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减：营业成本	20,298,224.00	58,507,237.28	76,980,480.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99.75		2,034.00
销售费用	1,931,274.26	4,479,671.18	5,455,979.14
管理费用	762,618.31	817,906.97	779,466.07
财务费用	-2,860.59	1,168.27	-5,077.35
资产减值损失	-107,212.27	540,400.55	584,00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74,564.98	-354,814.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05,657.04	772,101.23	2,147,363.79
加：营业外收入	82,459.31		41,120.94
减：营业外支出		159.80	3,226.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588,116.35	771,941.43	2,185,258.26
减：所得税费用	148,620.46	201,330.26	589,120.23
四、净利润	439,495.89	570,611.17	1,596,138.0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1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9,495.89	570,611.17	1,596,138.0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95,437.03	58,744,875.12	81,782,800.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2,638.81	38,638,605.16	17,645,67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88,075.84	97,383,480.28	99,428,48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83,133.46	49,224,725.65	79,188,91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5,051.35	2,830,559.56	3,253,44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354.65	224,538.03	234,27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6,740.24	42,776,606.38	6,056,44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34,279.70	95,056,429.62	88,733,07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3,796.14	2,327,050.66	10,695,40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0.00	4,658,045.00	360,04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1,960.00	14,658,045.00	360,0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1,960.00	-14,658,045.00	-360,04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1,836.14	-12,330,994.34	10,335,35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651.84	12,955,646.18	2,620,28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6,487.98	624,651.84	12,955,646.18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83,905.64	2,507,789.22	52,591,694.86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83,905.64	2,507,789.22	52,591,694.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1,289,273.42	-83,905.64	-765,871.89	2,239,495.89
(一) 净利润				439,495.89	439,495.8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617,827.54	617,827.54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617,827.54	617,827.54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7,827.54	617,827.54	439,495.89	439,495.8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1,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800,000.00				1,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07,100.96	-701,733.18	-1,205,367.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07,100.96	-701,733.18	-1,205,367.78	
(六) 其他					
四、2014年6月30日余额	51,800,000.00	1,289,273.42	0.00	1,741,917.33	54,831,190.75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17,827.54	2,877,829.95	53,495,657.4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617,827.54	2,877,829.95	53,495,657.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921.90	-370,040.73	-903,962.63
(一) 净利润				570,611.17	570,611.17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617,827.54	-856,746.26	-1,474,573.8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项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617,827.54	-856,746.26	-1,474,573.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7,827.54	-286,135.09	-903,962.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3,905.64	-83,90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3,905.64	-83,905.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其他					
四、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		83,905.64	2,507,789.22	52,591,694.86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16,612.25	1,482,907.21	51,899,519.46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16,612.25	1,482,907.21	51,899,51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215.29	1,394,922.74	1,596,138.03
(一) 净利润				1,596,138.03	1,596,138.0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617,827.54	-810,458.76	-1,428,286.3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96,138.03	1,596,138.0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1,215.29	-201,215.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215.29	-201,215.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其他					
四、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		617,827.54	2,877,829.95	53,495,657.49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公司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同时考虑企业和其他企业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二）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寿光市开发区工业园	销售	1,000万元	李乃家	生产、销售:生物菌肥、生物菌种、水溶肥、掺混肥、微量元素水溶肥、复混肥、叶面肥、冲施肥、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液体肥、有机肥（凭许可证或批准审定的范围与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寿光市稻田镇址以西500米潍高路以南	销售	500万元	李雨泽	蔬菜种植；蔬菜购销；开展农业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新技术、新成果的研制、开发、引进、推广、转让；蔬菜购销；零售：化肥、农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报表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万元	1,000万元	是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万元	500万元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6576916-1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2495375-5			

（2）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如下

公司分别于2013年8月31日自誉源集团收购生物工程100%股权，2013年12月31日自李乃家、姜秀丽收购爱家农业100%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自2012年期初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全部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前期比较会计报表进行了调整。

四、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对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 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4)第1464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 除此之外, 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 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 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 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 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 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 作为内部交易, 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包含合并

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所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不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加盟店，未纳入合并范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合并资产负债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参与合并各方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处置日（即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这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外币业务核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上类别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企业购买商品形成的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商业银行吸收的客户存款等。

F、企业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额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在处置和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投资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

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并

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

计量的事项。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计量和计提方法

(1) 应收款项分类

本公司应收款项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三类。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超过 100 万元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依据、计提方法：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指账龄超过 2 年的应收款项。没有将其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和其他不重大两类的应收款项，则将其作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对除经单独测试后发生减值而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 账龄分析法：

对于应收款项扣除关联方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例为：

账龄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
1年至2年 (含2年)	5
2年至3年 (含3年)	10
3年以上	50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的价值已经恢复，则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制品等。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计量。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存货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照历史成本价格计价，产成品和在产品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对存货进行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对于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评估、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评估、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仍负有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①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同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②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中建筑物采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原值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及所提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寿命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当固定资产存在下列迹象时，应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或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则以该固定资产持有期间和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计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在建工程达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

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初始时按成本入账，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地产等。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构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判断依据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者生产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合同或者生产要求不相符的地方，也不影响其正常使用或销售；继续发生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上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

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3、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一旦预计对以后会计期间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就将摊余价值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于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除因辞退福利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17、预计负债

(1) 确认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化肥、农药、蔬菜等货物采取批发和零售两种方式，零售于售出货物的同时收取货款时确认收入，批发于将货物交付给买方并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

公司化肥、农药业务基本不采取赊销的方式，主要为货到收款的交易结算方式；蔬菜包含货到收款和先发货后收款方式两种。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主要采取批发和零售两种方式，零售于售出货物的同时收取货款时确认收入；批发于将货物交付给买方并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直营店为公司销售门店，属于零售方式；加盟店属于批发方式；绿色蔬菜零售和批发方式均存在，于货物交付给买方取得收取货款权利时（销货清单）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19、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与资产购建相关的政府拨款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拨款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当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确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主要财务状况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56,676.63	22.64%	16,857,692.24	16.02%	30,036,769.41	26.27%
应收账款	867,222.31	1.46%	6,728,002.46	6.39%	4,436,799.38	3.88%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款项	10,935,079.04	18.40%	9,551,218.98	9.07%	13,438,386.41	11.75%
其他应收款	283,882.11	0.48%	47,184,035.30	44.83%	42,101,947.98	36.82%
存货	20,067,283.60	33.76%	15,603,661.55	14.82%	19,721,591.38	17.25%
流动资产合计	45,610,143.69	76.74%	95,924,610.53	91.13%	109,735,494.56	95.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720,000.00	0.68%	720,000.00	0.63%
固定资产	10,315,405.86	17.36%	7,221,175.47	6.86%	3,021,761.64	2.64%
在建工程	111,000.00	0.19%	518,750.00	0.49%	-	0.00%
无形资产	3,359,020.00	5.65%	-	0.00%	-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454.39	0.07%	161,289.92	0.15%	147,496.01	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714,800.00	0.68%	714,800.00	0.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26,880.25	23.26%	9,336,015.39	8.87%	4,604,057.65	4.03%
资产总计	59,437,023.94	100.00%	105,260,625.92	100.00%	114,339,552.21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95.97%、91.13%、76.74%，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03%、8.87%、23.26%，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农资行业特点。2014 年公司结清以前期间应收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加快对应收农业局款项回款速度，导致 2014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均有所降低。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逐年上升，截至 2014 年 6 月末提升至 23.26%，主要系公司 2014 年付清北厂土地使用权款项，同时购置了大棚、机器设备、电脑等固定资产所致。

2、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票据	-	-	32,000,000.00	60.23%	32,000,000.00	58.67%
应付账款	2,357,499.81	51.58%	3,111,505.44	5.86%	1,077,277.01	1.98%
预收账款	924,536.01	20.23%	993,652.97	1.87%	684,919.04	1.26%
应付职工薪酬	593,742.40	12.99%	361,897.11	0.68%	247,067.35	0.45%
应交税费	485,561.74	10.62%	435,301.85	0.82%	343,381.14	0.63%
其他应付款	208,903.04	4.57%	16,223,142.83	30.54%	20,185,258.52	37.01%
流动负债合计	4,570,243.00	100.00%	53,125,500.20	100.00%	54,537,903.06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4,570,243.00	100.00%	53,125,500.20	100.00%	54,537,903.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和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较高，合计占比分别为95.68%、90.77%，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所致。为规范公司治理、提高财务规范性，公司已于2014年上半年全部结清非交易所产生的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等往来款项，因此应付票据和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在2014年6月末降至4.57%。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64,588.29	114,281,569.34	190,561,90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41,306.75	119,282,501.51	160,707,0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281.54	-5,000,932.17	29,854,811.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2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5,497.15	8,178,145.00	402,1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297.15	-8,178,145.00	-402,14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0,266,10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	-	-10,266,100.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1,015.61	-13,179,077.17	19,186,568.05

(1)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854,811.46元、-5,000,932.17元、4,823,281.54元，合计29,677,160.83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受关联方资金拆借影响，随着公司规范及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未来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将大幅下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质量亦将逐步提高。

(2) 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2,143.00元、-8,178,145.00元、-10,024,297.15元，合计-18,604,585.15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为净流出。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出让永益贸易股权款和处置固定资产所得。而2012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所致，2013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资产及投资生物工程所致，2014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投资爱家农业所致。

(3) 筹资活动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66,100.41 元、0.00 元、1,800,000.00 元，合计-8,466,100.41 元。2012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和支付利息，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股东李雨泽对公司增资 180.00 万元。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业务收入基本保持一致，随着公司治理进一步规范、未来收入逐步提高及收入结构有效优化，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亦将逐步趋好。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毛利率 (%)	18.40%	11.14%	11.63%
净资产收益率 (%)	1.74%	0.56%	1.57%
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1.45%	0.31%	2.8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1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1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0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0	0.03

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毛利率较为稳定，均维持在 11%左右，主要系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主营业务相对稳定，虽农药毛利率在 2013 年有所下降，但其所占比例相对化肥较低，而化肥业务由于产品结构调整，毛利率微升，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

2013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进行战略性产品结构调整导致 2013 年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2014 年 1-6 月公司产品结构已逐步优化，净利润比 2013 年增加 598,178.65 元，导致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上升至 1.74%、0.02 元/股。

2、偿债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25%	15.68%	19.90%
流动比率 (倍)	9.98	1.81	2.01
速动比率 (倍)	3.20	1.33	1.40

(1) 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90%、15.68%、7.25%，资产负债率较低，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系母公司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公司各报告期业务经营较少采取赊账方式，货币资金充足，现金流较好，无长期负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2) 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1、1.81、9.98，速动比率分别为 1.40、1.33、3.20。2014 年上半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主要系公司 2014 年上半年所有应付票据均到期并支付了大部分其他应付款，导致 2014 年 6 月末的流动负债比 2013 年末下降 91.40%。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财务风险较低，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3、营运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5	10.59	36.16
存货周转率（次）	1.40	2.97	3.1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7	0.54	0.73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 2013 年营业收入较 2012 年降低 28.24%，而 2013 年因应收农业局货款回款较慢，导致全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 2012 年增加 1.45 倍，故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至 10.59。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主要包括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85,763.98	52,262,728.27	78,336,565.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78,824.31	62,018,841.07	112,225,33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64,588.29	114,281,569.34	190,561,90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43,452.22	41,716,973.92	74,555,83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0,601.75	3,163,399.06	3,712,92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516.56	263,395.89	251,52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99,736.22	74,138,732.64	82,186,804.73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41,306.75	119,282,501.51	160,707,0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281.54	-5,000,932.17	29,854,811.46

公司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00,932.17元,较2012年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系公司调整产品结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2年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系关联方资金占用,导致当期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公司2014年度因营业收入增长,销售回款良好,公司规范和清理关联方资金占用,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大幅增长。随着公司规范及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未来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将大幅下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质量亦将逐步提高。

由于受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增减变动以及存货采购规模变动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匹配性不强。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差额28,921,296.49元,主要系存货采购减少,经营性应付增加,经营性应收减少所致;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差额-5,334,408.74元,主要系由于关联方资金拆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导致2013年度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2014年1-6月,虽然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并增加了存货采购,但由于公司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于本期净利润。

(三) 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495,545.06	99.75%	58,831,735.40	99.50%	82,286,810.12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77,056.90	0.25%	297,747.40	0.50%	114,739.65	0.14%
合计	30,572,601.96	100.00%	59,129,482.80	100.00%	82,401,549.77	100.00%

公司为专业农资综合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销售化肥、农药、蔬菜等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99%以上。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农资连锁经营业务代理经销的化肥、农药等农资产品,公司自产的有机肥、掺混肥、大量元素水溶肥等高科技、高附加值的肥料产品,以及公司种

植并加工的绿色蔬菜产品，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收入分为化肥、农药、蔬菜收入。化肥收入又可按其性质和成分细分为氮、磷、钾肥、复合肥、有机肥收入等，包含在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类型描述范畴内，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产品及服务分类匹配性较强。

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主营业务突出。201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3,272,066.97 元，下降比例为 28.24%，主要系公司进行战略性的产品结构调整，降低毛利率不高和市场认可度较低的农药、肥料品种的销售和推广力度，集中精力发展优势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比重较小，主要为租赁、销售废品等收入。

2、主营业务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化肥	15,652,879.15	51.33%	49,334,346.55	83.86%	72,648,612.04	88.29%
农药	6,457,793.35	21.18%	9,497,388.85	16.14%	9,638,198.08	11.71%
绿色蔬菜	8,384,872.56	27.50%	-	-	-	-
合计	30,495,545.06	100.00%	58,831,735.40	100.00%	82,286,810.12	100.00%

2012 年、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化肥收入。随着公司逐步剥离毛利率不高和市场认可度较低的部分化肥业务，并开拓蔬菜业务，公司产品结构更加合理。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分析如下：

(1) 化肥

公司化肥业务分为销售代理化肥和自产化肥，代理化肥主要包括复合肥、氮肥和磷肥，自产化肥主要包括水溶性肥、掺混肥。2013 年化肥销售收入较 2012 年减少 23,314,265.49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减少了部分毛利率低、供应商地理位置较远的化肥代理销售：①复合肥逐步取消了三宁复合肥、中化复合肥、中原大化复合肥的代理销售，并对部分复合肥存货进行降价销售处理，导致 2013 年复合肥收入较 2012 年下降约 1,200 万元。②磷肥逐步降低了因供应商地理位置较远而导致供货不及时的产品销售。如云天化二铵，因该磷肥销售主要集中在春秋两季，季节性较为明显，而公司云天化二铵的供应商地处云南，地理位置较远，容易出现发货不及时而影响正常销售的情况，因此公司 2013 年以来逐步取消该产品的销售。③氮肥逐步取消了毛利率低的颗粒氮肥产品销售，为避

免氮肥价格 and 市场需求波动幅度较大而引致的风险，公司亦整体收缩了氮肥业务，故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减少销售额较大的主要产品简单列举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2 年收入	2013 年收入	减少收入	减少原因
中化复合肥（3*15 腐殖酸）	4,830,086.92	45,917.25	4,784,169.67	毛利率较低约为 3.00%，且为省外供应商
云天化过磷酸钙（P16 粒状与粒状）	1,653,878.00	94,437.30	1,559,440.70	供应商较远、供货不及时
三宁复合肥	1,385,357.08	17,349.00	1,368,008.08	供应商较远、成本较高
天脊硝酸钾（45%(25kg)）	16,711,378.48	15,855,740.44	855,638.04	毛利率约为 1.00%
中化复合肥（15-15-15cl）	385,079.05	0.00	385,079.05	供应商较远、成本较高
施丰源复合肥（13-9-20S 硝态氮）	215,691.00	27,160.00	188,531.00	毛利率约为-6.92%、供应商较远

（2）农药

农药主要产品包括杀菌剂、杀虫剂等，按照来源渠道可划分为公司货与大路货，公司货为东方誉源拥有代理权的农药，直接和厂家进货，大路货为公司无代理权，需要从代理商进行采购的农药。公司通过大路货保证客户资源不流失，同时加大公司货的宣传力度，通过销售大路货来带动公司货销售。随着公司货逐渐获得客户认可后，公司逐步取消大路货的销售量，导致 2013 年农药总体收入相比 2012 年略微下降 1.46%。

（3）绿色蔬菜

2014 年公司将产业链延伸至绿色蔬菜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业务，主要由爱家农业进行拓展，主要产品均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 A 级绿色食品认证，质量可靠且包装精美，销售对象主要为大型综合性超市，少量产品销售给当地农户或蔬菜批发市场。凭借着安全、无农药残留的绿色蔬菜品质，公司积极开拓销售市场，2014 年 1-6 月即实现收入 8,384,872.56 元，并在开始经营前半年中即实现盈利，毛利率达到 27.29%。

未来公司发展战略主要是在稳步发展农资连锁经营业务的基础上，通过绿色蔬菜业务大力开拓全国市场，将绿色蔬菜“基地+农户”的业务模式扩展至全国各大城市周边，并通过蔬菜基地衍生的农资需求向当地输入农资连锁业务和化肥生产业务，预计未来绿色蔬菜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将继续提升。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寿光内	20,040,981.81	65.72%	50,503,483.23	85.84%	60,255,071.72	73.23%
寿光外	10,454,563.25	34.28%	8,328,252.17	14.16%	22,031,738.40	26.77%
合计	30,495,545.06	100.00%	58,831,735.40	100.00%	82,286,810.12	100.00%

公司直营店和加盟店主要分布在寿光地区，商品超市主要分布在山东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市场为寿光地区，目前已通过绿色蔬菜业务逐步拓展至寿光以外地区，以降低对寿光地区依赖程度，销售地域逐步优化。

4、产品按销售方式分类情况

公司销售渠道的合作模式主要为农资直营方式、农资加盟方式、其他方式。公司农资连锁经营业务采取“直营店+加盟店”的业务模式，销售方式分直营方式和加盟方式，由于直营店作为公司销售门店，对接终端客户，且一般批发户、零售户均为农资终端客户，与公司销售直接对接，故农资直营方式下的收入包含直营店对外销售额和公司一般批发户、零售户的销售额。农资加盟方式下的收入由公司直接销售农资给加盟店的销售额构成。其他方式下的收入为公司绿色蔬菜的销售额，由公司通过商品超市销售和直接销售给个人客户组成。

加盟店的合作方式采取买断方式，直营店作为公司销售门店采取零售方式，均不存在利益分配机制，公司在发出货物并收到加盟店货款和签字确认的销货单后确认收入并结转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结算方式主要为加盟店客户提货时即支付相关货款，基本不采取赊销。商品超市客户主要采取返点方式，存在利益分配机制，公司按照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支付款项给商品超市，公司是按扣除返点后的金额开具发票给客户。

农资直营方式、农资加盟方式以及其他方式（蔬菜）在报告期内各种销售方式下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加盟方式	11,400,305.19	37.38%	19,932,470.60	33.88%	18,592,909.22	22.60%
直营方式	10,710,367.31	35.12%	38,899,264.80	66.12%	63,693,900.90	77.40%
其他方式（蔬菜）	8,384,872.56	27.50%	-	-	-	-
合计	30,495,545.06	100.00%	58,831,735.40	100.00%	82,286,810.12	100.00%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主要采取批发和零售两种方式，零售于售出货物的同时收取货款时确认收入；批发于将货物交付给买方并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直营店为公司销售门店，属于零售方式；加盟店属于批发方式；绿色蔬菜零售和批发方式均存在，于货物交付给买方取得收取货款权利时（销货清单）确认收入。

公司产品的定价原则：对于化肥、农药产品如市场上有同类产品，则会参考市场价，原则上依据不高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农药一般在成本价上最低加成 15%，化肥一般在成本价上最低加成 5%。若市场上没有同类产品，农药一般成本基础上加价 20%左右，复合肥每吨加价 150 元左右，水溶肥依据当地市场情况及接受能力确定，并参考公司客户群体的接受程度和厂价指导价。蔬菜定价也主要参考同行业类似产品价格和客户接受程度以及销售区域不同而进行定价。

2012 年、2013 年公司存在销售折扣，销售折扣直接冲减当期营业收入。公司为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把控，制定了《采购部管理制度》、《生产部管理制度》、《销售部管理制度》、《质检部管理制度》、《水溶肥料质量管理文件》、《农资销售门店经营协议》等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确保销售给加盟店产品的质量，同时还有相关的退货规定，明确公司须向加盟店提供货真价实的产品，若确因产品质量问题，可以退货。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退货情形。退货金额分别为 27,290.00 元、173,725.00 元、107,805.00 元，占到当期营业收入的 0.03%、0.29%、0.35%，退货所占比例明显偏低。退货的产品全部为威百亩，该农药是当前市面主流的“土壤调节产品”，主要用于预防处理线虫，防治土传病害，处理杂草等，其使用时间主要在大棚蔬菜换季前，用于土壤熏棚，集中销售于 5-8 月份，季节性较强，因其为季节性较强的产品，会受到天气及市场原因造成积压，季节过后，公司允许客户将该产品退回公司仓库。退货款项作为客户的预交款以用于下次向公司支付货款时予以抵扣，而非采取直接返还现金方式，对于退货产品均按照公司正常程序与客户沟通协商处理。

5、毛利率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化肥	15,652,879.15	14,119,256.84	1,533,622.31	27.63%	9.80%
农药	6,457,793.35	4,729,655.79	1,728,137.56	31.14%	26.76%
绿色蔬菜	8,384,872.56	6,096,342.05	2,288,530.51	41.23%	27.29%
合计	30,495,545.06	24,945,254.68	5,550,290.38	100.00%	18.20%
类别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化肥	49,334,346.55	44,744,080.07	4,590,266.48	69.42%	9.30%
农药	9,497,388.85	7,475,552.28	2,021,836.57	30.58%	21.29%
绿色蔬菜	-	-	-	-	-
合计	58,831,735.40	52,219,632.35	6,612,103.05	100.00%	11.24%
类别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化肥	72,648,612.04	65,938,977.02	6,709,635.02	70.50%	9.24%
农药	9,638,198.08	6,831,108.82	2,807,089.26	29.50%	29.12%
绿色蔬菜	-	-	-	-	-
合计	82,286,810.12	72,770,085.84	9,516,724.28	100.00%	11.57%

公司综合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2013 年毛利率略微下降主要系农药毛利率下降 7.83%所致，2014 年 1-6 月整体毛利率上升至 18.20%主要系公司开始拓展毛利率较高的绿色蔬菜业务，主要面向大型综合性超市进行销售，实现绿色蔬菜业务收入 8,384,872.56 元。

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毛利贡献占比较为稳定，根据综合毛利率=化肥毛利率*销售比重+农药*销售比重，运用连环替代法，计算两因素对综合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综合毛利率	11.24%	11.57%
综合毛利率变化百分比	-0.33%	-
化肥毛利率	9.30%	9.24%
农药毛利率	21.29%	29.12%
影响因素分析		
化肥毛利率影响	0.05%	-
农药毛利率影响	-0.92%	-
收入结构对毛利率影响	0.54%	-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 年毛利率下降 0.33%主要系农药业务销售毛利率下降所致。

具体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1) 化肥

2013 年公司逐渐剥离毛利率不高、供应商地理位置较远、市场认可度较低的化肥产品业务，导致报告期内化肥收入总额呈下降趋势。同时公司通过产品结构调整使公司化肥毛利率维持在 9%左右。一方面公司为提高盈利能力，逐渐减少销售毛利率不高产品，另一方面为尽快处理毛利率低的存货，公司采取降价措施处理存货，上述两方面因素导致化肥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微升，2014 年 1-6 月较 2013 年上升 0.50 个百分点，未来随着化肥产品结构优化，毛利率将继续上升。

此外，目前公司将产业链上移至高科技、高附加值化肥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自产化肥销售额较大的产品为水溶肥、掺混肥，自产水溶肥销售较为稳定，毛利率较高，而目前自产掺混肥目前毛利率仍较低，主要系其使用的原材料是“16-8-18”型复合肥，该型号肥料成本较高影响了自产掺混肥毛利率，随着该型号原料存货使用完毕，公司将使用其他成本合理的原材料进行生产，未来公司掺混肥毛利率将有所上升。随着公司自产肥料相关生产许可证及正式登记证不断增加，自产肥料产品将不断丰富，并能为农资连锁业务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技术支持，同时运用到自产绿色蔬菜种植中，将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土壤质量、促进作物生长，带动绿色蔬菜业务发展。

(2) 农药

农药毛利率在 2013 年有所下降一方面系农药产品相对化肥来说，其自身毛利率更高，公司为扩大农药产品市场占有率，采用低价策略开拓农药市场，对相关产品进行促销和宣传，并对部分产品如公司杀菌剂给予一定优惠价，另一方面 2013 年农药整体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2 年、2014 年 1-6 月市场价格偏低。上述两方面因素导致农药毛利减少、毛利率下降，影响 2013 年综合毛利率下降。2014 年公司对农药采取提高毛利策略，对相关产品降价推广力度下降，导致价格回升，同时加大毛利率较高的农药产品销售，因此 2014 年 1-6 月毛利率上升至 27.29%。

(3) 绿色蔬菜

公司主要蔬菜产品均获得绿色食品认证，质量可靠、包装精美，面对的销售客户主要为大型综合超市，因此相关产品较普通蔬菜定价稍高。同时主要使用自产的高科技、高附加值肥料促进蔬菜健康生长，生产成本具有一定优势，故蔬菜毛利率较高，并带动了公司 2014 年上半年整体毛利率有较大提升。

6、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客户类型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和单位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单位	14,862,672.20	48.74%	18,699,611.59	31.79%	28,184,466.12	34.25%
个人	15,632,872.86	51.26%	40,131,811.81	68.21%	54,102,344.00	65.75%
合计	30,495,545.06	100.00%	58,831,735.40	100.00%	82,286,810.12	100.00%

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大额产品的必要性：系最终销售客户的性质和公司地理因素决定的。公司地处山东省寿光市，寿光市具有“中国蔬菜之乡”的美誉，农资经销企业在当地取得良好发展。寿光市农资经销企业呈现出“数量多、份额小”的经营格局，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农户或个体经销商，由于当地经营农资业务的个体户较多，导致公司存在较多的个人客户。

7、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目前，A股主要的农资流通行业上市公司为辉隆股份。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1.63%、11.14%、18.40%，辉隆股份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9%、3.71%、5.19%。公司与辉隆股份化肥、农药产品的各期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	产品	东方誉源	辉隆股份
2014年1-6月	化肥	9.80%	5.19%
	农药	26.76%	8.68%
2013年	化肥	9.30%	3.23%
	农药	21.29%	10.42%
2012年	化肥	9.24%	3.84%
	农药	29.12%	8.15%

数据来源：互联网公布的辉隆股份 2012 年、2013 年年度报告和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辉隆股份化肥、农药的毛利率均低于东方誉源，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系产品结构、经营模式及地域因素影响。首先，产品结构方面。辉隆股份化肥以大化肥为主，如尿素，服务对象主要以大田为主，公司化肥主要以掺混肥、水溶肥为主，服务对象主要以大棚为主，更加注重植物营养与配比功效，故公司产品的毛利率空间更大；其次，经营模式。辉隆股份属于省级代理方式，经营模式主要以批发为主，不做终端业务，公司属市级县代理方式，客户主要为终端客户，且对客户还提供相关农资技术服务，故其农药、化肥的销售价格相比辉隆股份更高；再次，地理因素。公司相比辉隆股份更具有地理位置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群位于寿光，寿光为“中国蔬菜之乡”，当地农作物的产出值相比其他地区更高，且更注重农作物培育的投入，农民对化肥、农药的接受程度与心理价格相比其他地区较高，另外，寿光属于蔬菜密集种植区，各家农药和化肥厂家竞相进入，导致农药、化肥的进价相对偏低。上述因素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高于辉隆股份。

（四）利润总额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1、利润总额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30,572,601.96	59,129,482.80	82,401,549.77
营业成本	24,948,415.55	52,541,857.57	72,816,814.37
营业利润	1,018,894.25	545,992.81	1,506,662.77
利润总额	1,224,701.89	557,217.15	1,549,791.00
净利润	931,655.22	333,476.57	933,514.97

报告期内，公司均实现盈利，公司通过农药、肥料的结构优化调整和绿色蔬菜销售业务的有效拓展，已逐步形成农资连锁、自产肥料、绿色蔬菜三大业务协同发展的业务体系，其中2014年上半年已实现利润总额1,224,701.89元，发展前景较好。

未来，随着公司自产肥料相关生产许可证及正式登记证不断丰富，将进一步完善自产产品结构体系，并借助农资连锁密集的销售网络进行有效推广，一方面提升丰富并加强农资连锁业务的产品线和服务质量，另一方面降低公司生产成本。通过使用公司内部生产的高质量高科技肥料为公司绿色蔬菜生产施肥，将能全产业链把控蔬菜生产质量，确保绿色蔬菜全程农药零添加。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和公众对食品安全问题重视程度日益加强，绿色蔬菜市场需求量将日益增长，而公司全产业链质量把控的绿色蔬菜业务将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整体而言，公司农资流通采用“直营店+加盟店”连锁经营模式，可实现低成本低投入下的快速扩张，既方便农户购买多样化产品，又通过农资连锁网络扩展公司品牌知名度，促进化肥、农药、绿色蔬菜的网络经营效益，因此未来公司收入增长与利润提升具有较大潜力。

2、成本构成情况

(1) 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化肥、农药等重要农资产品连锁经营业务，其成本主要为库存商品采购成本，无生产成本；两个子公司即生物工程和爱家农业为生产企业，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化肥、种苗）、工资、折旧费、租赁费、低值易耗品等，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4,945,254.68	52,219,632.35	72,770,085.84
化肥	14,119,256.84	44,744,080.07	65,938,977.02
农药	4,729,655.79	7,475,552.28	6,831,108.82
蔬菜	6,096,342.05	-	-
其他业务成本	3,160.87	322,225.22	46,728.53
合 计	24,948,415.55	52,541,857.57	72,816,814.3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库存商品	17,261,706.67	69.20	46,745,888.76	89.52	68,996,535.63	94.81
直接材料	6,898,588.19	27.65	5,010,520.14	9.60	3,392,572.64	4.66
直接人工	357,466.12	1.43	245,433.21	0.47	190,971.74	0.26
制造费用	427,493.70	1.71	217,790.25	0.42	190,005.82	0.26
合计	24,945,254.68	100.00	52,219,632.35	100.00	72,770,085.84	100.00

注：母公司为商品流通企业，其成本构成主要为外购存货成本；两个子公司为生产企业，成本构成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公司库存商品占全部成本的比例较高，主要是母公司的主营业务以批发和零售化肥、农药为主；公司 2014 年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上升，主要为 2014 年公司开始种植和经营蔬菜业务所致。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办法

① 母公司主营农产品经营连锁业务，其成本为库存商品的成本，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在月末全部结转入主营业务成本。

② 两个子公司为生产企业，其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情况如下：

A、成本归集

材料费用的归集：月末汇总编制“材料费用汇总分配表”，直接用于生产

产品的材料费计入“生产成本”总账和其所属各级明细账中，其他部门耗用的材料费计入相关科目中；

人工费用的归集：月末，以本月工资结算单作为分配工资费用的依据，生产车间生产工人工资直接计入“生产成本”总账和所属各级明细账中；

制造费用的归集：**a.动力费用归集：**外购动力费（电费）归集，根据本月实际发生的动力费（电费）编制“动力费用分配表”并作为分配本月动力费用账务处理的依据，将生产车间耗用动力费（电费）进入“制造费用”，其他部门消耗的动力费（电费）计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相关科目中；**b.折旧费用归集：**公司设置固定资产台账，分类登记不同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月末，根据各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原价，折旧率和资产减值情况，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并编制“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表”，以此作为分配折旧费用账务处理的依据，将公司生产车间所使用的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计入“制造费用”，其他部门所使用的固定资产折旧计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相关科目中。

B、成本的分配及结转

制造费用的分配及结转：月末财务人员根据本月制造费用实际发生的金额编制“制造费用分配表”，按本月完工的数据平均分配及结转至生产成本之中。

完工产品成本的计算及结转：在产品成本按完工产品计算法，本月发生的生产费用按产量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进行分配。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649,457.82	4,549,671.18	-18.73%	5,598,429.14
管理费用	1,292,494.93	1,242,021.29	-2.51%	1,274,039.72
财务费用	-246,328.06	-291,139.57	-146.88%	621,059.73
营业收入	30,572,601.96	59,129,482.80	-28.24%	82,401,549.7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94%		7.69%	6.7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23%		2.10%	1.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81%		-0.49%	0.75%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34%、

9.79%、16.16%。

(1)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车辆行驶费、租赁及仓储费、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等。2013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2 年降低 18.73%，主要为公司出于成本考虑，缩小寿光外代理化肥及农药销售的辐射范围，并精简销售人员，降低销售费用。2014 年公司开始拓展绿色蔬菜业务，并逐步加大自产化肥、公司农药货的宣传力度，因此 2014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相比 2012 年、2013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4 年 1-6 月运输费用比 2013 年增加 1,058,941.77 元，以及公司为提高新旧产品市场占有率支出的营销网络建设和市场开拓费用导致。

(2)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办公费用等。报告期内管理人员及相关费用较为稳定，2014 年公司增加咨询费用，影响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至 4.23%。

(3) 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贷款利息收支与金融机构手续费。2014 年 1-6 月、2013 年公司不存在借款，无任何利息支出。2012 年期间存在 1,000 万元短期借款，该借款利息支出为 266,100.41 元，2012 年末公司已偿还上述借款，相关财务费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七)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58.6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0,000.00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58,123.74	-601,312.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97,466.31	11,224.34	43,128.23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合并利润总额合计	205,807.64	169,348.08	-558,184.0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1,451.91	2,806.09	10,782.06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4,355.73	166,541.99	-568,966.09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优质农产品认证奖励	110,000.00	-	-
合计	110,0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政府补助以及其他营业外收支。

（八）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情况

1、公司主要税种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纳的流转税	1%
房产税	计税房产原值扣除30%后的金额或租金收入	1.2%、12%

2、报告期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财税{2001}113号文《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批发和零售种子、种苗、化肥、农药等免征增值税，以及生产销售的除尿素以外的氮肥、除磷酸二铵以外的磷肥、钾肥以及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37号《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销售的蔬菜免征增值税。

根据寿光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寿国税税通[2013]67543号、寿国税税通[2013]61811号及寿国税税通[2013]61921号），东方誉源、爱家农业、生物工程等的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免征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九）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236,643.58	75,145.95	276,306.14
银行存款	13,220,033.05	782,546.29	13,760,463.27
其他货币资金	-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3,456,676.63	16,857,692.24	30,036,769.41

其他货币资金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14年6月末公司已无承兑业务，因此期末的其他货币资金为零。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4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875,859.66	100.00%	8,637.35	867,222.31
一至二年	5	-	-	-	-
二至三年	10	-	-	-	-
三年以上	50	-	-	-	-
合计		875,859.66	100.00%	8,637.35	867,222.31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5,803,769.00	84.88%	58,037.69	5,745,731.31
一至二年	5	1,033,844.58	15.12%	51,692.23	982,152.35
二至三年	10	132.00	-	13.20	118.80
三年以上	50	-	-	-	-
合计		6,837,745.58	100.00%	109,743.12	6,728,002.46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4,481,355.44	100.00%	44,681.46	4,436,673.98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至二年	5	132.00	-	6.60	125.40
二至三年	10	-	-	-	-
三年以上	50	-	-	-	-
合计		4,481,487.44	100.00%	44,688.06	4,436,799.38

(2)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上海奥甘意贸易有限公司	104,985.28	1年以内	11.9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519.80	1年以内	10.68%
安丘市江海农资有限公司	60,400.80	1年以内	6.89%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55,048.74	1年以内	6.28%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4,638.47	1年以内	6.24%
合计	368,593.09	-	42.0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寿光市农业局	6,733,081.32	1年以内及1-2年	98.45%
胡鹏飞	1,000.00	1年以内	0.02%
李志平	1,000.00	1年以内	0.02%
邱法珍	500.00	1年以内	0.01%
付立良	500.00	1年以内	0.01%
合计	6,735,081.32	-	98.5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三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寿光市农业局	4,468,146.25	1年以内	99.71%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13,209.19	1年以内	0.29%
王德杰	132.00	1-2年	0.00%
合计	4,481,487.44	-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36,799.38 元、6,728,002.46 元、867,222.31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38%、11.38%和 2.84%。2013 年末公司与寿光市农业局存在应收账款 6,733,081.32 元，导致该年度应收账款占营业

收入比重有所上升，截至 2014 年 6 月末，该款项已全部收回。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内各期末一年以内应收账款金额占应收账款比例较大，分别为100.00%、84.88%和100.00%，账龄基本上处于一年以内，坏账风险较小，企业现金流状况良好。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4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长期未收回的款项，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账龄 1-2 年的应收账款系应收农业局的货款，长期未收回款项余额为 1,033,844.58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5.12%。该款项主要为与寿光市农业局业务往来产生，因公司与农业局的结算周期较长、回款较慢导致应收农业局部分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但农业局信用良好，且公司已于报告期末收回了农业局的全部账款，故公司应收账款可回收性高。

(2)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主营业务收入	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的比例 (%)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6 月	875,859.66	30,495,545.06	2.87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6,837,745.58	58,831,735.40	11.62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	4,481,487.44	82,286,810.12	5.45

注：2012年末与2013年末农业局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468,146.25元、6,733,08元

公司的业务对象主要为农民，客户主要以个体户为主，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风险管理要求，公司化肥、农药业务基本不采取赊销的方式，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除应收农业局部分账款外，其他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均较小。公司于 2014 年 1-6 月收回了应收农业局超过一年账龄的账款，同时因子公司爱家农业逐步开拓绿色蔬菜相关业务，客户有大型综合超市，采取发货后 1-2 个月结清账款的结算方式，从而造成 2014 年上半年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蔬菜客户产生。根据公司业务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水平均处于合理区间。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607,041.44	87.86%	3,615,243.10	37.85%	13,222,322.94	98.39%
一至二年	1,328,037.60	12.14%	5,902,525.21	61.80%	-	-
二至三年	-	-	-	-	-	-
三年以上	-	-	33,450.67	0.35%	216,063.47	1.61%
合计	10,935,079.04	100.00%	9,551,218.98	100.00%	13,438,386.41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比例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2,500.00	1年以内	41.91%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0	1年以内	34.75%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11,478.40	1年以内及1-2年	11.99%
济南仕邦农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2.74%
寿光市联盟磷复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121.26	1年以内	2.69%
合计		10,288,099.66	-	94.0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比例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88,562.80	1年以内及1-2年	57.47%
辽宁西洋特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25,750.00	1年以内、1-2年及3年以上	6.55%
寿光市联盟磷复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3,741.26	1年以内	6.32%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700.00	1年以内及1-2年	5.71%
深圳市诺普信农资销售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9,881.12	1年以内	4.61%
合计		7,703,635.18	-	80.6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8,320,951.48	1年以内	61.92%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614,156.99	1年以内	19.45%
聊城鲁西化工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186.00	1年以内	4.16%
世多乐（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700.00	1年以内	2.95%

单位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瑞德丰农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8,654.52	1年以内	2.89%
合计		12,278,648.99	-	91.37%

公司主要采用预付的方式进行采购。2012 年公司为开拓新产品代理权，相比原有供应商，需支付新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较多预付款，因此 2012 年预付账款金额较大。2013 年公司逐步停止销售部分毛利率不高、客户认可度较低的化肥，相应采购额有所降低，导致 2013 年预付款较 2012 年减少 3,887,167.43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与天脊化工的硝酸磷肥和复合肥业务合作，并取得其在寿光地区的代理权，在资金结算上给予天脊化工一定的优惠措施，故公司支付了天脊化工较高的预付账款，其中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预付天脊化工余额分别为 8,320,951.48 元和 5,488,562.80 元。

鉴于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为寿光本地供应商，其供应及时、价格优惠，公司自 2014 年开始加大了与上述两家公司的业务合作，向其采购了大量复合肥、叶面肥、水冲肥，导致这两家公司在预付账款占比较大。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285,307.73	99.48%	2,850.62	282,457.11
一至二年	5	1,500.00	0.52%	75.00	1,425.00
二至三年	10	-	-	-	-
三年以上	50	-	-	-	-
合计		286,807.73	100.00%	2,925.62	283,882.11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42,155,761.43	89.34%	82.13	42,155,679.30
一至二年	5	27,990.00	0.06%	1,000.00	26,990.00
二至三年	10	1,366.00	-	-	1,366.00
三年以上	50	5,000,000.00	10.60%	-	5,000,000.00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合计		47,185,117.43	100.00%	1,082.13	47,184,035.30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1	27,703,596.65	65.80%	3,014.67	27,700,581.98
一至二年	5	9,401,366.00	22.33%	-	9,401,366.00
二至三年	10	-	-	-	-
三年以上	50	5,000,000.00	11.87%	-	5,000,000.00
合计		42,104,962.65	100.00%	3,014.67	42,101,947.98

(2)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寿光永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1 年以内	19.19%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0.46%
国管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0.46%
陈广涛	非关联方	500.00	1 年以内	0.17%
贺梁静	非关联方	500.00	1 年以内	0.17%
合计		116,000.00	-	40.4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44,972,320.64	1 年以内	95.31%
李雨泽	关联方	2,170,199.00	1 年以内	4.60%
李法宪	非关联方	20,000.00	1-2 年	0.04%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85.00	1 年以内及 1-3 年	0.03%
牟会卿	关联方	4,042.79	1 年以内	0.01%
合计		47,180,947.43	-	99.9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012,920.58	1 年以内	54.66%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	关联方	18,275,275.43	1 年以内	43.40%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限责任公司				
李乃家	关联方	505,943.75	1年以内	1.20%
韩伟	非关联方	272,698.80	1年以内	0.65%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56.00	1年以内及1-2年	0.02%
合计		42,076,194.56	-	99.93%

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972,320.64	18,275,275.43
李雨泽	-	2,170,199.00	-
合计	-	47,142,519.64	18,275,275.43

上述与非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应收的租金、保证金等。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资金往来产生，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余额”。

2014年东方誉源加强对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减少资金不合理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结清与关联方非交易所产生的其他应收款。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2,217,127.88	2,246,626.92	3,736,440.03
库存商品	17,852,477.44	13,870,783.85	16,511,088.48
低值易耗品	58,823.53	20,585.20	16,344.16
消费性生物资产	93,109.38	-	-
合计	20,221,538.23	16,137,995.97	20,263,872.67
减：存货跌价准备	154,254.63	534,334.42	542,281.29
净额	20,067,283.60	15,603,661.55	19,721,591.38

公司为农资流通行业，拥有“淡储旺销”特点，采购货物一般为大批量采购，导致公司存货各期末余额较大。公司2013年期末存货金额较上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产品结构调整，对利润较低的产品不再销售，同时降价处理部分存货，导致存货相应减少。为应对秋季农业用肥高峰期，公司于2014年上半年大

批量采购一批化肥，导致期末存货上升。

公司根据生产和经营特点，将存货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消费性生物资产四类。存货主要以库存商品为主，约占存货的 88%左右，符合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以外购为主的特点。原材料主要系公司自产化肥产生，化肥的生产根据客户的需求量制定生产计划，生产模式有物理复配和高温发酵两种。库存商品主要包括代理的农药和化肥产品，代理产品根据市场需求及库存情况以及不同化肥、农药使用的高峰期及低谷期为依据确定进货时间和数量。同时公司还存在与包装有关的辅材及种苗等相关消费性生物资产。公司存货模式符合公司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

6、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寿光永易贸易有限公司	-	720,000.00	720,000.00
合计	-	720,000.00	720,000.00

2008年11月10日生物工程与青岛宏博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72万元的价格受让永益贸易24.00%的股权。由于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并未达到预期效果，生物工程于2014年2月26日与誉源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永益贸易股权72万元以出资额的价格转让。

7、固定资产

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8,569,378.82	3,504,547.15	52,592.00	12,021,333.97
房屋建筑物	5,908,289.00	2,638,276.15	-	8,546,565.15
机器设备	1,119,157.34	692,542.50	38,824.00	1,772,875.84
运输设备	1,454,386.48	119,157.50	-	1,573,543.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87,546.00	54,571.00	13,768.00	128,349.00
二、累计折旧小计	1,348,203.35	404,558.90	46,834.14	1,705,928.11
房屋建筑物	209,475.00	193,017.02	-	402,492.02
机器设备	468,858.75	55,633.90	33,754.54	490,738.11
运输设备	608,164.97	144,124.63	-	752,289.60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704.63	11,783.35	13,079.60	60,408.38
三、账面净值小计	7,221,175.47	-	-	10,315,405.86
房屋建筑物	5,698,814.00	-	-	8,144,073.13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650,298.59	-	-	1,282,137.73
运输设备	846,221.51	-	-	821,254.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841.37	-	-	67,940.62
四、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7,221,175.47	-	-	10,315,405.86
房屋建筑物	5,698,814.00	-	-	8,144,073.13
机器设备	650,298.59	-	-	1,282,137.73
运输设备	846,221.51	-	-	821,254.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841.37	-	-	67,940.62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3,909,983.82	4,659,395.00	-	8,569,378.82
房屋建筑物	1,260,000.00	4,648,289.00	-	5,908,289.00
机器设备	1,116,860.34	2,297.00	-	1,119,157.34
运输设备	1,454,386.48	-	-	1,454,386.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78,737.00	8,809.00	-	87,546.00
二、累计折旧小计	888,222.18	459,981.17	-	1,348,203.35
房屋建筑物	149,625.00	59,850.00	-	209,475.00
机器设备	362,307.18	106,551.57	-	468,858.75
运输设备	331,831.53	276,333.44	-	608,164.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4,458.47	17,246.16	-	61,704.63
三、账面净值小计	3,021,761.64	-	-	7,221,175.47
房屋建筑物	1,110,375.00	-	-	5,698,814.00
机器设备	754,553.16	-	-	650,298.59
运输设备	1,122,554.95	-	-	846,221.5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278.53	-	-	25,841.37
四、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3,021,761.64	-	-	7,221,175.47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1,110,375.00	-	-	5,698,814.00
机器设备	754,553.16	-	-	650,298.59
运输设备	1,122,554.95	-	-	846,221.5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278.53	-	-	25,841.37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3,507,840.82	402,143.00	-	3,909,983.82
房屋建筑物	1,260,000.00	-	-	1,260,000.00
机器设备	1,074,760.34	42,100.00	-	1,116,860.34
运输设备	1,110,558.48	343,828.00	-	1,454,386.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522.00	16,215.00	-	78,737.00
二、累计折旧小计	456,147.23	432,074.95	-	888,222.18
房屋建筑物	89,775.00	59,850.00	-	149,625.00
机器设备	257,571.85	104,735.33	-	362,307.18
运输设备	77,273.85	254,557.68	-	331,831.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526.53	12,931.94	-	44,458.47
三、账面净值小计	3,051,693.59	-	-	3,021,761.64
房屋建筑物	1,170,225.00	-	-	1,110,375.00
机器设备	817,188.49	-	-	754,553.16
运输设备	1,033,284.63	-	-	1,122,554.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995.47	-	-	34,278.53
四、减值准备小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3,051,693.59	-	-	3,021,761.64
房屋建筑物	1,170,225.00	-	-	1,110,375.00
机器设备	817,188.49	-	-	754,553.16
运输设备	1,033,284.63	-	-	1,122,554.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995.47	-	-	34,278.5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等，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且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2012年增加的主要固定资产为运输设备等，2013年增加的主要固定资产为造粒机设备、商品房等，2014年1-6月增加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杨营基地配套设施、

温室大棚、溶肥生产设备等，2014年减少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生物工程处置部分不具有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

8、在建工程

2014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造粒机设备	488,750.00	16,487.50	505,237.50	-	-
水溶机设备	30,000.00	68,000.00	98,000.00	-	-
浦鑫设备平台	-	59,000.00	-	-	59,000.00
水溶肥包装设备	-	52,000.00	-	-	52,000.00
搅拌罐	-	59,500.00	59,500.00	-	-
宋家基地拱棚	-	163,620.00	163,620.00	-	-
合计	518,750.00	418,607.50	826,357.50	-	111,000.0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造粒机设备	-	488,750.00	-	-	488,750.00
水溶机设备	-	30,000.00	-	-	30,000.00
合计	-	518,750.00	-	-	518,750.00

2012年公司无在建工程。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在建工程，亦未发现在建工程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也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9、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	-	-
用友软件	67,500.00	-	-
土地使用权	3,296,020.00	-	-
合计	3,363,520.00	-	-
减：累计摊销	-	-	-
用友软件	4,500.00	-	-
土地使用权	-	-	-
合计	4,500.00	-	-
无形资产净值：	3,359,020.00	-	-

各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之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

减值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890.74	27,706.31	11,925.68
存货跌价准备	38,563.65	133,583.61	135,570.33
合计	41,454.39	161,289.92	147,496.01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1,562.97	110,825.25	47,702.73
存货跌价准备	154,254.63	534,334.42	542,281.29
合计	165,817.60	645,159.67	589,984.02

资产减值准备构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造成。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预付款	-	714,800.00	714,800.00
合计	-	714,800.00	714,8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土地前期支付的保证金，2014年全部转入无形资产。

(十) 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票据

单位：元

应付票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32,000,000.00	32,000,000.00
合计	-	32,000,000.00	32,000,0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收票单位	票据号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	------	-----	-----	-----	----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序号	收票单位	票据号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1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973323	2013.9.24	2014.3.24	6,000,000.00
2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973324	2013.9.24	2014.3.24	6,000,000.00
3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555511	2013.10.23	2014.4.23	10,000,000.00
4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555513	2013.10.23	2014.4.23	10,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收票单位	票据号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1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705633	2012.8.27	2013.2.27	6,000,000.00
2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705634	2012.8.27	2013.2.27	6,000,000.00
3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2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4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3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5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4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6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5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7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6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8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7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9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8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10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69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11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70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12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671	2012.9.27	2013.3.27	1,000,000.00
13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47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4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48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5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49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6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0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7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5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8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7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19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6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0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1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1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2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2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3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3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4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4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5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5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4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6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8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7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9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8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0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29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1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序号	收票单位	票据号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30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2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31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63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32	山东澳得利化工有限公司	21393156	2012.9.14	2013.3.14	5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主要为公司开具给供应商利丰农业与澳得利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按期履行了上述票据的相关义务，未产生逾期应付票据，亦无任何到期无法承兑的风险。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承诺以后将不会有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爱武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有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导致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受到任何处罚，致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刘爱武将无条件以现金等额赔偿该等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刘爱武同时承诺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证公司不再发生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此外，山东寿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证明“东方誉源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中足额存入该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已履行了相关票据业务，由该票据所产生的该公司与我行之间的相关债权债务关系已清偿完毕，该票据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东方誉源未因上述行为给银行及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我行不会对东方誉源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光支行出具证明“东方誉源与我行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均已结清，业务在发生期间未给银行及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在业务期间不存在任何纠纷”因此：

(1) 由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已出具相关承诺：以后将不会有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公司未因以票据融资行为给银行或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2) 公司及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票据欺诈行为，均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所规定的应当受到刑事处罚的行为之一，也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所规定的应当受到刑事处罚的行为之一，不构成犯罪，不会受到刑事处罚。

(3) 公司使用票据进行融资的行为不属于《票据法》第一百零三条所述行为应当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56,879.81	99.97%	2,312,515.94	74.32%	1,041,717.01	96.70%
1-2年	-	-	798,369.50	25.66%	740	0.07%
2-3年	-	-	-	-	-	-
3年以上	620.00	0.03%	620.00	0.02%	34,820.00	3.23%
合计	2,357,499.81	100.00%	3,111,505.44	100.00%	1,077,277.01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脊集团河南农资有限公司	1,526,377.40	1年以内	64.74%
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1年以内	16.97%
北京亿阳益农科贸有限公司	65,361.95	1年以内	2.77%
河南颐和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62,000.00	1年以内	2.63%
德州亿华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865.00	1年以内	1.48%
合计	2,088,604.35	-	88.5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66,500.00	1年以内及1-2年	37.50%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582.00	1年以内	29.26%
天脊集团河南农资有限公司	421,400.00	1年以内	13.54%
贵州西洋肥业有限公司	183,924.00	1年以内	5.91%
烟台华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5,679.50	1年以内	3.4%
合计	2,788,085.50	-	89.6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总额比例
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0,492.10	1年以内	39.03%
贵州西洋肥业有限公司	220,836.00	1年以内	20.50%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总额比例
德州亿华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1,500.00	1年以内	14.06%
北京亿阳益农科贸有限公司	115,033.20	1年以内	10.68%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寿光销售处	34,200.00	3年以上	3.18%
合 计	942,061.30	-	87.45%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期限主要为一年以内，一年以内应付账款余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6.70%、74.32%、99.97%，主要系公司采购化肥、农药等货物产生。

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81,603.77	95.36%	697,069.41	70.16%	550,364.03	80.35%
一至二年	9,967.30	1.08%	199,558.44	20.08%	134,555.01	19.65%
二至三年	32,964.94	3.56%	97,025.12	9.76%	-	-
三年以上	-	-	-	-	-	-
合计	924,536.01	100.00%	993,652.97	100.00%	684,919.04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4年6月30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王瑞仁	71,145.67	1年以内	7.70%
朱法亮	63,084.88	1年以内	6.82%
耿雷波	50,048.00	1年以内	5.41%
张国泉	45,652.00	1年以内	4.94%
寿光市农业局	44,020.76	1年以内	4.76%
合 计	273,951.31		29.63%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李志平	96,843.93	1年以内及1-2年	9.74%
朱法亮	64,952.58	1年以内及1-3年	6.54%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董振庆	56,839.51	1 年以内	5.72%
耿雷波	52,070.00	1 年以内及 2-3 年	5.24%
王小平	47,573.54	1 年以内	4.79%
合 计	318,279.56	-	32.03%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李志平	63,930.00	1 年以内	9.34%
陈华田	60,325.00	1 年以内	8.81 %
刘永俊	54,800.00	1 年以内	8.00 %
王世合	36,25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5.29%
张福涛	35,150.00	1 年以内	5.13%
合 计	250,455.00	-	36.57%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192.07	38.87%	14,520,150.32	89.50%	20,106,797.98	99.61%
1-2 年	41,000.00	19.63%	907,959.97	5.60%	78,460.54	0.39%
2-3 年	73,200.00	35.03%	75,032.54	0.46%	-	-
3 年以上	13,510.97	6.47%	720,000.00	4.44%	-	-
合 计	208,903.04	100.00%	16,223,142.83	100.00%	20,185,258.52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赵付亮	15,620.00	1 年以内	7.48%
世多乐青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044.50	1 年以内	6.72%
王喜华	5,442.79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2.60%
寿光永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3 年	2.39%
杨艳香	1,600.00	1 年以内	0.77%
合 计	41,707.29	-	19.96%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1年以内	55.48%
李乃家	2,950,631.50	1年以内	18.19%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2,401,397.66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14.81%
娄秀丽	1,500,000.00	1年以内	9.24%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7,006.63	1年以内及1-2年	0.53%
合计	15,939,035.79	-	98.25%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年以内	64.41%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072,450.00	1年以内	30.08%
张波	844,293.03	1年以内	4.18%
青州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9,000.00	1年以内	0.10%
枣庄市三维技术有限公司	16,500.00	1-2年	0.08%
合计	19,952,243.03	-	98.85%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产生，为规范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2014年结清了大部分其他应付关联方往来。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048.31	182,489.56	138,893.50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44,692.49	32,792.05	27,793.77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744.28	22,375.09	21,446.10
2. 医疗保险费	13,743.79	7,835.22	4,368.03
3. 失业保险费	1,600.62	1,290.87	1,237.28
4. 工伤保险费	536.71	430.29	412.42
5. 生育保险费	1,067.09	860.58	329.94
四、工会经费	91,319.59	83,010.47	45,502.90
五、职工教育经费	92,682.01	63,605.03	34,877.18
合计	593,742.40	361,897.11	247,067.35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446.79	56,161.58	8,686.04
企业所得税	461,570.83	288,640.78	278,734.58
营业税	3,750.00	11,000.00	5,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50	770.00	385.00
教育费附加	112.50	330.00	165.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00	220.00	110.00
水利基金	37.50	110.00	55.00
其他	17,306.62	78,069.49	49,745.52
合计	485,561.74	435,301.85	343,381.14

7、担保事项

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为利丰农业1,84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自2013年9月17日至2014年9月15日；于2013年12月24日为利丰农业5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24日至2014年12月20日。

(十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51,8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07,100.96	-	8,000,000.00
盈余公积	-	701,733.18	617,827.54
未分配利润	1,159,679.98	1,433,392.54	1,183,82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66,780.94	52,135,125.72	59,801,649.1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96.53%股份
2	刘爱武	实际控制人，持有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90.90%股份
--	-----------------

2、公司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	100.00%	生产、销售：生物菌肥、生物菌种、水溶肥、掺混肥、微量元素水溶肥、复混肥、叶面肥、冲施肥、液体肥、有机肥（凭许可证或批准审定的范围与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	100.00%	蔬菜种植；蔬菜购销；开展农业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新技术、新成果的研制、开发、引进、推广、转让；蔬菜购销；零售：化肥、农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批发：五金产品、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通讯器材、办公用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防水建筑材料、工程机械设备、花卉、日用百货、橡胶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2	寿光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承办国内贸易及进出口货物的仓储、中转及集装箱拼装拆箱；代理租船订舱；承办大型会展及物业租赁；办理汽车检测及与之相关的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寿光新东方农资市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市场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空运配货；货物仓储；销售：建筑材料、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寿光金浩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在寿光市行政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5	寿光金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寿光市供销社丰源经贸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五金交电、土产杂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办公设备、文体用品、日用百货、通讯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注）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化肥、农膜、化工原料、五金建材、土产杂品、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种苗；种植、收购、储存、销售蔬菜；农资连锁经营；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项目，依法需要许可经营的，凭相关许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为避免同业竞争，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注销。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包括李雨泽、魏娜、娄秀丽、谷颜、牟晓娟、李乃家、张效顺、张霞云、高贤等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本公转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

序号	近亲属	关联关系	近亲属投资的关联企业、农资加盟店
1	李乃家	董事长李雨泽的父亲	持有誉源集团 6.74%股权;持有寿光金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股权
2	刘爱国	实际控制人刘爱武的兄弟	持有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股权
3	王俊三	副总经理娄秀丽的配偶	王家尧水店
4	林君凤	董事牟晓娟的配偶	东斟灌店
5	牟晓玲	董事牟晓娟的姐妹	东罗桥店
6	牟会卿	实际控制人刘爱武兄弟的配偶	西稻田店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构成公司关联方。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李雨泽持有 95%股权; 刘爱国持有 5%股权	农业技术的开发、推广;办公用品、塑料制品、非专控农副产品、日用杂品的销售;商业投资管理。(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2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种植、销售:花卉、树木、杂粮;零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仓储配货;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李雨泽持有 55%股权;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45%股权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中介服务;按照监管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4	青岛锦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李雨泽持有 80%股权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运营管理;房地产开发及信息咨询
5	潍坊市华祺天然气有限公司	李雨泽持有 100.00%股权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天然气能源技术开发服务;承揽管道工程(不含压力管道);销售、维修:天然气设备(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锦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80%股权;山东金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 20%股权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租赁、销售;物业管理;承揽:室内外装饰工程、水电暖安装工程
7	海南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锦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80%股权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承揽:室内外装饰工程、室内水电安装工程
8	北京科瑞福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李乃家持有 100%股权	销售化肥、非主要农作物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低毒、低残留农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种植、销售蔬菜;农业技术开发

注:2014年9月,李乃家持有北京科瑞福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

让给无关联人董桂梅。

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参见本公转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二) 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与采购商品相关关联交易主要是与誉源集团、农圣庄园、永益贸易之间发生的采购化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关联采购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金额如下：

单位：元

报告期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采购内容
2014年 1-6月	誉源集团	946,212.50	3.79%	尿素
	农圣庄园	941,295.17	3.77%	蔬菜、种苗
	合计	1,887,507.67	7.57%	-
2013年	誉源集团	17,619,540.90	33.53%	尿素
	永益贸易	453,400.00	0.86%	化肥原材料、半成品
	合计	18,072,940.90	34.40%	
2012年	誉源集团	15,153,294.57	20.81%	尿素
	永益贸易	41,493.60	0.06%	化肥原材料、半成品
	合计	15,194,788.17	20.87%	-

②形成原因及必要性、定价依据与公允性

A、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向誉源集团采购的主要商品为尿素，誉源集团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贸易司、财政部建设司签订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承储协议书》。由于东方誉源具有较为密集的经销网络和农资客户，市场认可度较高，因此誉源集团将部分尿素销售给东方誉源将更有利于市场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和誉源集团采购尿素平均

价格分别约为 2,108.45 元/吨、1,985.90 元/吨、1,624.79 元/吨，报告期内誉源集团销售给非关联方的平均价格分别约为 2122.62 元/吨、1928.83 元/吨、1593.43 元/吨。综上，誉源集团销售给公司尿素产品主要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价格较为公允。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降低关联采购行为，东方誉源自 2014 年 4 月起不再向誉源集团采购尿素等相关产品。

B、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向永益贸易采购的主要商品为化肥原材料及半成品，如有机肥、有机肥半成品、阿维菌素原粉，以用于生产化肥，由于产品结构调整和自身生产设备完善，公司自 2014 年起即不再向永益贸易采购相关原材料。

C、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1-6 月公司向农圣庄园采购商品主要为蔬菜、种苗。2014 年上半年，为解决同业竞争，农圣庄园逐步将蔬菜相关业务转让给爱家农业，并主要从事蔬菜种苗培育业务，截至 2014 年 3 月末，爱家农业向农圣庄园采购的蔬菜、固定资产和生物资产已完成相应的转让手续并开始正常使用。而公司向农圣庄园采购的种苗包括嫁接大黄瓜、待育种苗，采购价格与市场中其他非关联方价格大致相同，且向其采购种苗金额占采购种苗总额的比例仅为 4.43%，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2)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① 关联销售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关联方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2014 年 1-6 月	林君风	1,261,689.61	4.13%	化肥、农药
	牟会卿	341,978.80	1.12%	化肥、农药
	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2,751.50	0.86%	蔬菜
	牟晓玲	61,018.50	0.20%	化肥、农药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656.46	0.13%	蔬菜
	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5,681.14	0.05%	蔬菜
	寿光市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	7,732.00	0.03%	蔬菜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625.00	0.02%	复合肥、微肥等化肥
	王俊三	4,529.00	0.01%	蔬菜
		小计	2,000,662.01	6.54%

时间	关联方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2013年	牟会卿	874,052.64	1.48%	化肥、农药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448,023.08	0.76%	化肥原材料、肥料包装袋等
	林君风	325,803.90	0.55%	化肥、农药
	牟晓玲	238,862.21	0.40%	化肥、农药
	王俊三	45,307.92	0.08%	化肥、农药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75.00	0.03%	水溶肥、叶面肥、复合肥等化肥
	小计	1,950,124.75	3.30%	-
2012年	牟会卿	562,546.58	0.68%	化肥、农药
	林君风	520,476.47	0.63%	化肥、农药
	王俊三	246,968.49	0.30%	化肥、农药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41.75	0.12%	水溶肥、复合肥、有机肥、钾肥等化肥
	牟晓玲	59,311.20	0.07%	化肥、农药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36,575.89	0.04%	化肥原材料、肥料包装袋等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6.00	0.00%	水溶肥
	小计	1,525,246.38	1.85%	-

②形成原因及必要性、定价依据与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销售主要为销售化肥、蔬菜，定价公允，且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低，不存在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

A、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公司向誉源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果然多-优美”水溶肥，价格为5,100元/吨，公司该产品销售价格在4,600-5,200元/吨波动，与关联方的销售定价合理，且销售额占2012年营业收入比重极低，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2014年公司向誉源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蔬菜，相关定价依据按照市场交易价格制定，价格公允。

B、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销售给永益贸易产品主要为化肥原材料、肥料包装袋，2013年公司销售给永益贸易产品主要为地还童等化肥原材料。2014年以前，公司尚未成熟掌握有机肥料生产工艺，该生产工艺需要具备混合机、粉碎机、圆盘造粒机、

烘干滚筒、冷却滚筒、筛分机等设备，由于公司相关设备缺乏，因此委托永益贸易进行加工，遂按约定价格将地还童销售给永益贸易，并约定其加工成有机肥后按约定价格购回。公司与永益贸易发生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对公司利润无重大影响。2014年，公司已掌握有机肥料生产工艺，能够独立完成有机肥的加工生产，故不再需要向永益贸易采购相关有机肥。

C、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农圣庄园的主要产品为水溶肥、复合肥、钾肥、微肥等，相关销售价格与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价格基本相同，定价公允。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且逐年下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D、寿光市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绿色蔬菜给渤海物流园、山东农圣庄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寿光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蔬菜价格与销售给非关联第三方交易价格基本相同。

E、关联自然人

寿光为“中国蔬菜之乡”，当地有大部分居民从事农业服务行业，关联自然人中王俊三、林君风、牟晓玲、牟会卿为公司加盟店店主，从事农资连锁服务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销售化肥、农药等产品，产品价格与非关联第三方交易价格基本相同，且对其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不会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3) 资产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对象及用途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仓库及房屋/仓储、生产	-	190,000.00	190,000.00
渤海物流园	东方誉源	仓库/仓储、生产及加工	238,747.31	-	-
合计			238,747.31	190,000.00	190,000.00

上述交易按市场价格执行，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①与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

公司与誉源集团签订《租赁合同》，约定自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誉源集团将坐落于寿光市文庙街111号的仓库及办公楼租赁给公司作为仓储、生产及办公使用，面积共计5,600平方米，年租金合计19万元。

②与寿光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租赁

公司与渤海物流园签订《租赁合同》，约定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渤海物流园将坐落于本单位的北区仓库租赁给公司作为仓储、生产、加工及办公使用，面积共计4,253平方米，年租金合计34.92万元。此外，公司与渤海物流园签订了《委托仓储协议》，公司按委托储存数量以0.12元/吨/天向渤海物流园缴纳仓储费，2014年1-6月仓储租赁费合计为6.41万元。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仓储实力，降低公司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减少关联交易行为，东方誉源拟在未来合适时机购买渤海物流园下属的部分土地使用权。

(4) 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存在渤海物流园向公司提供物流配送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接受方	提供方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东方誉源	渤海物流园	1,403,499.39	-	-

公司与渤海物流园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渤海物流园根据公司要求为公司提供提货及指定点派送等公路物流运输服务，公司凭运费发票每月和渤海物流园进行结算，价格与非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的价格基本一致，价格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固定资产、生物资产

报告期内，东方誉源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农圣庄园购买了固定资产与生物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固定资产	2,714,509.65-	-	-
生物资产	150,730.00-	-	-

形成原因及必要性、定价依据与公允性：

公司为将产业链延伸至绿色蔬菜的种植、加工与销售业务，同时减少关联交易，受让了农圣庄园的部分固定资产和生物资产。交易前，爱家农业主要为蔬菜的批发经营商，交易后公司拥有了绿色蔬菜完整的产业生产链。

爱家农业于2014年1月25日与农圣庄园签订资产转让合同，农圣庄园将坐落于寿光市稻田镇驻地以北、昌大路以东宋家稻庄三村和昌大路以西杨家营村等租赁土地上的构筑物及部分生产设备转让给爱家农业，根据潍德评报字（2014）第7号资产评估报告作价271.59万元，由于部分办公桌椅、打印机较为陈旧，不具有使用价值，因此最后资产入账价值为271.45万元，公司已支付全部款项。此外，爱家农业还受让了农圣庄园所拥有的生物资产，根据潍德评报字（2014）第9号资产评估报告作价15.07万元，公司已支付全部款项。

上述交易均按资产评估进行定价，价格公允。

（2）收购生物工程 100%的股权

①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8月12日，公司与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生物工程100%股权。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②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性与必要性分析

寿光北海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生物工程委托，对生物工程2013年10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股权转让前最近一期）及个人转让股权信息变更税源登记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寿北税鉴字（2013）第001号《鉴证报告书》。经寿光北海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截止2013年10月31日，账面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0.8837元，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元。由于生物工程前期投入较多，现生产经营及管理等方面较为成熟，公司收购生物工程能立即产生效益，同时能有效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故转让价格较每股净资产有一定溢价。本次交易标的生物工程100%的股权对应的价值为1,000万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000万元。生物工程主要从事化肥产品的生产、销售，交易完成后，可完善公司化肥生产链，本次交易行为符合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生物工程100%股权，且可完善东方誉源化肥产业生产链。

③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2013年8月12日经公司股东决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3）收购爱家 100%的股权

①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12月9日，公司与李乃家、娄秀丽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李乃家、娄秀丽各自持有的爱家农业70.00%及30.00%股权。李乃家、娄秀丽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②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性与必要性分析

本次交易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与李乃家、娄秀丽的交易价格分别为350万元、150万元，定价依据李乃家、娄秀丽投资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出资额确定。爱家主要从事蔬菜的种植、销售，交易完成后，可拓展公司销售业务，本次转让按出资额转让，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完成后可拓展东方誉源蔬菜业务，完善农资体系。

③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2013年12月9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4) 转让股权

①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4年2月26日，公司与誉源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永益贸易23.89%股权全部转让给誉源集团，誉源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②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性与必要性分析

本次交易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72万元，定价依据生物工程投资永益贸易的出资额确定。由于永益贸易与生物工程的经营范围相近，但其经营业绩不佳，公司为了完善化肥生产业务、优化资源配置，集中精力发展经营业绩良好的业务，故将永益贸易进行转让。转让完成后，永益贸易变更了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批发五金产品、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等业务。

(5) 受让商标

报告期内，东方誉源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受让了部分商标，受让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标识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进程
1	誉源		1712840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标识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进程
2	东方誉源		14103974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3	东方誉源		14104009	5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4	DFY 及图		3921723	1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5	DFY 及图		14104150	5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6	圣德利		5491654	1	刘爱武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7	家乐佳		4355559	1	誉源集团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8	田园采风		6558006	1	誉源集团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9	尚真一品		6804479	17	誉源集团	东方誉源	正在办理
10	科瑞福		5899727	1	李乃家	生物工程	正在办理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誉源集团、刘爱武、李乃家将公司业务经营所需商标变更至公司名下，转让后将完善公司产、供、销体系，具有独立的管理与决策体系，并拥有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资质和相关许可，交易实现后将使公司资产更加完整、公司业务更加独立。转让人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委托山东千慧知识产权代理咨询有限公司办理商标转让事宜，商标转让所需时间约为九个月，转让完成后将全部用于东方誉源生产经营，未来不会存在公司和关联方共同使用商标的情形。

3、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交易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关联方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主要产生原因
2013 年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972,320.64	95.31%	关联方资金占用

时间	关联方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主要产生原因
	李雨泽	2,170,199.00	4.60%	公司帮其垫付房款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	14,385.00	0.03%	公司帮其垫付初期企业创办费
	牟会卿	4,042.79	0.01%	公司帮其垫付费用
	小计	47,160,947.43	99.95%	-
2012年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23,012,920.58	54.66%	资金占用
	山东东方誉源现代农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275,275.43	43.40%	关联方资金占用
	李乃家	505,943.75	1.20%	公司有货款暂存李乃家个人银行卡
	高密市东方誉源农资有限公司	9,356.00	0.02%	公司帮其垫付初期企业创办费
	牟会卿	793.09	0.00%	公司帮其垫付费用
	小计	41,804,288.85	99.29%	-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关联方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产生原因
2014年1-6月	寿光渤海物流园有限公司	332.72	0.16%	租赁费
	小计	332.72	0.16%	-
2013年	李乃家	2,950,631.50	18.19%	公司欠其股权款
	寿光永益贸易有限公司	2,401,397.66	14.80%	关联方资金占用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7,006.63	0.54%	关联方资金占用
	小计	5,439,035.79	33.53%	-
2012年	寿光市农圣庄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072,450.00	30.08%	关联方资金占用
	林君风	3,639.89	0.02%	林君风帮公司垫付费用
	王俊三	111.72	0.00%	王俊三帮公司垫付费用
	小计	6,076,201.61	30.10%	-

综上，2014年公司对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存在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规范清理，截至报告期末，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全部结清，且不存在法律纠纷、争议及潜在法律纠纷。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

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六）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未达到前述标准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除外）。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相关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应回避而没有回避的，非关联股东可以要求其回避。”

第二十一条规定：“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由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及本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查。对被认为是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应在会议通知中予以注明。”

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进行了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东方誉源改制项目进行评估，并于 2014 年 6 月 3 日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38 号”《评

估报告书》。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东方誉源资产账面价值为 6,152.59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746.36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406.23 万元。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结果为：资产总额为 6,693.51 万元，增值率为 8.79%，负债总额为 746.36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5,947.15 万元，增值率为 10.01%。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改制为股份公司提供参考，评估结果未进行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章程》关于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投资者的意见。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对股利进行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共有 2 家，分别为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东方誉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乃家
成立日期	2003年9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生物菌肥、生物菌种、水溶肥、掺混肥、微量元素水溶肥、复混肥、叶面肥、冲施肥、液体肥、有机肥（凭许可证或批准审定的范围与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股 100.00%

2、报告期财务数据与指标

单位：元

名称	2014年1-6月/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919,081.02	52,201,770.22
净资产	8,321,208.40	8,247,980.74
营业收入	3,177,298.08	12,636,479.94
净利润	73,227.66	-191,771.72

（二）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寿光市爱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雨泽
成立日期	2000年7月3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经营范围	蔬菜种植；蔬菜购销；开展农业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农业新技术、新成果的研制、开发、引进、推广、转让；蔬菜购销；零售：化肥、农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股 100.00%

2、报告期财务数据与指标

单位：元

名称	2014年1-6月/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828,147.92	5,009,637.79
净资产	5,323,968.48	4,922,631.16
营业收入	8,406,929.46	-
净利润	401,337.32	-4,918.84

十二、风险因素

（一）资金结算风险

公司属于农业企业，主要客户为农民，农民习惯于现金结算，且农村金融体系尚不完善，导致产品销售存在现金结算情形。同时受周末、节假日银行暂停对公业务的影响，农户的货款转到公司账户不能及时到账，为方便客户付款后能立即提货，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李乃家个人银行卡代收货款和以现金收取货款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现金结算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3.42%、43.01%、34.41%，通过员工个人账户结算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7.91%、37.54%、32.09%，比例呈下降趋势。目前公司已办理单位银行结算卡，待银行系统试调稳定后进行使用，未来公司计划采用 POS 收款方式等进行收款，以降低现金结算及使用员工卡结算的比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若因管理不善，仍存在现金结算可能导致账实不符、收入成本不实等内控制度失效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爱武，刘爱武通过其控制的誉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87.75% 股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雨泽为刘爱武儿子，直接持有公司 3.47% 股权，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91.22% 的股权。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但控股股东仍可凭借其控股地位，能够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管理、投资方针、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予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三）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建立了更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规范化意识。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故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四）业务地域集中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化肥、农药、蔬菜，寿光为“中国蔬菜之乡”，该地区对化肥、农药的需求量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寿光地区，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寿光市内销售收入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为 73.23%、85.84%、65.72%。虽公司已通过有机蔬菜业务逐步向寿光以外地域拓展，但农药和化肥的销售收入仍主要集中在寿光，若寿光地区的农业发生自然灾害、或因社会、政治、经济、政策等因素导致经营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500 万元，该笔担保为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为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

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占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产的 9.11%，占公司总资产的 8.41%。利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规模较大，注册资本为 6,350 万元人民币，银行资信状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和信用关系，尽管被担保方资信状况良好且担保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比例较小，但如果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不能及时归还相应银行借款，则公司有可能需要承担担保责任，从而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导致将面临较大的或有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担保对象经营状况，及时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可能发生的风险。

（六）存货流动性风险

根据同行业及市场情况，公司存货采购主要为批量采购，一般拥有较多的化肥存货储备，将会降低资产的周转能力，从而导致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同时如果出现化肥价格大幅波动（持续下跌），公司将面临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自然灾害带来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农资流通业务与农业生产紧密相关，自然气候条件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农业生产，进而影响公司的销售业务。诸如地震、干旱、雪灾、冰雹、台风、疫病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将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资流通行业，面对客户主要为农户。受农业行业销售模式、经销商结算模式、以及目前国内银行结算体系中私人账户向对公账户打款需缴纳手续费、银行营业时间固定和营业网点较少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司员工李乃家的身份证开设银行账户用于公司货款结算，以稳定加盟商、扩大公司市场份额。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李乃家所开银行卡账号及密码交由公司财务部保管，公司对银行卡有绝对支配权，李乃家无权对银行卡进行支配。**报告期内个人收款金额和比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个人卡收款金额	9,810,747.97	22,197,207.84	31,238,427.52

个人卡收款比重	32.09%	37.54%	37.91%
---------	--------	--------	--------

由于现行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暂时仍将使用李乃家的银行卡进行销售货款的结算。但为了保证财务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公司已加强对货款收缴管理，报告期内通过李乃家个人银行卡进行货款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37.91%、37.54%、32.09%，该比例呈下降趋势，且公司目前已办理单位银行结算卡，待银行系统试调稳定后进行使用，同时未来计划采用 POS 收款方式并注销李乃家银行账户。

对于李乃家个人银行卡，持有和保管者为公司财务人员，卡号与密码也仅限于公司财务人员使用，李乃家本人不能持有和使用该卡，以保障资金不存在私自挪用情况。且李乃家做出以下承诺，以其个人名义开立的上述账户专门用于公司的货款结算，由公司保管、支配并使用，上述账户权益归属公司，其对上述账户不享有任何权益。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部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的内控制度切实防范销售、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要求现金收款员必须将当日所收货款于当天送存公司帐户或李乃家银行账户，如遇送存时间为银行非营业时间或收款时间晚于银行营业时间，收款员必须及时报告总经理，并妥善保管后于次日送存银行，收款员必须将当日销货汇总表转交财务，做到日清日结、帐实相符。同时公司财务人员不定期到直营店进行现金与货物盘点，月底依据当月发货与销售、收款明细与财务对总帐。在 2014 年 7-11 月通过个人卡收款的比重已降至 19.75%，公司正加大力度减少通过个人卡收款的比例，并计划在 2014 年 12 月注销全部个人卡。

公司除了个人卡收款的情况外，还存在现金收款情况，报告期内现金收款的金额和比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现金收款金额	13,274,623.77	25,431,590.55	35,778,752.91
现金收款比重	43.42%	43.01%	43.42%

采取现金收款的主要原因系最终销售客户的性质和要求决定的。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农户或个体经销商，且个体经销商经营地点基本分布在农村，农户习惯于现金结算，而农村金融体系尚不完善，金融网点较少，客户前往银行或信用社转账不便利，现金结算成为买卖双方现实选择。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

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来规范现金收款情形，目前公司已通过办理单位银行结算卡来降低现金结算比例，2014年7-11月通过现金收款的比重已降至23.54%，显示公司结算卡取得初步成效。未来公司计划采用POS收款方式等进行收款，公司于2014年12月与山东寿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商定POS合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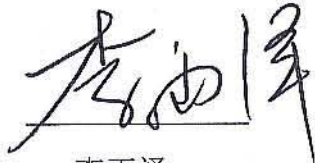
鉴于农业经营的固有特点以及公司对李乃家银行卡的绝对有效控制，同时公司已计划注销李乃家个人银行卡账户并逐步采取更安全的收款方式，故公司存在的财务风险较低，但不排除存在因管理不善导致的内控制度失效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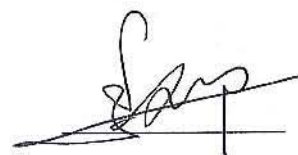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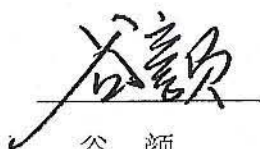
李雨泽



娄秀丽



魏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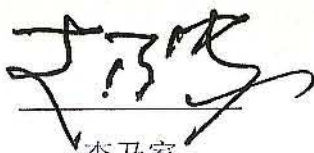


谷颜



牟晓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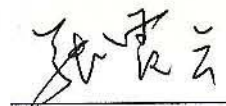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乃家



张效顺




张霞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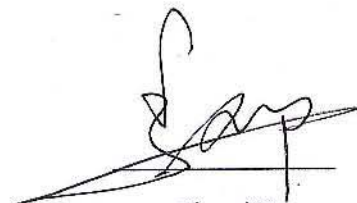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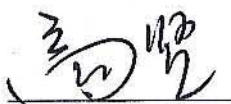
李雨泽



娄秀丽



魏娜



高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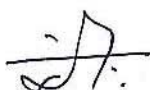
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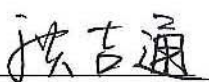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刘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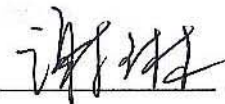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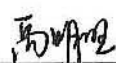
洪吉通



周思源



谢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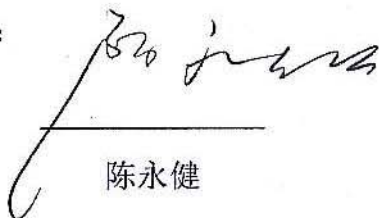


禹明旺



朴实

法定代表人：



陈永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郭斌

郭斌

经办律师：陈鹤岚

陈鹤岚

任远

任远

2014年12月1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江

签字注册会计师：


荆秀梅


张文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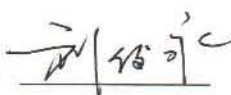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 年 12 月 16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山东东方誉源农资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俊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牛从然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孙珍果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